

证 明 材 料

目录

一、 营业执照.....	1
二、 市、县级科技创新平台.....	2
2.1 企业资质-苏省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发改委）.....	2
2.2 企业资质-江苏省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培育）（江苏省经信委）.....	6
2.3 企业资质-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	9
2.4 企业资质-南京市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14
2.5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	18
2.6 企业资质-南京市智能机器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20
2.7 企业资质-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23
2.8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	27
三、 可获得优先支持情况.....	31
3.1 企业资质-苏省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发改委）.....	31
3.2 企业资质-江苏省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培育）（江苏省经信委）.....	35
3.3 企业资质-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	38
3.4 企业资质-南京市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43
3.5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	47
3.6 企业资质-南京市智能机器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49
3.7 企业资质-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	52
3.8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	56
四、 企业获得其他资质.....	60
4.1 企业资质-高新技术企业.....	60
4.2 企业资质-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61
4.3 企业资质-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64
4.4 企业资质-全国质量信誉服务 AAA 级企业.....	66
4.5 企业资质-AAA 等级信用企业.....	67
4.6 企业资质-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68
4.7 企业资质-2017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	69
4.8 企业资质-2017 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	73
4.9 企业资质-2018 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	78
4.10 企业资质-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考核第一名.....	80
4.11 企业资质-南京市优秀服务机构.....	84
五、 与高校合作项目情况证明.....	85

5.1 智能化物探专用旋翼无人机系统研发.....	86
5.2 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多模式运动机构研究.....	89
5.3 高性能仿生结构与机构的跨尺度制造.....	92
5.4 仿生机器人高效驱动与控制系统研制.....	95
5.5 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98
5.6 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101
5.7 基于 CT-MRI 融合影像的穿刺机器人辅助颈椎转移癌痛微创治疗研究.....	104
5.8 智能陪护机器人人机共融控制系统研制.....	109
六、 主要科技与管理专家.....	116
6.1 梅涛 研究员.....	116
6.1.1 学历学位证明.....	116
6.2 骆敏舟 研究员.....	127
6.2.1 学历学位证明.....	127
6.2.2 资质荣誉.....	128
6.3 池莲.....	140
6.3.1 学历学位.....	140
6.3.2 资质证明.....	144
七、 主要仪器设备情况.....	145
7.1 仪器设备清单.....	146
7.2 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三方共建协议.....	147
7.3 设备购置合同及发票.....	155
7.3.1 便携式三维扫描测量臂.....	155
7.3.2 扫描电镜.....	156
7.3.3 坐标测量机.....	160
7.3.4 动态跟踪系统.....	163
7.3.5 生产测量系统.....	166
7.3.6 高速灵敏度面阵相机.....	170
7.3.7 表面粗糙度仪和圆度仪、圆柱度仪.....	173
7.3.8 光电直读光谱仪.....	175
7.3.9 影像测量仪.....	176
7.3.10 仿生机器人测试系统.....	180
7.3.11 协作机器人.....	184
7.3.12 工业机器人.....	187
7.3.14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191

7.3.15 智能制造数控设备及智能车间系统集成.....	211
7.3.16 精密测量仪器.....	215
7.3.17 3D 打印机.....	227
7.3.18 叉车.....	230
7.3.19 多屏会议系统.....	232
7.3.20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高精度环境恒温恒湿控制系统设备及配套设施.....	236
7.3.21 车间配套设备.....	241
7.3.22 自动化教学示范区.....	243
7.3.23 激光实验室设备.....	246
7.3.24 智能库房电子设备.....	248
7.3.25 制造数控设备.....	249
八、 营业执照研发场所、办公场所证明材料.....	251
8.1 研创园租赁合同（孵鹰 B-4）.....	252
8.2 研创园租赁合同（漫城 1-3. 5-6）.....	258
8.3 研创园租赁合同（耀华 1-A）.....	264

一、营业执照

编号 320191000201810100068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网申报上一年度工商年报，逾期未报将被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向社会公示，年报网址见营业执照左下方。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1MA1MUX1926 (1/1)	
名称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401室
法定代表人	骆敏舟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9月26日至2046年09月25日
经营范围	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工业智能化车间规划、布局、研发、改造；智能化软件系统的开发；工业化管理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自动化物流仓储系统、自动化立体停车库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工业软件、智慧城市等软件研发及销售；机械设各设计、加工、销售、安装；自动化系统维护、咨询、销售、安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 09月 30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jsq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二、市、县级科技创新平台

2.1 企业资质-苏省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发改委）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苏发改高技发〔2018〕887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建设2018年度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

有关设区市发展改革委，省有关部门：

你们报来申请建设2018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的文件及相关申报方案等收悉。根据《江苏省工程中心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建设江苏省智能车路协同工程研究中心等157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详见附件）。

二、省级工程研究中心要围绕我省创新驱动战略，着力提高创新能力建设；着力开展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研发，加强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转化；着力加强创新资源集聚，深化产学研和开放式

合作，加强人才培养。

三、请你们督促各依托单位按照《江苏省工程中心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本通知要求，抓紧创新平台的建设工作。要充分利用现有基础和条件，优化建设方案。涉及新建项目的，要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规划、土地、环保、资金及行业准入等建设条件，对项目进行核准或备案，严格执行国家及省有关项目开工建设的要求。

四、请你们加强对工程研究中心建设过程的支持、服务和监管。围绕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的战略任务，创造良好的投资建设环境，加大政策、资金等支持力度，引导其健康发展，在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中发挥重要作用。

五、工程研究中心的建设过程中，对于组织建设不力或科研开发方向发生重大变化的项目，应及时调整或终止工程研究中心建设计划，并上报省发展改革委重新同意建设。对于确实不能实施建设的，各主管部门应及时上报省发展改革委，撤销项目建设计划。

附件：江苏省2018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汇总表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9月19日印发



— 3 —

147	江苏省湖泊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	南京市栖霞区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	围绕湖泊环境问题，针对湖泊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的迫切需求，建设湖泊环境问题诊断与流域管控技术、湖泊内源污染控制技术、湖泊蓝藻灾害预警与防控技术和湖泊生态修复与调控技术四个研发平台，开展湖泊流域治理方面的研究，突破流域污染治理管控、环湖湿地构建、底泥复合污染诊断与治理、湖泊长效防控及应急处置、水体营养盐调控、湖泊蓝藻水华预测预警与应急控制、湖泊生态系统调控、湖泊生态水文管理与调控等工程和管理关键技术或装备，提升产业创新能力、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148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控制中心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江苏省环保厅	南京市鼓楼区	江苏省环保厅	围绕VOCs无组织废气收集难、治理技术组合性差、缺乏有效监管等行业关键共性问题，针对VOCs污染控制技术迫切需求，建设VOCs废气收集治理、防堵型及二次热回收型蓄热式热氧化器、VOCs监测监控技术研发平台，开展VOCs污染控制工程实践技术导则与行业规范、VOCs监测监控预警技术、VOCs高效收集治理技术和成套净化装备等方面的研究，突破VOCs无组织废气收集、漆雾干化净化、模块化吸附脱附等关键技术，开发适应行业特点的国产化蓄热式热氧化器装备，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149	江苏省特色农产品营养与功能化开发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南京市玄武区 南京市六合区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围绕江苏省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中的原料采后损耗严重、精深加工研发不足和健康功能食品缺乏等问题，针对营养与功能化开发技术的迫切需求，建设4个研发平台，开展采后保质减损技术、加工工程技术、个性化健康功能食品创新和特色农产品功能因子评价等研究，突破杂粮谷物重组、果蔬低碳多物理场组合干燥、脉冲微波冷杀菌等关键技术，开发采后低温保鲜装备，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150	江苏省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南京市江北新区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围绕国内智能机器人起步晚、发展慢、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等问题，建设省级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面积2万平方米，配备高端设备1亿元以上，重点建设工业机器人系统与集成、社会与医疗服务机器人、军用与特种工程机器人等3个研发平台，攻克人工智能、感知与识别、机构与驱动、控制与交互等共性关键技术，并提供公共技术服务，推进面向产业链及其它中小型企业的技术转移、扩散和商业应用，制定行业标准，加大国际交流，加强高新技术与高技能人才培养，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苏经信科技〔2018〕323 号

关于做好第二批培育省制造业创新中心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经信委，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经信委（局）：

为落实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根据我省产业创新发展的实际需要，在有关单位自愿申报、有关地市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经综合比较考量，拟对江苏省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等 15 家创新中心进行培育（见附件 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发起单位要按照苏经信科技〔2015〕823 号文件精神，抓紧落实“八有”要求（见附件 2），对建设方案进行深入研究、完善细化。特别是创新中心的依托主体必须是多方出资的独立企业法人，以保证其能为行业发展提供支撑和服务。对经过 2 年左右培育仍不能取得实质性进展的，将不再承担培育任务。

二、各有关市经信委要加强对培育对象的跟踪、指导和服

务，加大支持力度，切实帮助发起单位解决在培育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重大问题及时与我委沟通交流，共同推进培育工作顺利进行。同时，积极发现和推荐有条件、有意愿的机构，发起建设相关产业领域的省制造业创新中心。

三、我委将组织专家组，对培育对象逐个进行分析研判和对接指导。并按照“成熟一个、试点一个”的原则，对达到条件要求的创新中心批复试点，给予政策支持。

- 附件：1、江苏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第二批培育名单
2、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八有”要求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5月10日

江苏省经信委办公室

2018年5月10日印发

发起单位：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10、江苏省装备关键件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11、江苏省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2、江苏省生态染整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江苏新瑞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江苏省电动汽车智能充换电装备及能源互联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万帮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江苏省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吴江）

15、江苏省智慧海洋高端装备及系统集成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文件

宁委办发〔2018〕40号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公布新型研发机构备案结果的通知

各区委和人民政府，市委各部委，市府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两落地、一融合”工程启动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创新驱动发展“121”战略，把培育发展新型研发机构作为加快建设创新名城的重要抓手，全力推进，密切合作，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为做好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工作，市“两落地、一融合”推进办公室、市科委就备案的条件、程序等做了进一步的细化完善（详见附件），在此基础上，会同各区（园区）、市相关部门和专业机构，提出了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建议名单。报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同意，现将新型研发机构备案结果

— 1 —

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对于纳入备案管理的新型研发机构，将给予授牌，市财政将一次性给予每家 50 万元的平台资金补助；委托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在年底对其进行绩效评估，给予 35% 的机构绩效奖补。

今后，市里将常年开展备案受理工作，并按季度公布新的备案名单。各地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大新型研发机构培育力度，以培育高科技企业为追求，以服务为手段，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坚持量质并举，加快建成更多“老母鸡”式的平台型机构，扶持优质机构做大做强，为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创新名城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支撑。

- 附件：1. 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名单
2. 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工作细化要点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 年 4 月 30 日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实体	所在区域
15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6	人源化模型药物筛选创新技术研究院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7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8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9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研究院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部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20	南京智慧型服务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南京南大电子智慧型服务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邺高新区
21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2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3	中科南京数字健康产业技术研究院	国科健康科技研究院(南京)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4	江苏省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	南京泛在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5	南京大学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	南京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6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7	南京大学江宁环保创新研究院	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8	南京大学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	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有限公司	麒麟高新区
29	南京大学浦口资源环境创新研究院	南京浦世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浦口高新区

附件 1

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名单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实体	所在区域
1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膜科学技术研究所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2	南京中科康润研究院	南京中科康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3	百家汇精准医疗创新研发中心	百家汇精准医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徐庄高新区
4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南京网络安全研究院	南京西军电网络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5	南京先进激光技术研究院	南京先进激光技术研究院	新港高新园
6	南京南邮信息产业技术研究	南京南邮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新港高新园
7	南京智能制造研究院	南京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港高新园
8	南京鼎腾石墨烯研究院	南京鼎腾石墨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港高新园
9	南京苏粤再生医学研究院	南京苏粤再生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10	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11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技术研究院	南京钜力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12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南京人工智能芯片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南京人工智能芯片创新研究院	麒麟高新区
13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浦口先进制造研究院	南京浦航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浦口高新区
14	南京健康产业研究院	南京康久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高淳区
备注	以上机构曾在 2018 年 1 月 3 日全市创新名城建设动员大会上集中授牌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实体	所在区域
15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6	人源化模型药物筛选创新技术研究院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7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8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9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研究院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部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20	南京智慧型服务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南京南大电子智慧型服务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邺高新区
21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2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3	中科南京数字健康产业技术研究院	国科健康科技研究院(南京)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4	江苏省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	南京泛在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5	南京大学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	南京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6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7	南京大学江宁环保创新研究院	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8	南京大学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	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有限公司	麒麟高新区
29	南京大学浦口资源环境创新研究院	南京浦世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浦口高新区

2.4 企业资质-南京市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项目编号: 201721003

密级:

合同编号:

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 南京市集萃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计 划 类 别: 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甲 方: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乙 方: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乙方主管部门: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科技创新局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制

一、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南京市集萃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承担单位	全 称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 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骆敏舟	注册地	南京市浦口区团 结路 99 号孵鹰大 厦 B 座 4 层	
	通讯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B 座 4 层			邮 编	211800	
	联 系 人	仲军	联系电话	18651991185	传 真	025-69650637	
	单位网址	http://www.iimt.org.cn		E-mail	zhongj@iimt.org.cn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南京桥北支 行		账号	1011 6101 0400 06865		
参加单位	名称			工作分工			
	1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招标、采购		
	2	/			/		
	3	/			/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骆敏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11	
	从事专业	机器人与智能制造		任现职时 间	2016 年 09 月 26 日		
	学 历	博士	职 务	法人代表、 董事长	职 称	研究员/博导	
	联系电话	18661181682		电子信箱	luomz@iimt.org.cn		
主要参加人员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谭建荣	男	63	工程院院 士，江苏集 萃产业技 术委员会 主任	机械工程	浙江大学	
	梅涛	男	55	研究员，江 苏集萃产 业技术委 员会 主任	机械工程	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机器 人产业集团总裁	
	徐必勇	男	40	特种机器人 事业部部长/ 研究员	机械电子 工程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 有限公司	

甲方（盖章）：



曾绍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项目管理责任处室：_____

项目协调/联系人（签名）：_____ 柯/2

2017年12月29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骆政舟

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名）：_____ 崔健

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骆政舟

2017年12月1日



乙方主管部门（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项目协调/联系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综合计划管理处室（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委托的项目管理中介机构：_____



2017年12月29日

2.5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

2018年04月30日 星期五 农历四月十八
中国·南京主站 | 无锡副网站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南京市知识产权局 南京市科技体制改革办公室

网站首页
政务公开
互动交流
科技服务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欢迎访问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网站

首页 >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索引号:	01594750/2017-00116	信息分类:	科技、教育 / 科技项目 / 通知
发布机构: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生成日期:	2017-10-20
生效日期:	2017-10-20	废止日期:	
信息名称:	关于确定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的通知		
立 号:	宁科〔2017〕333号	来 源 网:	
内容概述:			
网站链接地址:			
文件下载:	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xlsx		

关于确定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的通知

宁科〔2017〕333号

江北新区科创局、各区（园区）科技局、各有关企业：

为进一步推进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力度，强化区（园区）科技管理部门对企业研发机构的发掘、培育工作，根据《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宁科规〔2016〕1号）的相关要求，经江北新区、各区（园区）推荐、我委遴选、现确定“南京市智能交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等140家企业拟建研发机构列入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名单详见附件）。

希望江北新区、各区（园区）科技管理部门加强对辖区内各拟建研发机构的联系指导，出台具体培育措施，并以该培育名单作为申报遴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的推荐范围。希望各相关企业明确目标、持续投入，强化研发机构对企业技术创新的支持作用，为企业转型升级做出贡献。

附件：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7年10月20日

【关闭本页】 [【返回主页】](#) [【返回顶部】](#)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中国·南京
www.nanjing.gov.cn

政府网站
科技

主办单位：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支持单位：南京市信息中心

ICP备案：苏ICP备15030671号-1

网站标识码：3201000014

苏公网安备号：32010502100083

附件

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

序号	依托单位	拟建机构名称	主管部门
1	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交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	江苏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特种通信信息智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3	航天信息江苏有限公司	南京市云服务企业数据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4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5	南化集团研究院	南京市橡胶助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6	中铁大桥（南京）桥隧诊治有限公司	南京市桥隧防灾减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7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即时诊断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8	南京欣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欣网移动通信智能优化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9	南京赛宝工业技术研究院	南京市“一站式”工业和信息化检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市烟气余热节能回收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1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废水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2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特种工程塑料单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3	江苏诚盟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机械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4	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电力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5	南京浦镇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轨道交通机车车辆车门系统工程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6	南京圣诺生物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特殊食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7	南京轩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生物高分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8	南京联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安全服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9	江苏省农垦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南京市农化产品及助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0	南京惠然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电磁水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1	南京东南工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柴油机废气环保治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2	太尔化工（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树脂及胶黏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3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工业机器人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4	江苏翔科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移动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5	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大功率电阻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6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市集萃智能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7	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绿色建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8	江苏海昇药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中成药绿色过程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9	南京苏美达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服务机器人控制系统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30	南京三加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生鲜垂直产业链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玄武区
31	江苏智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VOCs治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玄武区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公布 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名单的通告

江北新区管委会经发局，各区工信局，各国家级开发区管委会经发局：

根据《南京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认定管理暂行办法》（宁经信中小〔2012〕289号）、《南京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认定管理办法》（宁经信中小〔2018〕311号）和《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度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认定工作的通知》，经各区推荐、专家评审和网上公示，确定了 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名单，现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各区要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定期对辖区内服务平台和示范基地的服务质量、服务收费情况、服务满意度等运营情况进行检查，并组织做好年度工作总结和检查情况报告。各服务平台和示范基地要进一步完善服务功能，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组织带动社会服务资源的能力，主动开展公益性服务，积极承担政府部门委托的各项任务，在解决中小企业共性需求、畅通信息渠道、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发展质量、增

强市场竞争力、实现创新发展等方面发挥支撑和示范带动作用。

附件：1.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名单

2.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名单

3.2018 年度市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名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4 月 3 日

附件 1

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名单

序号	所属区	平台运营单位
1	江北新区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2	江北新区	南京中科新达加速器有限公司
3	江北新区	江苏元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玄武区	江苏清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秦淮区	南京学思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	秦淮区	江苏鼎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7	秦淮区	南京日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	秦淮区	南京博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	秦淮区	南京锐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秦淮区	南京九洲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11	建邺区	江苏和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	鼓楼区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13	鼓楼区	中储南京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4	栖霞区	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雨花台区	南京育悦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6	雨花台区	南京度盈众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7	江宁区	南京倍时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	江宁区	南京丹书科技有限公司
19	江宁区	江苏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宁区	南京星斗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21	江宁区	江苏精智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	江宁区	南京九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	江宁区	中科曙光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24	江宁区	南京尚尔博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	江宁区	南京泛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	溧水区	南京蓝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27	南京开发区	南京市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28	江宁开发区	江苏跨境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人社函〔2019〕97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新入选南京市博士后 创新实践基地名单的通知

各区（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技人才局，江北新区
党群工作部：

为深入贯彻《关于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的若干政
策措施》（宁委发〔2018〕1号）和《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博
士后工作的实施办法（修订）》精神，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
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经单位申报、区
（园区）审核推荐、专家评审，决定批准速度时空信息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等 48 家单位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市级
“准博站”，附件 1），开展博士后、博士人才招收工作。现将有
关事宜通知如下：

按照《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博士后工作的实施办法
（修订）》和《关于就〈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博士后工作的

《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规定，新入选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企业，给予5万元资助，其中企业及其他事业单位博士后资助经费由市财政承担50%，资助对象纳税所属区（园区）财政承担50%，江北新区由区财政全额承担，市级财政负担部分按规定通过专项转移支付下达相关区（园区）。请有关区（园区）接本通知后，尽快落实本级资助经费，并及时将两级财政经费拨付企业。

各区（园区）要加强对市级“准博站”单位的服务和指导，帮助做好博士后、博士人员的选聘和进站等工作。市级“准博站”单位要做好组织领导和管理人员落实工作，制订切实可行的管理工作细则，按照申报设立市级“准博站”时提出的研究项目，抓紧招收博士后、博士人员，努力培养优秀创新人才，为创新名城建设提供高层次人才支撑。

附件：2019年批准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单位名单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8月19日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8月19日印发

共印60份

附件

2019年批准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 基地单位名单

(共48家)

序号	所属区(园)	企业名称
1	玄武区	速度时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玄武区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秦淮区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4	秦淮区	南京工大桥梁与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5	建邺区	南京文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	鼓楼区	南京海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栖霞区	江苏金晓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8	栖霞区	江苏东交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9	栖霞区	江苏凯米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雨花台区	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雨花台区	迪天环境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12	江宁区	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3	江宁区	南京高传机电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4	江宁区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5	江宁区	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
16	江宁区	光大环境修复(江苏)有限公司
17	江宁区	中船重工鹏力(南京)塑造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所属区(园区)	企业名称
18	江宁区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19	江宁区	南京英尼格玛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	江宁区	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	江宁区	南京济群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浦口区	江苏润邦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3	六合区	南京天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	六合区	江苏艾津农化有限责任公司
25	溧水区	江苏可兰素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	溧水区	南京泽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	江北新区	江苏荣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	江北新区	南京苏美达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9	江北新区	南京江北新区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	江北新区	江苏南能电气有限公司
31	江北新区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32	江北新区	江苏迈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	江北新区	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4	江北新区	江苏大洋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35	江北新区	南京电研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36	江北新区	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37	江北新区	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江北新区	南京威孚金宁有限公司
39	江北新区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40	江北新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8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宁发改高技字〔2019〕214号

关于同意组建 2018 年度 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

江北新区管委会，各区发改委、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创新驱动发展“深入贯彻战略，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提升我市创新能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根据《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宁发改规字〔2011〕1020号），我委对你们推荐上报的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进行了遴选和评审，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同意组建南京市智能交通“建管养运”一体化工程研究中心等 101 家工程研究中心（名单见附件）。

二、落实建设条件，加快建设步伐。请你们按照《南京

- 1 -

市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的要求，督促项目建设单位要加快落实和完善相关建设条件，加大研发投入，实施研发成果产业化，积极开展技术交流合作，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带动支撑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建设中涉及项目投资、规划、土地、环保等事项，按有关规定办理。

三、强化统筹协调，提升管理水平。请你们围绕构建我市自主创新基础能力体系，统筹协调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工作，加大支持力度，加强监督管理，促进尽快达到实效，并将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序时进度及变化情况适时报送我委，定期跟踪考核。

附件：2018年度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名单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8日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8日印发

附件

2018年度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名单

序号	工程研究中心名称	建设单位
1	南京市智能交通建管养运一体化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东交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	南京市微波集成电路应用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恒电电子有限公司
3	南京市人民防空信息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南京市空降空投工程研究中心	宏光空降装备有限公司
5	南京市大数据安全保障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壹进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南京市移动通信测试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捷希科技有限公司
7	南京市大数据存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紫光西部数据有限公司
8	南京市智能交通（智能车载）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通用电器有限公司
9	南京市智慧养老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索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南京市桥梁减震伸缩装置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平山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11	南京市聚合物蜡超细粉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天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	南京市病理智能诊断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	南京市现代交通车辆门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4	南京市多肽类药物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
15	南京市多糖类复合药物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生命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	南京市新型神经保护剂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亿华药业有限公司
17	南京市 AMOLED 有机发光材料研发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高光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8	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
19	南京市迈瑞智能手术室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0	南京市机器视觉图像检测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	南京市智能低压配电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大全电气有限公司
22	南京市大数据研究院工程研究中心	中科曙光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23	南京市大气监控预警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4	南京市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25	南京市一次设备智能化（配网）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电研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6	南京市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研究中心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	南京市第三方临床医学检验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金城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8	南京市 iPOCT 智慧检测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	南京市工业危险废弃物热化学处理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工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	南京市海洋装备及防务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大洋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31	南京市 PU 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32	南京市可视化载频数据分析发掘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欣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	南京市智能 IT 运维服务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联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4	南京市低能量放射性药代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万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5	南京市生物基化学品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6	南京市配电一二次融合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	南京市计算机固件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百数软件有限公司
38	南京市物联网高安全智能安防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东屋电气有限公司
39	南京市石化信息化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南化建设有限公司
40	南京市化工余热再利用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海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1	南京市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监测分析与资源化利用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42	南京市盐类危废资源化利用处置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格洛特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3	南京市高效绿色植保药剂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三、可获得优先支持情况

3.1 企业资质-苏省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发改委）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苏发改高技发〔2018〕887号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建设2018年度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

有关设区市发展改革委，省有关部门：

你们报来申请建设2018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的文件及相关申报方案等收悉。根据《江苏省工程中心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建设江苏省智能车路协同工程研究中心等157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详见附件）。

二、省级工程研究中心要围绕我省创新驱动战略，着力提高创新能力建设；着力开展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研发，加强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转化；着力加强创新资源集聚，深化产学研和开放式

— 1 —

合作，加强人才培养。

三、请你们督促各依托单位按照《江苏省工程中心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本通知要求，抓紧创新平台的建设工作。要充分利用现有基础和条件，优化建设方案。涉及新建项目的，要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规划、土地、环保、资金及行业准入等建设条件，对项目进行核准或备案，严格执行国家及省有关项目开工建设的要求。

四、请你们加强对工程研究中心建设过程的支持、服务和监管。围绕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的战略任务，创造良好的投资建设环境，加大政策、资金等支持力度，引导其健康发展，在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中发挥重要作用。

五、工程研究中心的建设过程中，对于组织建设不力或科研开发方向发生重大变化的项目，应及时调整或终止工程研究中心建设计划，并上报省发展改革委重新同意建设。对于确实不能实施建设的，各主管部门应及时上报省发展改革委，撤销项目建设计划。

附件：江苏省2018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汇总表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9月19日印发



— 3 —

147	江苏省湖泊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研究中心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	围绕湖泊环境问题，针对湖泊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的迫切需求，建设湖泊环境问题诊断与流域管控技术、湖泊内源污染控制技术、湖泊蓝藻灾害预警与防控技术和湖泊生态修复与调控技术四个研发平台，开展湖泊流域治理方面的研究，突破流域污染治理管控、环湖湿地构建、底泥复合污染诊断与治理、湖泊长效防控及应急处置、水体营养盐调控、湖泊蓝藻水华预测预警与应急控制、湖泊生态系统调控、湖泊生态环境水文管理与调控等工程和管理关键技术或装备，提升产业创新能力、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南京市栖霞区	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
148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控制中心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围绕VOCs无组织废气收集难、治理技术组合性差、缺乏有效监管等行业关键共性问题，针对VOCs污染控制技术迫切需求，建设VOCs废气收集治理、防堵型及二次热回收型蓄热式热氧化器、VOCs监测监控技术研发平台，开展VOCs污染控制工程实践技术导则与行业规范、VOCs监测监控预警技术、VOCs高效收集治理技术和成套净化装备等方面的研究，突破VOCs无组织废气收集、漆雾干化净化、模块化吸附脱附等关键技术，开发适应行业特点的国产化蓄热式热氧化器装备，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南京市鼓楼区	江苏省环保厅
149	江苏省特色农产品营养与功能化开发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	围绕江苏省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中的原料采后损耗严重、精深加工研发不足和健康功能食品缺乏等问题，针对营养与功能化开发技术的迫切需求，建设4个研发平台，开展采后保质减损技术、加工工程技术、个性化健康功能食品创制和特色农产品功能因子评价等研究，突破杂粮谷物重组、果蔬低碳多物理场组合干燥、脉冲微波冷杀菌等关键技术，开发采后低温保鲜装备，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南京市玄武区 南京市六合区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研究所
150	江苏省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围绕国内智能机器人起步晚、发展慢、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等问题，建设省级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面积2万平方米，配备高端设备1亿元以上，重点建设工业机器人、系统与集成、感知与识别、机构与驱动、控制与交互等共性关键技术，并提供攻克人工智能、感知与识别、机构与驱动、控制与交互等共性关键技术，并提供公共技术服务，推进面向产业链及其它中小型企业的技术转移、扩散和商业应用，制定行业标准，加大国际交流，加强高新技术与高技能人才培养，提升产业创新能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南京市江北新区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苏经信科技〔2018〕323号

关于做好第二批培育省制造业创新中心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经信委，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经信委（局）：

为落实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程，根据我省产业创新发展的实际需要，在有关单位自愿申报、有关地市择优推荐的基础上，经综合比较考量，拟对江苏省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等15家创新中心进行培育（见附件1）。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发起单位要按照苏经信科技〔2015〕823号文件精神，抓紧落实“八有”要求（见附件2），对建设方案进行深入研究、完善细化。特别是创新中心的依托主体必须是多方出资的独立企业法人，以保证其能为行业发展提供支撑和服务。对经过2年左右培育仍不能取得实质性进展的，将不再承担培育任务。

二、各有关市经信委要加强对培育对象的跟踪、指导和服

务，加大支持力度，切实帮助发起单位解决在培育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重大问题及时与我委沟通交流，共同推进培育工作顺利进行。同时，积极发现和推荐有条件、有意愿的机构，发起建设相关产业领域的省制造业创新中心。

三、我委将组织专家组，对培育对象逐个进行分析研判和对接指导。并按照“成熟一个、试点一个”的原则，对达到条件要求的创新中心批复试点，给予政策支持。

- 附件：1、江苏省制造业创新中心第二批培育名单
2、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方案“八有”要求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5月10日

江苏省经信委办公室

2018年5月10日印发

发起单位：中国科学院苏州生物医学工程技术研究所

10、江苏省装备关键件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11、江苏省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2、江苏省生态染整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江苏新瑞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江苏省电动汽车智能充换电装备及能源互联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万帮新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江苏省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吴江）

15、江苏省智慧海洋高端装备及系统集成创新中心

发起单位：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文件

宁委办发〔2018〕40号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公布新型研发机构备案结果的通知

各区委和人民政府，市委各部委，市府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两落地、一融合”工程启动以来，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创新驱动发展“121”战略，把培育发展新型研发机构作为加快建设创新名城的重要抓手，全力推进，密切合作，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为做好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工作，市“两落地、一融合”推进办公室、市科委就备案的条件、程序等做了进一步的细化完善（详见附件），在此基础上，会同各区（园区）、市相关部门和专业机构，提出了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建议名单。报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同意，现将新型研发机构备案结果

— 1 —

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对于纳入备案管理的新型研发机构，将给予授牌，市财政将一次性给予每家 50 万元的平台资金补助；委托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在年底对其进行绩效评估，给予 35% 的机构绩效奖补。

今后，市里将常年开展备案受理工作，并按季度公布新的备案名单。各地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大新型研发机构培育力度，以培育高科技企业为追求，以服务为手段，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坚持量质并举，加快建成更多“老母鸡”式的平台型机构，扶持优质机构做大做强，为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创新名城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支撑。

- 附件：1. 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名单
2. 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工作细化要点

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 年 4 月 30 日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实体	所在区域
15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6	人源化模型药物筛选创新技术研究院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7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8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9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研究院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部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20	南京智慧型服务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南京南大电子智慧型服务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邺高新区
21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2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3	中科南京数字健康产业技术研究院	国科健康科技研究院(南京)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4	江苏省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	南京泛在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5	南京大学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	南京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6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7	南京大学江宁环保创新研究院	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8	南京大学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	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有限公司	麒麟高新区
29	南京大学浦口资源环境创新研究院	南京浦世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浦口高新区

附件 1

新型研发机构备案名单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实体	所在区域
1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膜科学技术研究所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2	南京中科康润研究院	南京中科康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3	百家汇精准医疗创新研发中心	百家汇精准医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徐庄高新区
4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南京网络安全研究院	南京西军电网络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5	南京先进激光技术研究院	南京先进激光技术研究院	新港高新园
6	南京南邮信息产业技术研究	南京南邮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新港高新园
7	南京智能制造研究院	南京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港高新园
8	南京鼎腾石墨烯研究院	南京鼎腾石墨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港高新园
9	南京苏粤再生医学研究院	南京苏粤再生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10	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11	南京智能制造产业技术研究院	南京钜力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12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南京人工智能芯片创新研究院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所南京人工智能芯片创新研究院	麒麟高新区
13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浦口先进制造研究院	南京浦航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浦口高新区
14	南京健康产业研究院	南京康久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高淳区
备注	以上机构曾在 2018 年 1 月 3 日全市创新名城建设动员大会上集中授牌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实体	所在区域
15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6	人源化模型药物筛选创新技术研究院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高新区 (江北新区)
17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8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	江苏科创交通安全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19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研究院	江苏江航智飞机发动机部件研究院有限公司	白下高新区
20	南京智慧型服务机器人创新研究院	南京南大电子智慧型服务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邺高新区
21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2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	南京软件谷移动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雨花台高新区
23	中科南京数字健康产业技术研究院	国科健康科技研究院(南京)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4	江苏省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	南京泛在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5	南京大学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	南京光声超构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栖霞高新区
26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中科院-南京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研发中心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7	南京大学江宁环保创新研究院	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宁开发区 高新园
28	南京大学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	南京宁麒智能计算芯片研究院有限公司	麒麟高新区
29	南京大学浦口资源环境创新研究院	南京浦世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浦口高新区

3.4 企业资质-南京市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项目编号: 201721003

密级:

合同编号:

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 南京市集萃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计 划 类 别: 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甲 方: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乙 方: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乙方主管部门: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科技创新局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二〇一二年制

一、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南京市集萃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承担单位	全 称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 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骆敏舟	注册地	南京市浦口区团 结路 99 号孵鹰大 厦 B 座 4 层	
	通讯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B 座 4 层			邮 编	211800	
	联 系 人	仲军	联系电话	18651991185	传 真	025-69650637	
	单位网址	http://www.iimt.org.cn		E-mail	zhongj@iimt.org.cn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南京桥北支 行		账号	1011 6101 0400 06865		
参加单位	名称		工作分工				
	1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招标、采购		
	2	/			/		
	3	/			/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骆敏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11	
	从事专业	机器人与智能制造		任现职时 间	2016 年 09 月 26 日		
	学 历	博士	职 务	法人代表、 董事长	职 称	研究员/博导	
	联系电话	18661181682		电子信箱	luomz@iimt.org.cn		
主要参加人员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务职称	专业	工作单位	
	谭建荣	男	63	工程院院 士，江苏集 萃产业技 术委员会 主任	机械工程	浙江大学	
	梅涛	男	55	研究员，江 苏集萃产 业技术委 员会 主任	机械工程	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机器 人产业集团总裁	
	徐必勇	男	40	特种机器人 事业部部长/ 研究员	机械电子 工程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 有限公司	

甲方（盖章）：



曾绍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项目管理责任处室：_____

项目协调/联系人（签名）：_____ 柯/2

2017年12月29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骆政舟

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名）：_____ 崔健

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骆政舟

2017年12月1日



乙方主管部门（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项目协调/联系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综合计划管理处室（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委托的项目管理中介机构：_____



2017年12月29日

3.5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

2018年04月30日 星期五 农历三月十八
中国·南京主站 | 无锡副网站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南京市知识产权局

南京市科技体制改革办公室

网站首页
政务公开
互动交流
科技服务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欢迎访问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网站

首页 >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索引号:	01594750/2017-00116	信息分类:	科技、教育 / 科技项目 / 通知
发布机构: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生成日期:	2017-10-29
生效日期:	2017-10-29	废止日期:	
信息名称:	关于确定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的通知		
文号:	宁科〔2017〕333号	关键词:	
内容概述:			
在线链接地址:			
文件下载:	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xlsx		

关于确定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的通知

宁科〔2017〕333号

江北新区科创局、各区（园区）科技局、各有关企业：

为进一步推进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力度，强化区（园区）科技管理部门对企业研发机构的发掘、培育工作，根据《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宁科规〔2016〕1号）的相关要求，经江北新区、各区（园区）推荐、我委遴选，现确定“南京市智能交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等140家企业拟建研发机构列入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名单详见附件）。

希望江北新区、各区（园区）科技管理部门加强对辖区内各拟建研发机构的联系指导，出台具体培育措施，并以该培育名单作为申报遴选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的推荐范围。希望各相关企业明确目标、持续投入，强化研发机构对企业技术创新的支持作用，为企业转型升级做出贡献。

附件：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7年10月29日

[【关闭窗口】](#)
[【返回顶部】](#)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总机号码 2852971 您访客

主办单位：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支持单位：南京市信息中心

ICP备案号：苏ICP备15030671号-1 网站标识码：3201030014 苏公网安备号：32010502100083

附件

2018年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育名单

序号	依托单位	拟建机构名称	主管部门
1	南京洛普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交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	江苏擎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特种通信信息智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3	航天信息江苏有限公司	南京市云服务企业数据分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4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通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5	南化集团研究院	南京市橡胶助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6	中铁大桥（南京）桥隧诊治有限公司	南京市桥隧防灾减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7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即时诊断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8	南京欣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欣网移动通信智能优化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9	南京赛宝工业技术研究院	南京市“一站式”工业和信息化检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0	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市烟气余热节能回收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1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废水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2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特种工程塑料单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3	江苏诚盟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机械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4	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电力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5	南京浦镇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轨道交通机车车辆车门系统工程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6	南京圣诺生物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特殊食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7	南京轩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生物高分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8	南京联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智能安全服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19	江苏省农垦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南京市农化产品及助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0	南京惠然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电磁水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1	南京东南工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柴油机废气环保治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2	太尔化工（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树脂及胶黏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3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工业机器人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4	江苏翔科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移动医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5	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大功率电阻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6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市集萃智能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7	南京兴华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绿色建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8	江苏海昇药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中成药绿色过程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29	南京苏美达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服务机器人控制系统及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江北新区
30	南京三加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生鲜垂直产业链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玄武区
31	江苏智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VOCs治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拟）	玄武区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公布 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名单的通告

江北新区管委会经发局，各区工信局，各国家级开发区管委会经发局：

根据《南京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认定管理暂行办法》（宁经信中小〔2012〕289号）、《南京市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认定管理办法》（宁经信中小〔2018〕311号）和《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度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认定工作的通知》，经各区推荐、专家评审和网上公示，确定了 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名单，现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各区要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定期对辖区内服务平台和示范基地的服务质量、服务收费情况、服务满意度等运营情况进行检查，并组织做好年度工作总结和检查情况报告。各服务平台和示范基地要进一步完善服务功能，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组织带动社会服务资源的能力，主动开展公益性服务，积极承担政府部门委托的各项任务，在解决中小企业共性需求、畅通信息渠道、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发展质量、增

强市场竞争力、实现创新发展等方面发挥支撑和示范带动作用。

附件：1.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名单

2.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名单

3.2018 年度市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名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4 月 3 日

附件 1

2018 年度市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名单

序号	所属区	平台运营单位
1	江北新区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2	江北新区	南京中科新达加速器有限公司
3	江北新区	江苏元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玄武区	江苏清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秦淮区	南京学思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	秦淮区	江苏鼎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7	秦淮区	南京日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	秦淮区	南京博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	秦淮区	南京锐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秦淮区	南京九洲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11	建邺区	江苏和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	鼓楼区	江苏正保安盛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13	鼓楼区	中储南京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4	栖霞区	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雨花台区	南京育悦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6	雨花台区	南京度盈众瑞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7	江宁区	南京倍时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	江宁区	南京丹书科技有限公司
19	江宁区	江苏博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宁区	南京星斗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21	江宁区	江苏精智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	江宁区	南京九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	江宁区	中科曙光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24	江宁区	南京尚尔博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5	江宁区	南京泛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6	溧水区	南京蓝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27	南京开发区	南京市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28	江宁开发区	江苏跨境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宁人社函〔2019〕97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新入选南京市博士后 创新实践基地名单的通知

各区（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技人才局，江北新区
党群工作部：

为深入贯彻《关于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的若干政
策措施》（宁委发〔2018〕1号）和《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博
士后工作的实施办法（修订）》精神，根据《关于开展 2019 年
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经单位申报、区
（园区）审核推荐、专家评审，决定批准速度时空信息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等 48 家单位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市级
“准博站”，附件 1），开展博士后、博士人才招收工作。现将有
关事宜通知如下：

按照《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博士后工作的实施办法
（修订）》和《关于就〈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博士后工作的

— 1 —

《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有关事项的通知》文件规定，新入选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企业，给予5万元资助，其中企业及其他事业单位博士后资助经费由市财政承担50%，资助对象纳税所属区（园区）财政承担50%，江北新区由区财政全额承担，市级财政负担部分按规定通过专项转移支付下达相关区（园区）。请有关区（园区）接本通知后，尽快落实本级资助经费，并及时将两级财政经费拨付企业。

各区（园区）要加强对市级“准博站”单位的服务和指导，帮助做好博士后、博士人员的选聘和进站等工作。市级“准博站”单位要做好组织领导和管理人员落实工作，制订切实可行的管理工作细则，按照申报设立市级“准博站”时提出的研究项目，抓紧招收博士后、博士人员，努力培养优秀创新人才，为创新名城建设提供高层次人才支撑。

附件：2019年批准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单位名单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8月19日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8月19日印发

共印60份

附件

2019年批准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 基地单位名单

(共48家)

序号	所属区(园)	企业名称
1	玄武区	速度时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玄武区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秦淮区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4	秦淮区	南京工大桥梁与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5	建邺区	南京文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	鼓楼区	南京海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栖霞区	江苏金晓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8	栖霞区	江苏东交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9	栖霞区	江苏凯米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雨花台区	南京新立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	雨花台区	迪天环境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12	江宁区	江苏金智教育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3	江宁区	南京高传机电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4	江宁区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5	江宁区	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
16	江宁区	光大环境修复(江苏)有限公司
17	江宁区	中船重工鹏力(南京)塑造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所属区(园区)	企业名称
18	江宁区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19	江宁区	南京英尼格玛工业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	江宁区	南京传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	江宁区	南京济群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浦口区	江苏润邦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3	六合区	南京天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	六合区	江苏艾津农化有限责任公司
25	溧水区	江苏可兰素汽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	溧水区	南京泽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	江北新区	江苏荣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	江北新区	南京苏美达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9	江北新区	南京江北新区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	江北新区	江苏南能电气有限公司
31	江北新区	南京华狮新材料有限公司
32	江北新区	江苏迈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	江北新区	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4	江北新区	江苏大洋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35	江北新区	南京电研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36	江北新区	南京化学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37	江北新区	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江北新区	南京威孚金宁有限公司
39	江北新区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40	江北新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8 企业资质-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宁发改高技字〔2019〕214号

关于同意组建 2018 年度 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

江北新区管委会，各区发改委、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创新驱动发展“深入贯彻战略，进一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提升我市创新能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根据《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宁发改规字〔2011〕1020号），我委对你们推荐上报的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进行了遴选和评审，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同意组建南京市智能交通“建管养运”一体化工程研究中心等 101 家工程研究中心（名单见附件）。

二、落实建设条件，加快建设步伐。请你们按照《南京

- 1 -

市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的要求，督促项目建设单位要加快落实和完善相关建设条件，加大研发投入，实施研发成果产业化，积极开展技术交流合作，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带动支撑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建设中涉及项目投资、规划、土地、环保等事项，按有关规定办理。

三、强化统筹协调，提升管理水平。请你们围绕构建我市自主创新基础能力体系，统筹协调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工作，加大支持力度，加强监督管理，促进尽快达到实效，并将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序时进度及变化情况适时报送我委，定期跟踪考核。

附件：2018年度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名单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8日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8日印发

附件

2018年度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名单

序号	工程研究中心名称	建设单位
1	南京市智能交通建管养运一体化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东交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	南京市微波集成电路应用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恒电电子有限公司
3	南京市人民防空信息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	南京市空降空投工程研究中心	宏光空降装备有限公司
5	南京市大数据安全保障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壹进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	南京市移动通信测试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捷希科技有限公司
7	南京市大数据存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紫光西部数据有限公司
8	南京市智能交通（智能车载）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通用电器有限公司
9	南京市智慧养老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索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南京市桥梁减震伸缩装置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平山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11	南京市聚合物蜡超细粉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天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	南京市病理智能诊断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福怡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3	南京市现代交通车辆门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14	南京市多肽类药物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
15	南京市多糖类复合药物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生命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6	南京市新型神经保护剂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亿华药业有限公司
17	南京市 AMOLED 有机发光材料研发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高光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8	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
19	南京市迈瑞智能手术室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0	南京市机器视觉图像检测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	南京市智能低压配电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大全电气有限公司
22	南京市大数据研究院工程研究中心	中科曙光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23	南京市大气监控预警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24	南京市智能机器人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25	南京市一次设备智能化（配网）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电研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6	南京市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研究中心	江苏金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	南京市第三方临床医学检验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金城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8	南京市 iPOCT 智慧检测系统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	南京市工业危险废弃物热化学处理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工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	南京市海洋装备及防务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大洋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31	南京市 PU 新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32	南京市可视化载频数据分析发掘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欣网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	南京市智能 IT 运维服务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联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4	南京市低能量放射性药代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万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5	南京市生物基化学品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6	南京市配电一二次融合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	南京市计算机固件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百数软件有限公司
38	南京市物联网高安全智能安防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东屋电气有限公司
39	南京市石化信息化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南化建设有限公司
40	南京市化工余热再利用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海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1	南京市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监测分析与资源化利用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42	南京市盐类危废资源化利用处置工程研究中心	南京格洛特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3	南京市高效绿色植保药剂工程研究中心	江苏省农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四、企业获得其他资质

4.1 企业资质-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2019年第二批拟入库科技型 中小企业名单公示

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国科发政〔2017〕115号)、《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实施细则(试行)》(苏科政发〔2018〕75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江苏省2019年第二批6286家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详见附件)予以公示,公示时间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向江苏省科技厅书面反映,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凡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材料要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材料须签署实名并附有效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超出公示期的异议不予受理。

联系地址:南京市北京东路39号 邮政编码:210008

业务咨询电话:025-83232318

监督投诉电话:025-86500659、17751009389

附件:江苏省2019年第二批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



附件

江苏省2019年第二批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区
1	南京弗摩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2	南京西构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3	南京天枢星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4	南京矽志微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市
5	苏芯物联技术(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
6	南京东屹讯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7	南京杰思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市
8	江苏亚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
9	南京莱克施德药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
10	南京新慧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11	南京集思慧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12	江苏骏环昇旺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
13	南京准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14	南京云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15	南京马普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16	南京鸿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
17	南京佳普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18	南京中创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
19	南京吉目希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20	南京创道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21	南京新安中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22	江苏澳格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第 1 页, 共 252 页

序号	企业名称	地区
873	南京辰联佳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874	南京格勒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75	江苏三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76	南京开悦软件有限公司	南京市
877	沪如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市
878	江苏博纳雨田通信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市
879	南京派易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0	南京深视光点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1	南京佳乐净膜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2	南京博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3	南京优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4	南京埃科法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5	南京九章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6	南京微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7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8	南京千维电气有限公司	南京市
889	南京威耐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0	南京品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1	南京万聚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2	南京轩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3	南京睿晖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4	南京浦江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5	南京顶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896	南京焦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
897	南京慧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4.3 企业资质-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副本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00118Q35404R0M/3200

We hereby certify that

Institute of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JITRI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20191MA1MUX1926

Registered and Business address: 4,F Block B, Fuying Building, 99#Tuanjie Rd, Jiangbei New Area, Nanjing, Jiangsu, China

Production address: 6# Wuhe Rd, Jiangbei New Area, Nanjing, Jiangsu, China

by reason-of its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Applies in the following area: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roduction, Sales, Technology Promotion and Application of Intelligent Product, Planning, Layout, Research and Reformation of Intelligent Industrial Workshop. Development of Intelligent Software Systems,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f Automated Logistics Warehousing Systems

Certified since: June 7, 2018 Valid from: August 8, 2019 Valid until: June 6, 2021

After a surveillance cycle,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an Acceptance Notice of Surveillance Audit issued by CQC. Please access www.cqc.com.cn for checking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This certificate and its relevant information can query in the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ww.cnca.gov.cn).



陆楠
Signed by: Lu Nan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Section 9, No.188, Nansihuan(the South Fourth Ring Road) Xilu(West Road), Beijing 100070,China
<http://www.cqc.com.cn>

A 0029722

2018年版

4.4 企业资质-全国质量信誉服务 AAA 级企业



4.5 企业资质-AAA 等级信用企业

	<h1>企业信用等级证书</h1> <h2>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h2> <p>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国轻工企业投资发展协会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结果为AAA。评价时间：2018年9月。特发此证。</p>
证书说明： Notes: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公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xamined every year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f the credit status has changed, the credit grade should be re-evaluated and the certificate should be changed.3. 有效期内企业名称的,必须持证照变更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s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rmations for the change.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复审记录： Re-examination record:	
<p>证书编号: 201817611100074 Certificate Number:</p> <p>颁发日期: 2018年10月18日 Date of Issue:</p> <p>有效期至: 2021年10月18日 Date of Expiry:</p> <p>查询网址: http://www.cnl.org.cn Enquiry Website:</p>	<p>中国轻工企业投资发展协会 China Light Industry Enterprise Investment Development Association</p> <p>2018年10月18日</p>

4.6 企业资质-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拟 入库企业名单公示

根据省财政厅、科技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苏财规〔2017〕20号）的有关规定，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地方审查推荐等程序，现将江苏省2017年3139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拟入库企业名单（见附件）予以公示。公示时间自2017年11月23日至11月29日。公示期间如对名单有异议，请向省科技厅书面反映，凡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要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具实名并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北京东路39号

邮政编码：210008

咨询电话：

省科技厅高新处、联系电话：025-83212790

举报电话：

省科技厅机关纪委、联系电话：025-86500659、17751009389

附件：江苏省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拟入库企业名单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2017年11月23日

附件

江苏省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 拟入库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地区
1	江苏艾思飞精密零部件有限公司	南京
2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3	南京宁雨天星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南京
4	南京中迅微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5	南京豪滨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6	南京椰国食品有限公司	南京
7	南京诺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南京
8	江苏准成智能化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南京
9	南京田中机电再制造有限公司	南京
10	南京一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南京
11	南京高达不锈钢有限公司	南京
12	南京淳泰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13	南京云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4	南京落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南京
15	南京双普涂料有限公司	南京
16	南京瀚雅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7	南京鑫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南京
18	江苏国苏检测有限公司	南京
19	南京盛凯特种纸材有限公司	南京
20	南京汇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21	南京仙草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22	江苏和源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23	南京有志运动场地铺设有限公司	南京
24	中海广瀛工程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
25	南京红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26	江苏天辰海洋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27	南京唯实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地区
94	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95	江苏北斗卫星导航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
96	江苏中信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97	南京金三力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98	南京际华五三零二服饰装具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99	南京邦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0	南京东万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
101	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
102	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南京
103	南京铁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104	南京新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5	南京普源电气有限公司	南京
106	南京尔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
107	南京格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8	南京益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9	南京金合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南京
110	南京浦镇高铁轨道车辆锻压有限公司	南京
111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南京
112	南京天际寻星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13	南京鑫和汇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14	中铁大桥（南京）桥隧诊治有限公司	南京
115	南京雪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16	南京御水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17	南京三生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118	南京海融制药有限公司	南京
119	南京百思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20	江苏海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南京
121	江苏万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22	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23	南京创博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
124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
125	南京科睿博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26	南京亚尔软件测试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文件

宁科〔2017〕403号

关于认定 2017 年度第二批 南京市高新技术预备企业的通知

江北新区科创局、各区（园区）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争当江苏省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排头兵和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宁政发〔2016〕197号），促进我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根据我市颁布的《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2017-2020年）工作要求，经企业申请、我委组织专家咨询，我市诚诚签网络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等 660 家企业被认定为 2017 年第二批南京市高新技术预备企业，有效期为三年。

经认定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政策予以重点支持。希望被认定的企业继续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尽快成长为符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的企业。

附件：

1. 2017年第二批南京市高新技术预备企业汇总表
2. 2017年第二批南京市高新技术预备企业认定名单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7年12月10日



附件 1

2017 年第二批南京市高新技术预备企业汇总表

主管部门	企业数（家）	备注
玄武区	31	
秦淮区	40	
建邺区	54	
鼓楼区	37	
栖霞区	52	
雨花台区	55	
江宁区	116	
六合区	35	
浦口区	26	
溧水区	43	
高淳区	33	
江北新区	59	
新港工业园	23	
江宁高新技术工业园	54	
南京市麒麟科技创新园	2	
合 计	660	

附件 2

2017 年第二批南京市高新技术预备企业认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主管部门
1	诚诚签网络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玄武区
2	德基网络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玄武区
3	江苏澳格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4	江苏创纪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5	江苏鼎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玄武区
6	江苏金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7	江苏金康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玄武区
8	江苏友邦软件有限公司	玄武区
9	江苏中大东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10	南京爱布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11	南京安透可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玄武区
12	南京贝湾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13	南京布尔特医疗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玄武区
14	南京促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15	南京冠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16	南京价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17	南京联能电力检测研究所有限公司	玄武区
18	南京睿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19	南京森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玄武区
20	南京世纪桥软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玄武区
21	南京沃旭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22	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玄武区
23	南京亿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24	南京云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25	南京中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玄武区
26	南京中科智达物联网系统有限公司	玄武区
27	锐凌微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28	途牛（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29	南京网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玄武区
30	南京金炼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31	南京轩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玄武区
32	南京多邦软件有限公司	秦淮区
33	江苏华东地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秦淮区
34	江苏龙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秦淮区
35	江苏圣彤软件有限公司	秦淮区
36	江苏天鼎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秦淮区

510	南京诺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1	南京日嘉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2	南京盛凯特种纸材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3	南京双善涂料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4	南京田中机电再制造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5	南京仙草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6	南京鑫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7	南京椰国食品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8	南京一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高淳区
519	南京有志运动场地铺设有限公司	高淳区
520	南京云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高淳区
521	南京智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高淳区
522	南京中迅微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高淳区
523	江苏中信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24	南京鼎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25	秀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26	江苏亚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27	南京未来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28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29	江苏北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0	江苏博瑞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1	南京扬子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江北新区
532	南京德软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3	南京慧德信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4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5	南京百思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6	南京扬子鸿利源化学品有限责任公司	江北新区
537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8	南京宇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39	江苏测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0	南京飞月商用厨具制造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1	江苏北斗卫星导航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2	江苏法迈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3	江苏海昇药业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4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江北新区
545	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6	江苏南能电气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7	江苏瑞银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8	江苏苏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49	焦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50	南京艾科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51	南京邦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552	南京兵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江北新区

4.9 企业资质-2018 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企业

市第二批高企培育库拟入库企业名单	
序号	企业名称
1	南京瑞德晶润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	江苏博瑞通磁业有限公司
3	南京腾元软磁有限公司
4	南京电巢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	南京德尔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	南京椰国食品有限公司
7	南京汇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	南京鑫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9	江苏苏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南京仙草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	南京豪滨科技有限公司
12	南京百美塑业有限公司
13	南京伟易达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	南京淳泰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5	南京天成模塑有限公司
16	南京旋风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17	南京善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	南京万儒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9	南京弥盛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20	南京仕名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1	南京钧乔行汽车灯具有限公司
22	东佳精密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23	南京中迅微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24	南京宁翰通信系统有限公司
25	南京华洲新材料有限公司
26	南京市海太家具有限公司
27	南京东润带业有限公司
28	南京好运美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1	南京星智万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2	南京云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3	江苏华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24	江苏博瑞思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5	德泰生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126	南京佳乐净膜科技有限公司
127	南京嘉玺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128	南京聚云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9	南京九曜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0	江苏国恒安全评价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31	江苏北斗卫星导航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32	南京国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	南京东方价值线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34	江苏元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5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136	南京苏宁云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7	江苏法迈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38	南京知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	南京威耐尔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0	南京合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1	江苏聚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	南京南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3	南京傲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4	江苏众享金联科技有限公司
145	江苏东洲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46	南京雪郎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47	南京嘉倍软件有限公司
148	南京中车浦镇工业物流有限公司
149	南京帝坝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50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南京市 财 政 局

宁 科〔2018〕422号
宁财教〔2018〕984号

关于下达南京市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及 科技经费指标的通知（第二十二批）

江北新区科创局、财政局，各相关区（园区）科技（人才）局、
财政局，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创新驱动“121”战略，加快推进创新名城建设，经研究，现将 2018 年度第二十二批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指标下达你们，本批下达备案新型研发机构绩效奖励、图灵人工智能研究院研发补助项目、企业研发费用补助专项、南京市企业承担（参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第二批地方资金支持项目、科创载体培育高企奖励、促进科技成果交易奖励、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收入经济贡献奖励、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在宁分中心奖励、第二批科创实验室建设补助项目及国际技术转移机构奖补资金 580 项共 17828.88 万元，市财政负担 469 项

13742.3 万元，区（园区）负担 4086.58 万元（其中江北新区负担 1234.76 万元）。市财政负担中 19 项 906.82 万元由市财政局、市科委直接拨付相关单位，450 项 12835.48 万元由市财政局转移支付相关区（园区），相应增列相关区（园区）2018 年“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科目代码 2060599）支出指标。

请各有关单位接到本通知后，及时联系相关主管科技（人才）局、财政局，办理有关手续，并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经费的管理。

- 附件：1. 南京市 2018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及经费汇总表（第二十二批）
2. 南京市 2018 年度备案新型研发机构绩效奖励拨款表
3. 南京市 2018 年度图灵人工智能研究院研发补助项目拨款表
4. 南京市 2018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补助资金拨款表
5. 南京市企业承担（参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第二批地方资金支持拨款表
6. 南京市 2018 年度科创载体培育高企奖励拨款表
7. 南京市 2018 年度促进科技成果交易奖励拨款表
8. 南京市 2018 年度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收入经济贡献奖励拨款表
9. 南京市 2018 年度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在宁分中

心奖励拨款表

10. 南京市 2018 年度第二批科创实验室建设补助拨款表

11. 南京市 2018 年度国际技术转移机构奖补资金拨款表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南京市财政局

2018年12月27日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8年12月27日印发

附件2

南京市2018年度备案新型研发机构绩效奖励拨款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新型研发机构	运营主体	评价等次	主管部门	奖励总额	市财政负担
1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优秀	江北新区	500	500
2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膜科学技术研究所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优秀	江北新区	500	500
3	人源化模型药物筛选创新技术研究院	江苏集萃药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良+	江北新区	300	300
4	南京先进生物技术和生命科学研究院	南京盛德生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江北新区	300	300
5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先进高分子材料技术研究所	江苏集萃先进高分子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良-	江北新区	150	150
6	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	江苏集萃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良-	江北新区	150	150
7	百家汇精准医疗创新研发中心	百家汇精准医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良+	玄武区	300	300
8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	南京钟山虚拟现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秦淮区	300	300
9	南京公诚节能新材料研究院	南京公诚节能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建邺区	300	300
10	南京信大卫星应用研究院	南京信大卫星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建邺区	150	150
11	低轨卫星宽带通信系统研究院	南京九度卫星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鼓楼区	300	300
12	霍普（南京）生命科学研究院	霍普（南京）生命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鼓楼区	150	150
13	图灵人工智能研究院	图灵人工智能研究院（南京）有限公司	良+	栖霞区	300	300
14	中科南京数字健康产业技术研究院	国科健康科技研究院（南京）有限公司	良+	栖霞区	300	300
15	江苏省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	南京泛在地理信息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栖霞区	150	150
16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	江苏三维智能制造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雨花台区	300	300
17	南京智能仿真技术研究院	南京智能仿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良-	雨花台区	150	150

4.11 企业资质-南京市优秀服务机构

中国移动

上午11:05

55%



南京企业服务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江苏海浪律师事务所

江苏禾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和钧正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江苏玖润律师事务所

江苏巨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连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零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领跑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鹏为软件有限公司

江苏清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苏信惠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学知韵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博士百川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南京策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福瑞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联合产权（科技）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尚尔博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南京知识律师事务所



五、与高校合作项目情况证明

项目实施证明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目前承担的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包括：“深地资源勘查开采（专项）-航空磁场测量技术系统研制”（项目编号：2017YFC0602002）；承担的国防创新特区项目包括：“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多模式运动机构研究”（项目编号：17-163-12-ZT-004-010-01）、“高性能仿生结构与机构的跨尺度制造”（项目编号：17-163-12-ZT-004-011-01）、“仿生机器人高效驱动与控制系统研制”（项目编号：17-163-12-ZT-004-012-01）、“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项目编号：17-163-12-ZT-004-013-01）和“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项目编号：17-163-12-ZT-004-014-01），由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单位。

特此说明！



5.1 智能化物探专用旋翼无人机系统研发

深地资源勘查开采（专项） 航空磁场测量技术系统研制“2017YFC0602000” 组织实施协议书

甲方(主持单位): 中国国土资源航空物探遥感中心

乙方(合作单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丙方(合作单位): 吉林大学

本协议就甲、乙、丙三方共同参与研究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专项“深地资源勘查开采”中的项目“航空磁场测量技术系统研制(2017YFC0602000)”,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

一、任务分工

甲方:项目主持(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的整体组织实施和管理,同时负责项目中的课题五和课题六:航磁三分量勘查系统研制、高温超导航磁全张量梯度仪研制和航空磁场测量技术系统的飞行试验、原始数据处理、信息提取、无人机航磁测量技术规程文件编制。

乙方:项目参加单位,参与课题二:负责完成旋翼无人机平台改装及其测控系统的研制,其研究任务为:负责旋翼无人机飞控及其测控系统的研制。

课题工作时间:2017年7月至2020年12月,合计42个月。课题参与单位按时按科技部相关要求向课题承担单位提供技术总结报告。

二、主要考核指标

项目牵头单位与参加单位以签订课题任务书的方式未明确具体考核指标,从而确保研究任务顺利完成。

三、研究经费

项目牵头单位按时按预算给课题承担单位划拨经费,课题承担单位按时按科技部相关要求向项目牵头单位提供经费使用情况及决算报告。

四、成果分配

1、产权归属:

(1)成果报奖署名:甲方请奖时由甲方根据各单位完成情况决定排名顺序,完成人名单排序按照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方式进行;乙方单独请奖时需征得甲方同意,完成单位排序为:乙方、甲方、丙方,完成人员名单排序按实际贡献大小进行。

(2)专利申请:乙方可将研究成果申请专利,申请单位排序为:乙方、甲方、丙方,发明人排序按实际贡献大小进行。

(3)三方在合作期间所获取的成果,发表论文、专著、申请专利以及成果鉴定、报道等,均须注明项目及课题资助名称或编号。

(4)本项目研发的仪器设备(硬件及软件)所有权,由乙方和甲方、丙方共同所有,由甲方负责管理,乙方、丙方协助,用于国家公益性生产、科研及科普等工作中。

2、成果转让:

本研究项目所产生成果的转让权归课题承担单位和项目负责方(甲方)共同拥有。在成果转让时,三方协商确定由此产生的经济利益分配方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17年6月26日

项目编号：2017YFC0602002

密级：公开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 子课题实施方案

子课题名称：旋翼无人机平台改装及其测控系统的研制

所属课题：智能化物探专用旋翼无人机系统研发

所属项目：航空磁场测量技术系统研制

所属专项：深地资源勘查开采

子课题承担单位：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子课题负责人：骆敏舟

执行期限：2017年7月至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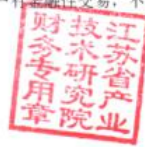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电子回单

回单编号: 33060325812391833532		第3次打印	
账号	163602501177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付款方 户名	吉林大学	收款方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前进大街支行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尚书里支行
金额(大写)	捌拾万元整	金额(小写)	80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存款
交易时间	2018-01-12 13:54:48	会计日期	20180112
附言	拨款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本回单仅表明您的账户有金融性交易，不能作为到账凭证，不可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打印日期: 2018-03-09

5.2 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多模式运动机构研究

合同编号：17-163-12-ZT-004-010-01

密级：公开

国防科技创新特区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多模式运动机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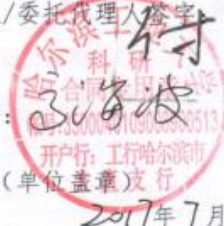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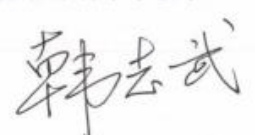
承担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

课题负责人：高海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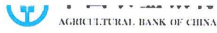
起止时间：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制

基本信息及合同签署

合同编号	17-163-12-ZT-004-010-01			
合同名称	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多模式运动机构研究			
起止时间	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合同价款	250万	
甲方				
单位名称	国防科技项目管理中心(筹)	法定代表人	邓联平	
联系人	徐中南	联系电话	010-66350482	
		首席科学家	韩志武	
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中路4号		邮政编码	100720
开户名称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财务局集中采购	银行账号	020008021900850093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太平路支行			
财务负责人	贾莉	联系电话	010-66905824	
		Email 邮箱		
乙方				
单位名称	哈尔滨工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	周玉	
联系人	付强	联系电话	18604511913	
		邮政编码	150001	
通信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2号		组织机构代码	40000045-6
课题负责人	高海波	联系电话	13704512456	
		税号	12100000400000456B	
开户名称	哈尔滨工业大学	银行账号	3500040109008900513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哈尔滨大直支行			
财务负责人	杨瑞伟	职务/职称	财务处处长	
联系电话	0451-86412114	Email 邮箱	yangrw@hit.edu.cn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中央军委科技委综合局代章 2017年8月14日		 课题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支行 2017年7月24日		
		甲方首席科学家签字:  2017年7月24日		
		总体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总体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北京



账户交易明细回单

BE2017603

币种：人民币

交易日期：2017年06月30日

凭证号： 000000000

日志号： 388690940

转出方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户名： 江苏奥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
所有限公司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转入方

账号： 10-116101040006865

交易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清算中心

交易行 南京桥北支行

金额

小写 ￥1150000.00

大写 壹佰壹拾伍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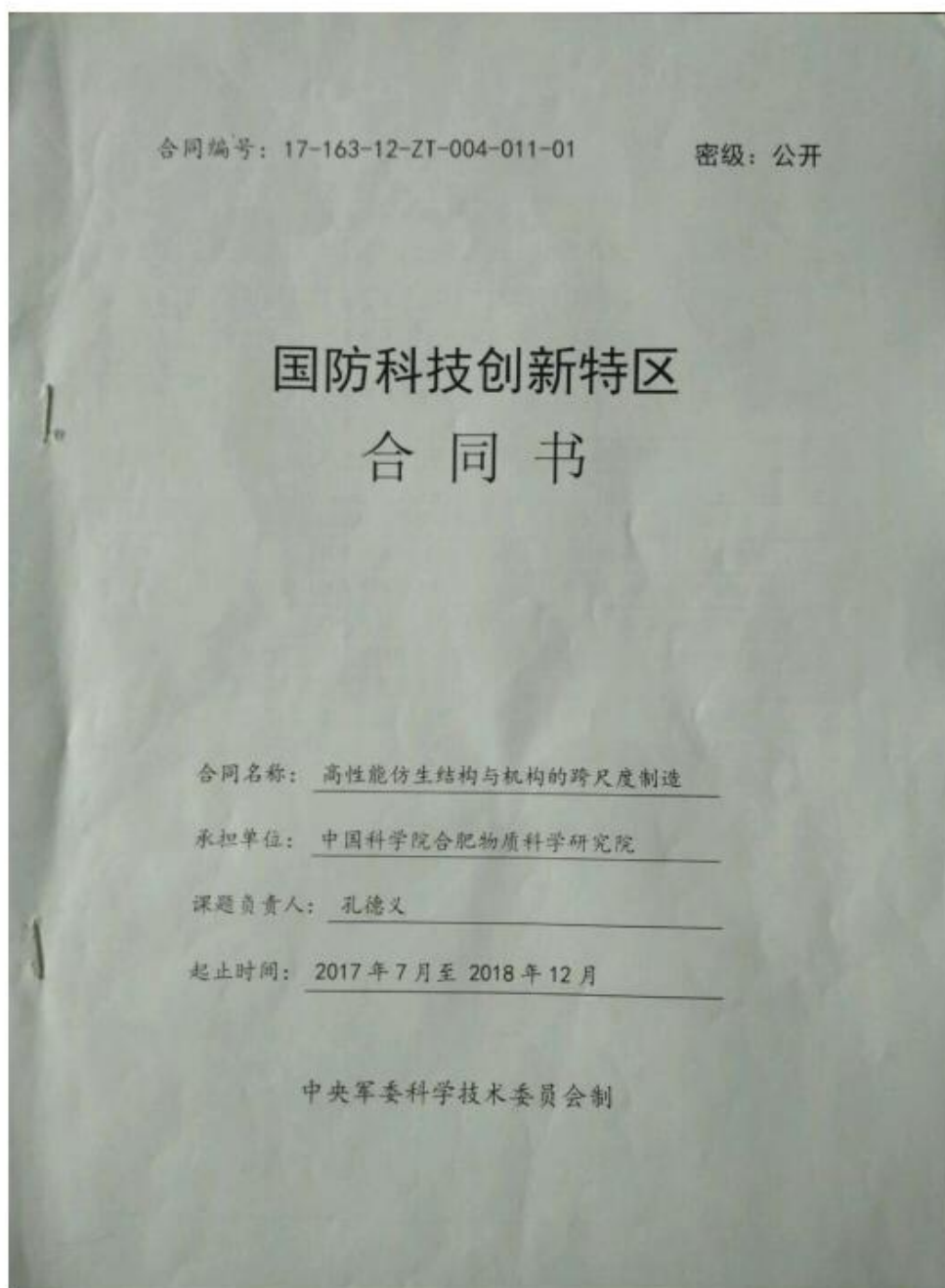
交易用途： 项目拨款

受理渠道： 大额支付人行支付中心

摘要： 转存



5.3 高性能仿生结构与机构的跨尺度制造



基本信息及合同签署

合同编号	17-163-12-ZT-004-011-01		
合同名称	高性能仿生结构与机构的跨尺度制造		
起止时间	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合同价款	750万元
甲方			
单位名称	国防科技项目管理中心(筹)	法定代表人	邓联平
联系人	徐中南	联系电话	010-66350482
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中路4号	邮政编码	100720
开户名称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财务局集中采购	银行账号	020008021900850093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太平路支行		
财务负责人	贾莉	联系电话	010-66905824
		Email 邮箱	无
乙方			
单位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匡光力
联系人	王杰	联系电话	18019929008
通信地址	合肥市蜀山区科学岛路350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780680-2
课题负责人	孔德义	联系电话	13339191966
		税号	121000007178068020
开户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银行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董铺支行		
财务负责人	陈宗发	职务/职称	财资处处长/高级会计师
联系电话	13515651889	Email 邮箱	chenzf@hficas.gov.cn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军委科技委综合局代章)	 (单位盖章)		
2017年8月14日	2017年7月24日		
甲方首席科学家签字:	总体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7年7月26日	总体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北京

电子回单

回单编号：33340380351025037335

第2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收款方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核算中心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尚书里支行
	金额(大写)	壹佰叁拾壹万元整		金额(小写)	131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存款
	交易时间	2018-02-09 13:55:50		会计日期	20180209
附言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本回单仅表明您的账户有金融性交易，不能作为到账凭证，不可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打印日期：2018-03-09

5.4 仿生机器人高效驱动与控制系统研制

合同编号：17-163-12-ZT-004-012-01

密级：公开

国防科技创新特区 合同书

合同名称：仿生机器人高效驱动与控制系统研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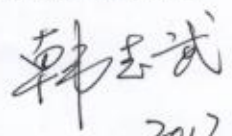
承担单位：山东大学

课题负责人：荣学文

起止时间：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制

基本信息及合同签署

合同编号	17-163-12-ZT-004-012-01			
合同名称	仿生机器人高效驱动与控制系统研制			
起止时间	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合同价款	750 万元	
甲方				
单位名称	国防科技项目管理中心(筹)	法定代表人	邓联平	
联系人	徐中南	联系电话	010-66350482	
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中路4号		邮政编码	100720
开户名称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财务局集中采购	银行账号	020008021900850093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太平路支行			
财务负责人	贾莉	联系电话	010-66905824	
		Email 邮箱		
乙方				
单位名称	山东大学	法定代表人	张荣	
联系人	荣学文	联系电话	0531-88392827	
通信地址	山东济南经十路17923号		组织机构代码	495570303
课题负责人	荣学文	联系电话	17705316578	
		税号	121000004955703 03U	
开户名称	山东大学	银行账号	244206255768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财务负责人	刘丕平	职务/职称	研究员	
联系电话	0531-88369807	Email 邮箱	liupp@sdu.edu.cn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军委科技委综合局代章) 2017年8月14日		 课题负责人签字: 荣学文 张荣 (单位盖章) 2017年7月24日		
甲方首席科学家签字:		总体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7年7月26日		总体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北京

电子回单

回单编号: 33240201633053772849

第2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244206255768	收款方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山东大学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尚书里支行
	金额(大写)	玖拾叁万叁仟元整		金额(小写)	933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存款
	交易时间	2018-01-30 10:29:17		会计日期	20180130

附言

1092260:1C4034: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本网单仅表明您的账户有金融性交易, 不能作为到账凭证, 不可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打印日期: 2018-03-09

5.5 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合同编号：17-163-12-ZT-004-013-01 密级：公开

**国防科技创新特区
合同书**

合同名称：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承担单位：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课题负责人：王晓杰

起止时间：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制

1/16

基本信息及合同签署

合同编号	17-163-12-ZT-004-013-01		
合同名称	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起止时间	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合同价款	900万
甲方			
单位名称	国防科技项目管理中心(筹)	法定代表人	邓联平
联系人	徐中南 联系电话 010-66350482	首席科学家	韩志武
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中路4号	邮政编码	100720
开户名称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财务局集中采购	银行账号	020008021900850093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太平路支行		
财务负责人	贾莉 联系电话 010-66905824	Email 邮箱	
乙方			
单位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匡光力
联系人	王杰 联系电话 0551-65596125	邮政编码	230031
通信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湖路350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780680-2
课题负责人	王晓杰 联系电话 13815036690	税号	121000007178068020
开户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 科学研究院	银行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合肥董铺支行		
财务负责人	陈宗发	职务/职称	财务处处长
联系电话	0551-65591224	Email 邮箱	chenzf@hfcas.ac.cn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军委科技委综合局代章) 2017年8月14日	 课题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7年7月27日		
甲方首席科学家签字:  2017年7月27日	总体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总体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北京

电子回单

回单编号: 33330392095745970446

第2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收款方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核算中心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尚书里支行
	金额(大写)	壹佰玖拾叁万元整		金额(小写)	193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存款
	交易时间	2018-02-08 14:23:09		会计日期	20180208

附言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本回单仅表明您的账户有金融性交易, 不能作为到账凭证, 不可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打印日期: 2018-03-09

电子回单详情



电子回单

回单编号: 34980364504657040165				第2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收款方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核算中心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尚书里支行
	金额(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元整		金额(小写)	112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存款
	交易时间	2018-07-23 14:53:30		会计日期	20180723
附言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本回单仅表明您的账户有金融性交易, 不能作为到账凭证, 不可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打印日期: 2018-08-31

打印

返回

5.6 高越障性仿生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合同编号：17-163-12-ZT-004-013-01

密级：公开

国防科技创新特区 合同书

合同名称：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承担单位：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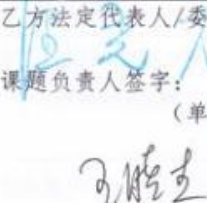
课题负责人：王晓杰

起止时间：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制

1/16

基本信息及合同签署

合同编号	17-163-12-ZT-004-013-01		
合同名称	仿生爬壁机器人系统设计与综合集成		
起止时间	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	合同价款	900万
甲方			
单位名称	国防科技项目管理中心(筹)	法定代表人	邓联平
联系人	徐中南	联系电话	010-66350482
通信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中路4号	首席科学家	韩志武
开户名称	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 财务局集中采购	银行账号	020008021900850093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北太平路支行		
财务负责人	贾莉	联系电话	010-66905824
		Email 邮箱	
乙方			
单位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匡光力
联系人	王杰	联系电话	0551-65596125
通信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湖路350号	组织机构代码	71780680-2
课题负责人	王晓杰	联系电话	13815036690
		税号	121000007178068020
开户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 科学研究院	银行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合肥董铺支行		
财务负责人	陈宗发	职务/职称	财务处处长
联系电话	0551-65591224	Email 邮箱	chenzf@hficas.ac.cn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军委科技委综合局代章) 2017年8月14日		乙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课题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7年7月26日	
甲方首席科学家签字:  2017年7月27日		总体单位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总体技术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北京

电子回单

回单编号: 33330392095745970446

第2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1302011909268900027	收款方	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户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核算中心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尚书里支行
	金额(大写)	壹佰玖拾叁万元整		金额(小写)	1930000.00
	币种	人民币		摘要	转账存款
	交易时间	2018-02-08 14:23:09		会计日期	20180208

附言 内部成员单位账号: 10102301040006214 户名: 江苏省产业
技术研究院



本回单仅表明您的账户有金融性交易，不能作为到账凭证，不可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打印日期: 2018-03-09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苏财教〔2017〕88号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下达2017年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 (第二批)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县(市)财政局、科技局(科委),省有关单位:

为加快重大技术突破和高技术攀升,提升关键领域自主创新水平和重点产业科技支撑能力,经研究,现将2017年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第二批)下达给你们,相应增列2017年度“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0402)预算支出指标。本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社会发展领域的关键共性技术突破、集成创新与应用示范类项目。

请你们严格按照《江苏省省级科技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 1 —

(苏财规〔2013〕19号)和省科技计划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项目的组织协调和实施管理,确保经费专款专用,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年终将经费使用和项目执行情况报省科技厅、财政厅。省科技厅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专家开展绩效评价,并将作为以后年度申报的重要依据。

- 附件: 1. 2017年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2. 2017年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表



2017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表

项目编号	主管部门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起止时间	2017.07-2020.06	项目负责人	经费单位: 万元
BE2017603	主管部门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起止时间	2017.07-2020.06	陆丽娟	
项目名称	基于CT-MRI融合影像的穿刺机器人辅助颈椎转移瘤微创治疗研究				项目负责人	陆丽娟
承担单位一	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				本年度省拨款	200
承担单位二					其中	200
依托单位	南京大学江苏省产业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主管部门匹配	0
主要内容 和 考核指标	研发精准引导微创治疗穿刺机器人,包括协助机器人与自动进针机构的研制、手术规划与机器人控制系统软件等。高精度、高清晰度多源影像融合重建系统;快速准确的路径规划与机器人控制系统、肿瘤活靶智能评估系统。开展穿刺机器人辅助颈椎转移瘤微创治疗的基础与临床研究。包括体外人体模型模拟试验和临床人体对照试验。建立颈椎转移瘤机器人辅助精准手术导航临床路径和技术规范,在全国微创介入学界积极推广应用这项技术。1、读写DICOM标准CT数据,辅助穿刺进针机构实现直线运动,进针点及病灶靶点定位精度±2mm,穿刺终点可调精度小于1像素。穿刺路径可调角度精度±0.1°。一次穿刺成功率大于95%。生成的导航路径不可穿刺率小于5%。2、颈椎转移性疼痛平均住院日下降25%。颈椎转移性疼痛缓解率提高30%。颈椎骨转移瘤患者满意度提高30%。争取在长三角地区3-5家医院建立项目示范基地。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系统产业化,软件系统预期售价20万元/套。3、研发精准穿刺机器人样机1台,相关软件1套,建立手术流程规范,申请专利5项,国际专利1项,发表论文10篇,培养研究生5名。				总经费	400
备注						
BE2017604	主管部门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起止时间	2017.07-2020.06	项目负责人	代静泓
项目名称	致力于IPF规范诊疗体系的临床生物信息数据库建设				项目负责人	代静泓
承担单位一	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				本年度省拨款	40
承担单位二					其中	40
依托单位	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				主管部门匹配	0
主要内容 和 考核指标	在全省推广IPF的规范临床诊疗路径,提高各级医院呼吸科医生对IPF的临床认识。建立标准化的临床生物信息数据库,包括临床信息、基因分子学、表观遗传学、药物基因组学和随访信息等。在建立临床生物信息数据库的基础上,探索IPF的精确分期,病情严重程度和预后评价体系。建立数据库结构,电子文档标准及临床生物信息数据库标准。验证吡啡尼酮等药物的作用机理,制定个体化治疗目标和策略,建立药物不良反应、停药标准和疗效评价标准。1、在全省推广IPF规范诊疗,建立临床生物信息数据库管理共享平台,提高推广各级临床医生对IPF的临床认识。为IPF患者制定个体化治疗目标和策略,重塑疾病全程管理新格局。探索吡啡尼酮最佳个体剂量,建立不良反应、停药及疗效评价标准。深刻揭示IPF的分子遗传学和表观信息,为精准医学研究奠定基础;2、建立规范的临床生物信息数据库共享平台,建立规范的IPF诊疗路径,为IPF患者制定个体化治疗目标和策略,重塑疾病全程管理格局。培养研究生4名,发表SCI论文5篇,申报省部级科技成果奖。验证吡啡尼酮药物机理,探索最佳个体剂量及疗效评价标准。3、培养研究生4名,发表SCI论文3篇,申报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总经费	80
备注						

14912003225

09/11/2018
已审

技术合作协议书

项目名称：基于 CT-MRI 融合影像的穿刺机器人辅助颈椎转移癌痛微创治疗研究

甲 方：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

乙 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暨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签订地点：江苏省，南京市

签订日期：2018 年 5 月



2018.8.16

此页无正文：

甲方：

南京大学医学院附属鼓楼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韩超男

项目负责人： 陆丽娜

2018年5月10日

乙方：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盖章)

(暨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路承丹

项目负责人： 姜官武

2018年5月10日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苏科计发〔2018〕263号

省科技厅关于下达2018年省重点研发计划 (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 重点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设区市、县科技局(科委),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省有关单位:

为加强前沿领域技术创新部署,集成产学研各方资源,推进协同创新,着力突破产业高端环节核心技术和未来产业前瞻性技术,加快形成“一区一战略产业”布局,积极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今年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重点围绕年度项目指南确定的产业前瞻技术研发领域,按“项目+课题”的形式组织了“纯电动汽车动力系统集成及其能源管理关键技术研发”等10

— 1 —

个重点项目。现将有关项目计划及资金下达给你们。

请你们严格按照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管理的有关规定，以及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重点项目管理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强组织协调和实施管理，确保科技经费专款专用，认真研究和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附件： 2018年度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重点项目及课题表



（此件不公开）

附件：

2018年度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 重点项目及课题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课题）编号	项目（课题）名称	承担单位名称	项目（课题）负责人	主管部门	总投资	自筹经费	省拨款	当年拨款
1	BE2018001	纯电动汽车动力系统集成及其能源管理关键技术研发	南京理工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彭富明	麒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900	2370	530	375
1-1	BE2018001-1	动力锂离子电池系统机电热一体化管理关键技术研发	南京理工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	彭富明	麒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00	350	150	115
1-2	BE2018001-2	电动汽车动力系统匹配与集成关键技术研发	江苏建康汽车有限公司	李永明	麒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00	1820	180	120
1-3	BE2018001-3	电动汽车新型无稀土驱动电机系统研发	中国矿业大学	王星	徐州市科学技术局	200	100	100	70
1-4	BE2018001-4	动力系统能源管理与协同控制关键技术研发	南京理工大学	方斌	南京理工大学	200	100	100	70

序号	项目(课题)编号	项目(课题)名称	承担单位名称	项目(课题)负责人	主管部门	总投资	自筹经费	省拨款	当年拨款
4	BE2018004	新一代人机共融智能陪护机器人关键技术研发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骆敏舟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2400	1540	860	595
4-1	BE2018004-1	智能陪护机器人与护理机械本体系统研发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骆敏舟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400	200	200	145
4-2	BE2018004-2	智能陪护机器人人机共融控制系统研发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梅涛	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400	280	120	90
4-3	BE2018004-3	智能陪护机器人定位导航系统研发	南京理工大学	向嵘嵘	南京理工大学	400	220	180	120
4-4	BE2018004-4	智能陪护机器人自然人机交互技术研发	东南大学	宋爱国	东南大学	400	220	180	120
4-5	BE2018004-5	智能陪护机器人应用技术研发	常州市钱璟康复股份有限公司	樊金成	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800	620	180	120

江苏省科技项目合同

计划类别 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重点项目-课题

项目编号 BE2018004-2

项目名称 智能陪护机器人人机共融控制系统研发

项目类别 无

起止年限 2018年6月 至 2021年9月

项目负责人 梅涛 电话及手机 15989885899

项目联系人 郑素娟 电话及手机 18512529982 (025) 69650637

承担单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99号 邮政编码 211800

项目主管部门 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二〇一八

委托单位（甲方）：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法定代表人： 王秦

地址： 南京市北京东路 39 号

邮政编码： 210008

承担单位（乙方）：

承担单位：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骆敏舟

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 99 号 邮政编码： 211800

项目负责人： 梅涛

电话： 15989885899 传真：

电子邮件： luomz@iimt.org.cn

保证单位（丙方、项目主管部门）： 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科技局局长）： 胡义东

地址： 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 号环园中路 邮政编码： 210000

甲方批准由乙方承担省科技计划《智能陪护机器人人机共融控制系统研发》项目的研究开发或建设任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为明确甲、乙、丙三方的权利和责任，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科研经费的合理使用，签订本合同。

八、签订合同各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主管处室负责人（签字）



项目主管处室经办人（签字）



乙方：

承担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路舟舟

项目负责人（签字）

梅伟

开户银行、帐号

江苏大学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0116101040006865
农业银行南京桥北支行

2018年



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胡义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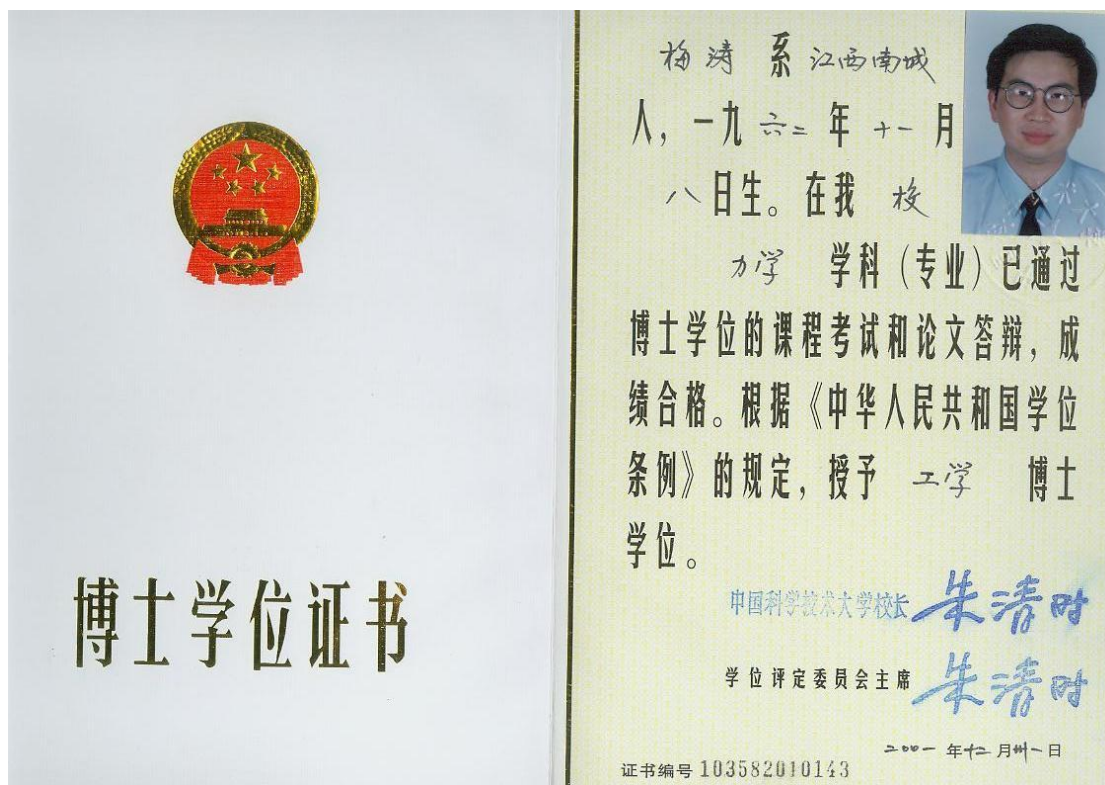
2018年



六、主要科技与管理专家

6.1 梅涛 研究员

6.1.1 学历学位证明



梅涛荣誉证明目录

序号	颁发时间	荣誉类型	备注
1	2013.12.18	深圳市国家级领军人才	编号：20131218804G
2	2008 年	江苏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依托单位：常州机械电子工程研究所 类型：创新人才
3	2015.1.16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编号：2014-3-R3 颁发单位：安徽省人民政府
4	2009.1.4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编号：2008-2-R4 课题：多维力传感器研究与应用 颁发单位：安徽省人民政府
5	2007.9	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	编号：2007KP2012-3 颁发单位：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JK863-2007741003
6	2002.6	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编号：政府特殊津贴第（2001）4910076 号 颁发单位：国务院
7	2001.3	863 智能机器人主题专家组 先进工作者	颁发单位：国家高技术智能机器人专家组
8	1997.06	国家高技术领域专家组专家 突出贡献奖	颁发单位：国防科工委航天技术局
9	1995.10	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三等奖	编号：95J-3-046-02 颁发单位：中国科学院
10	1994.10	安徽省政府特殊津贴	编号：94126 颁发单位：安徽省人民政府

6.1.2



附1
2008年度“江苏省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
引进计划”引进人才名单

姓名	单位名称	姓名	单位名称
沈钢钢	南京百款软件有限公司	戴波	江苏仁源电气有限公司
廖兵	南京威明顿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刘梦亦	无锡市浏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甘智峰	南京新奕天智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杨利波	无锡顶尖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王志峰	南京美软科技有限公司	王皓慧	无锡鑫圣慧龙纳米陶瓷技术有限公司
Jouchim Glueck	南京优透钢铝型材技术有限公司	陈清华	无锡闪龙科技有限公司
Velayudhan, Bala K.	南京华显高科有限公司	王中林	无锡尚谱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彭光勇	南京得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曹伟勋	无锡爱睿芯电子有限公司
Qinglin Wu	南京聚隆化学实业有限公司	邵波	无锡人机交互科技有限公司
孙小华	南京铸厂有限责任公司	蔡建平	无锡灵耀科技有限公司
庄伟东	南京银茂微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余皓明	无锡爱达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张建东	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廖梦君	无锡惠德晶体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王正伟	南京蓝深制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卢凡	无锡惠特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井然哲	江苏苏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韩翰林	无锡安飞纤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沈立新	无锡好劳德药业有限公司	黄一方	无锡杰尔压塔机有限公司
屈志军	无锡凤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吴斌(团队)	无锡纳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吴华强	无锡麦哲科技有限公司	曹立宏	无锡智为科技有限公司
熊文	江苏弘和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梁文青	江阴长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赵宇光	无锡欧力达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史国军	无锡奇博科技有限公司
朱忻	无锡图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魏华	无锡中德倍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吴薇(团队)	无锡砂鼎科技有限公司	刘日廷	江苏万邦生化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许颖	江苏艾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刘西梁	新沂市永诚化工有限公司
		史延慧	江苏惠利维康业集团有限公司
		楼龙江	江苏鼎甲科技有限公司
		沈子敬	江苏江阴轮胎有限公司
		姜德森	徐州市三为水性漆科技有限公司

方希修 徐州金爵药业有限公司
 徐 飞 常州瑞科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金哲倩 常州美欧电子有限公司
 舒映正 (团队) 常州百味吉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杨永岗 (团队) 中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立平 (团队) 常州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 正 常州杰美新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庄 楠 (团队) 纳乐科思光学有限公司
 欧阳明高 常州麦科卡电动车辆科技有限公司
 梅 涛 常州机械电子工程研究所
 高大典 (团队) 常州医凌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杨 诚 (团队) 三维生物科技制药有限公司
 周伟康 (团队) 金坛市清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徐睿叶 (团队) 常州雅道智能变色光学器件有限公司
 赵康强 (团队) 常州中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何宏昌 常州宇之爱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谢 敏 (团队) 常州石莱诺农作物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邱广华 常州佰腾科技有限公司
 韦 石 (团队) 常州天山仪器有限公司
 祝 良 (团队) 常州核宇氢动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曹向东 (团队) 常州慧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卢秉恒 (团队) 苏州秉创科技有限公司
 李述汤 苏州方昇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周国泰 张家港新材料开发院士工作站
 洪耀良 苏州康华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周三义 昆山尤尼康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张绪德 凯瑞斯德生化(苏州)有限公司
 李清文 中科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刘伟杰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杨 鹏 华道数据处理(苏州)有限公司
 张 戈 苏州恒合红外光学材料研发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理查德·布鲁休 江苏七洲绿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罗文哲 昆山锐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张 卫 苏州特纳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徐海生 昆山海斯电子有限公司
 方 明 (团队) 德世通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朱宇红 (团队) 苏州工业园区优频科技有限公司
 阎 磊 苏州环球色道有限责任公司
 刘召贵 江苏天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孙晓东 苏州巨康科技有限公司
 俞 凯 苏州思必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殷西河 德可半导体(昆山)有限公司
 贾明安 苏州盖通科技有限公司
 李政德 苏州奥昆智能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宋世平 (团队)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朱麟勇 张家港卡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周群敏 苏州思坦维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沈征武 巴塞利亚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魏恒旭 海门慧聚药业有限公司
 宋 曦 南通神马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赵志刚 (团队) 江苏华源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余四祥 (团队) 科强能源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潘玉春 南通天盟养殖有限公司
 卓 放 江苏林洋电子有限公司
 何南宁 南通三信塑胶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徐 俊 江苏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刘双予 (团队) 通州红河谷科技有限公司
 陈 亮 (团队) 南通透明幕墙设计有限公司
 曹茂荣 (团队) 南通龙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孙长山 江苏飞马药业有限公司
 杨士勇 江苏中鼎电子有限公司
 王 磊 江苏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周法强 中材高新江苏硅材料有限公司
 沈 钰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杨 越 江苏省海洋资源开发研究院
 魏开坤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孟令光 连云港伟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梁栋科 江苏瑞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金 鹏 淮安万邦香料工业有限公司
 王永峰 (团队) 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
 李 敬 江苏爱吉源海味机械有限公司
 杨 飞 (团队) 江苏天隆神志科技有限公司
 朱才智 金湖汇智科技有限公司
 杨 建 江苏科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林建群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王卫东 盐城环宇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王立平 (团队) 江苏长虹涂装机械有限公司
 于建祥 盐城润普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秦 勇 江苏神业药业有限公司
 唐晓泉 射阳特发电气有限公司
 C.Greg Lutz 江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朱廷钰 江苏宇达电站辅机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傅黎明 盐城宏达纺织器材有限公司
 孟庆刚 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
 李 波 (团队) 木台百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徐红岩 满洲吉多歌有限公司
 汪 军 江苏俊峰世创布业有限公司
 韩 江 盐城通商阀门有限公司
 王国防 (团队) 德州新光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陈 鹏 南京大学扬州光电研究院
 敬利民 扬州诚德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吴立成 江苏恒太科技有限公司
 熊国正 苏州中惠集团公司
 周 瑾 江苏响达海利污水处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郑文革 江苏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黄一平 (团队) 扬州爱特异汽车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王旭军 扬州康露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于 雷 (团队) 扬州精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陆 敏 丹阳市精密合金厂有限公司
 孔 啸 (团队) 江苏申耀数字化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陈守晓 宝康技术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卢 英 (团队) 丹阳枫叶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金锡强 (团队) 江苏金正启阀门有限公司
 陆志豪 丹阳市中惠铝杆厂

高晓冬 镇江佳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侯 豪 (团队) 江苏嘉然电射成型合金有限公司
 高裕亭 江苏句容德盛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钱晓明 (团队) 句容三泰服饰辅料有限公司
 李巧英 江苏恒顺集团公司
 袁秋波 江苏佳馨德实业有限公司
 李蔚洲 (团队) 江苏年达热能实业有限公司
 白慕成 江苏冬伏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袁桂萍 (团队) 泰州三有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杨 俊 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胡 祥 江苏普兆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 朴 (团队) 江苏天一村制药有限公司
 董源翰 江苏微特利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黄若山 江苏康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罗 迪 江苏安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刘孝君 泰州复昌佳江药业有限公司
 张 辉 华创医药有限公司
 郭 夏 (团队) 江苏万特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刘剑峰 泰州通鑫药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王怡初 江苏普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陈红雨 浙江天能电池(江苏)有限公司
 赵青南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有限公司
 张立群 江苏伟峰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田 斌 沈阳福罗斯机械有限公司
 樊丹 亨 江苏道通集团有限公司
 姚家文 沈阳花木大世界有限公司

傅 峰

江苏东佳木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 证 书

为表彰安徽省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多用途欠驱动仿人机器人手
爪研制

奖励等级：三等奖

获 奖 者：梅 涛



2015年1月16日

证 书 号：2014—3—R3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 证 书

为表彰安徽省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多维力传感器研究与应用

奖励等级：二等奖

获 奖 者：梅涛



证书号：2008-2-R4



获奖项目： JK863-2007741003

奖励等级： 军队科技进步贰等奖

获奖者： 梅 涛

奖励日期： 2007年9月

证书号： 2007KP2012-3

为表彰在促进军队科学技术进步工作中做出贡献者，特颁发此证书，以资鼓励。



证 书

梅 涛 同 志：
为了表彰您为发展我国
科学技术事业做出的突
出贡献，特决定发给政府特
殊津贴并颁发证书



政府特殊津贴第(2001)4910076号

二〇〇七年六月四日

荣誉证书

梅涛 同志：

在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
(八六三计划) 智能机器人主题
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授予先进
工作者称号，特颁此证予以表彰。

国家八六三计划智能机器人主题专家组

二〇〇一年三月

荣誉证书

梅涛 同志在担任国家高技术
航天领域第二届专家委员会专家组
专家期间，为我国航天高技术的发展
做出了突出贡献。

国防科工委
航天技术局
一九九七年六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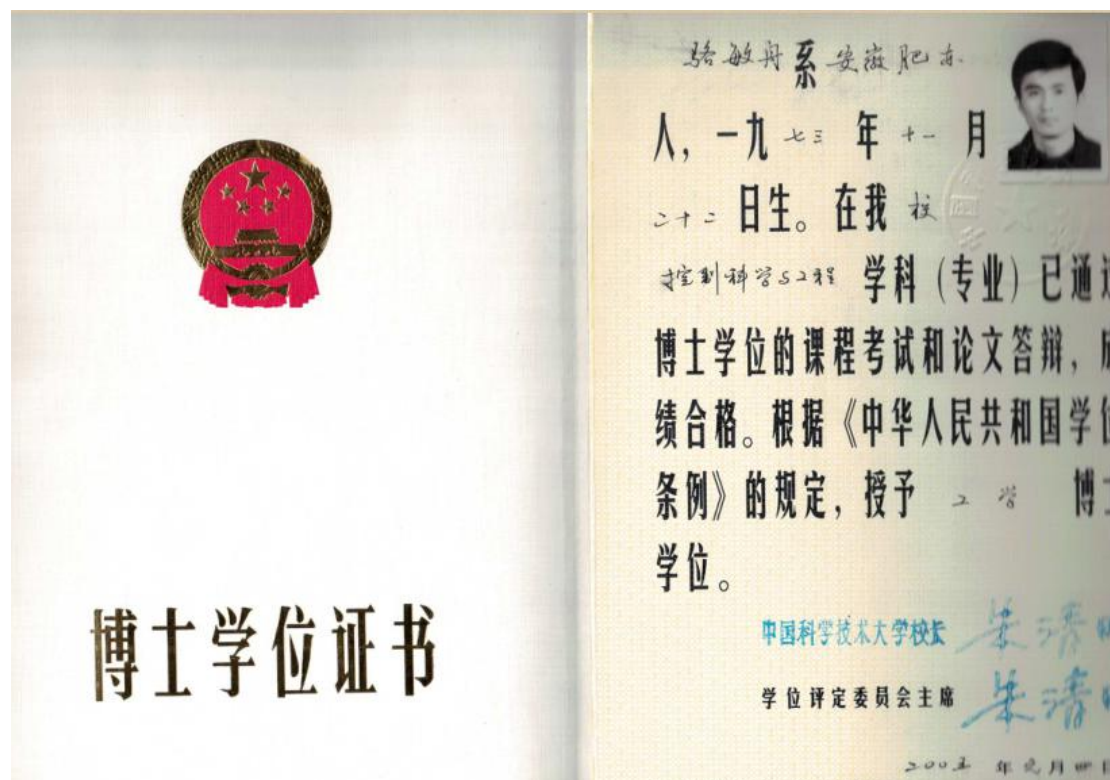


中国人民
解放军 科学技术进步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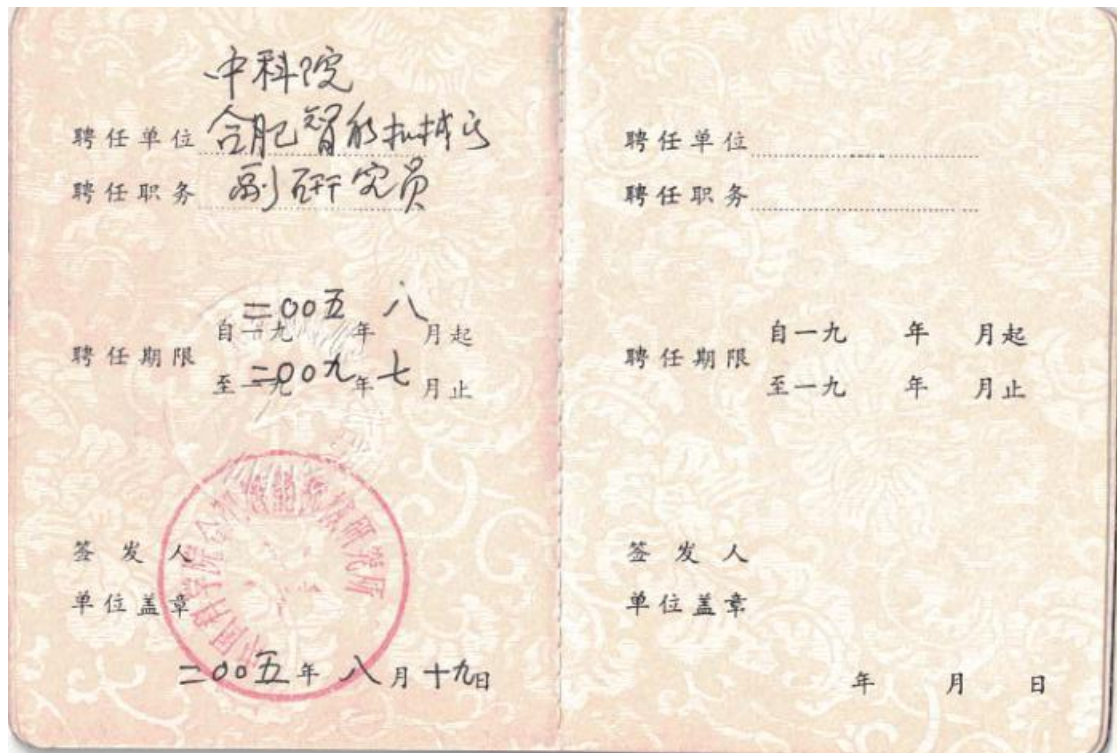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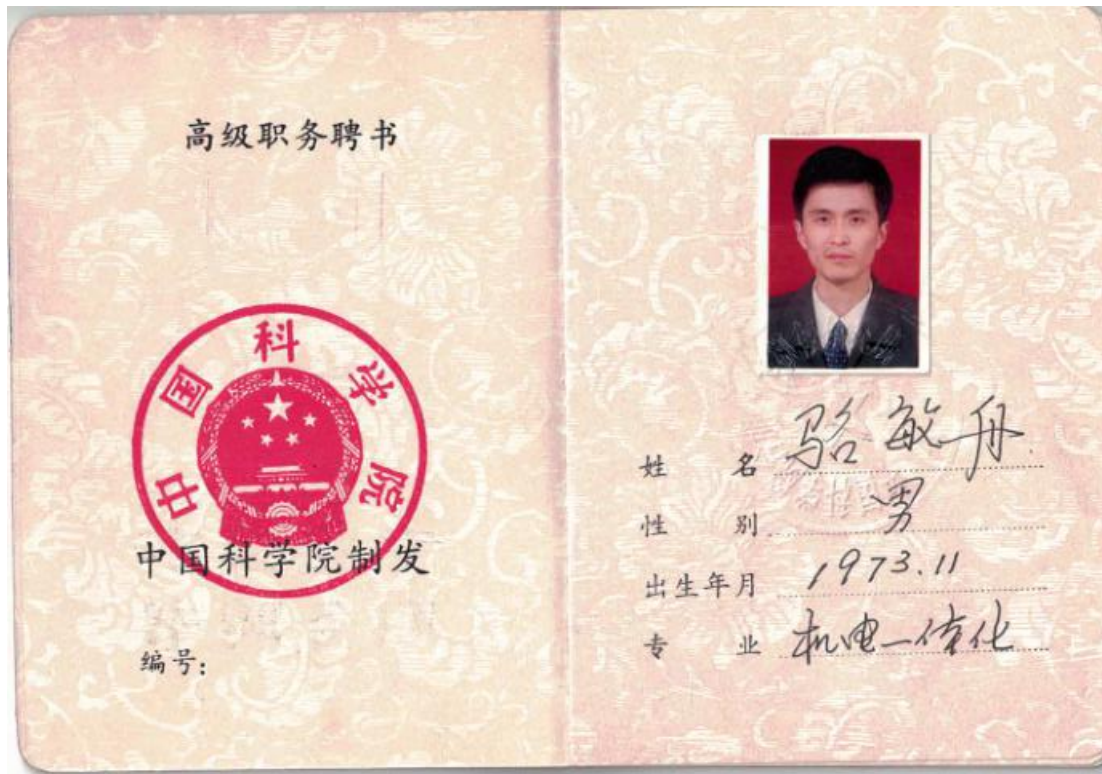
获奖者证书

6.2 骆敏舟 研究员

6.2.1 学历学位证明



6.2.2 资质荣誉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证书

中华全国总工会
决定授予：骆敏舟 同志
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编号：0623

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

获奖证书

获奖项目：多用途欠驱动仿人机器人手爪研制

奖励等级：进步奖二等奖

获奖人：骆敏舟（第一完成人）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

证书编号：JB2014-2-R01



安徽省科学技术奖 证书

为表彰安徽省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多用途欠驱动仿人机器人手
爪研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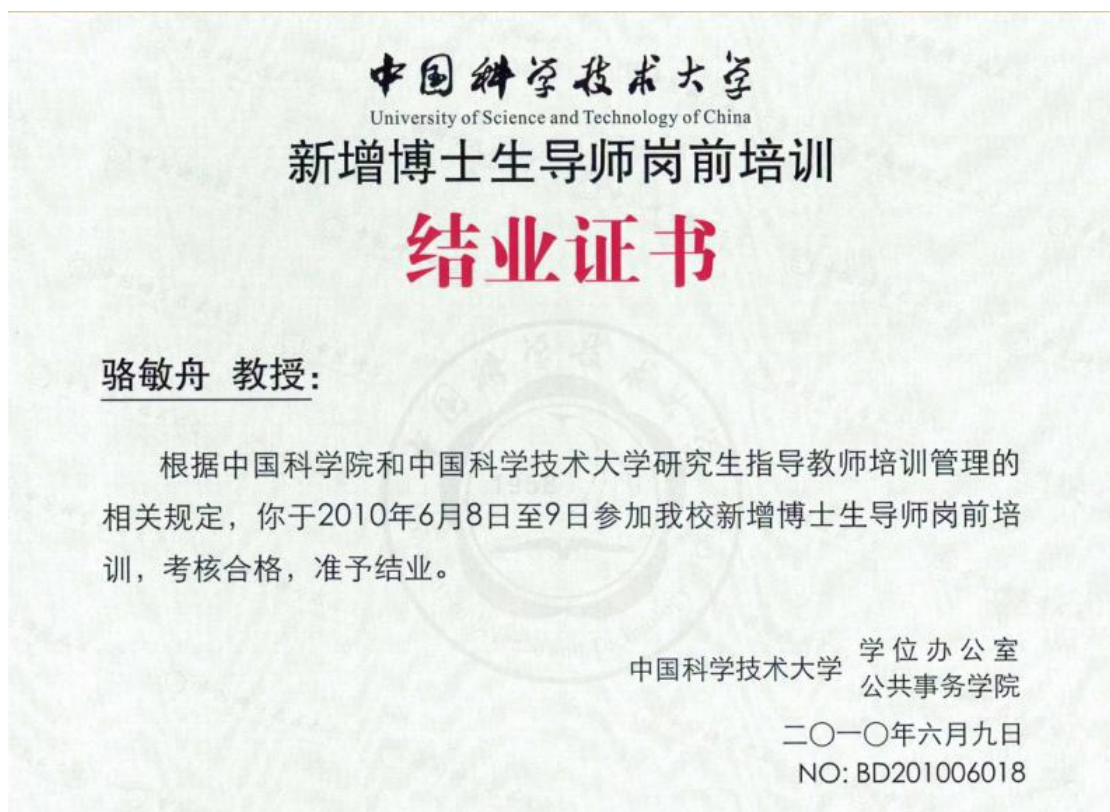
奖励等级：三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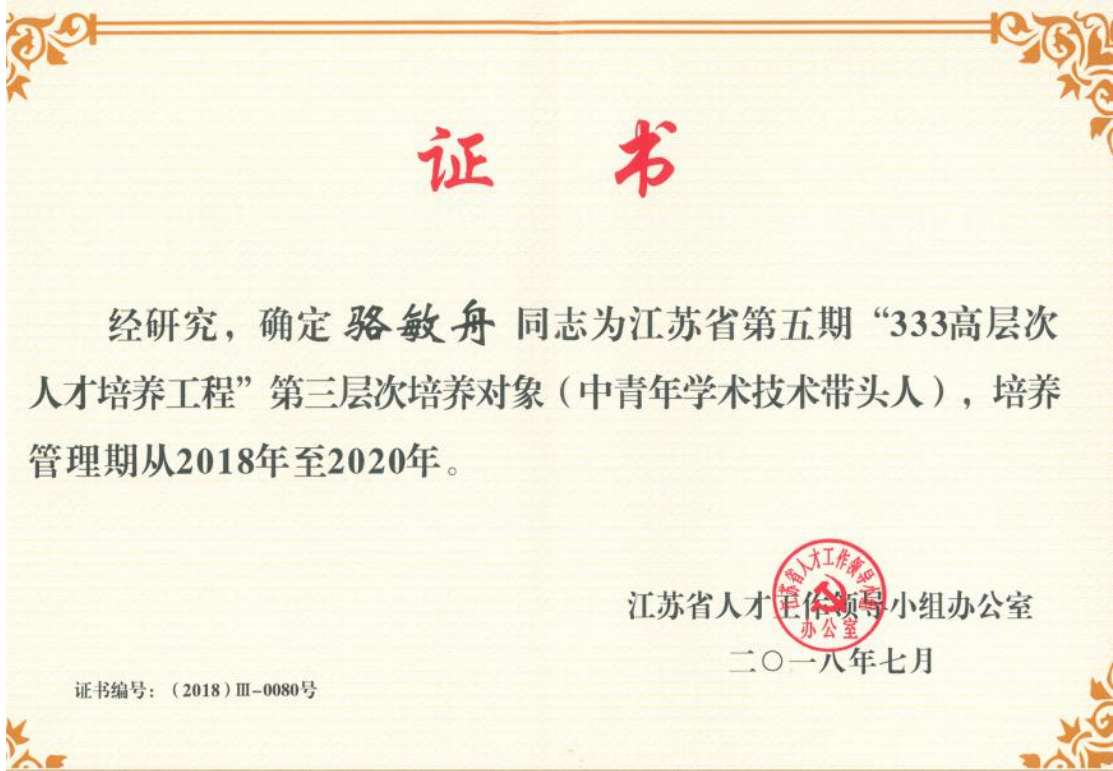
获奖者：骆敏舟



2015年1月16日

证书号：2014-3-R1







中共南京市委文件

宁委发〔2018〕22号



中共南京市委 南京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南京市高层次人才举荐委员名单和 举荐人才扶持政策目录的通知

各区委和人民政府，市委各部委，市府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根据《中共南京市委南京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创新名城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宁委发〔2018〕1号）精神和《南京市高层次人才举荐办法（试行）》要求，现公布首届南京市高层次人才举荐委员会委员名单和2018年度南京市举荐人才扶持政策目录。

举荐委员自行决定举荐对象，其履行的举荐工作属于个人自愿的公益行为，不领取任何形式的报酬。符合基本申请

— 1 —

条件的人才亦可向举荐委员自我推荐。举荐委员举荐的每位人才都将向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对我市高层次人才举荐工作予以监督。对举荐委员和举荐人才提出的特殊扶持需求，举荐委员会办公室将会同有关单位一事一议，报市委、市政府同意后实施。

特此通知。

- 附件：1. 南京市高层次人才举荐委员会委员名单
2. 2018年度南京市举荐人才扶持政策目录

中共南京市委

南京市人民政府

2018年5月16日

附件 1

南京市高层次人才举荐委员会委员名单

(共 26 人, 按姓氏笔画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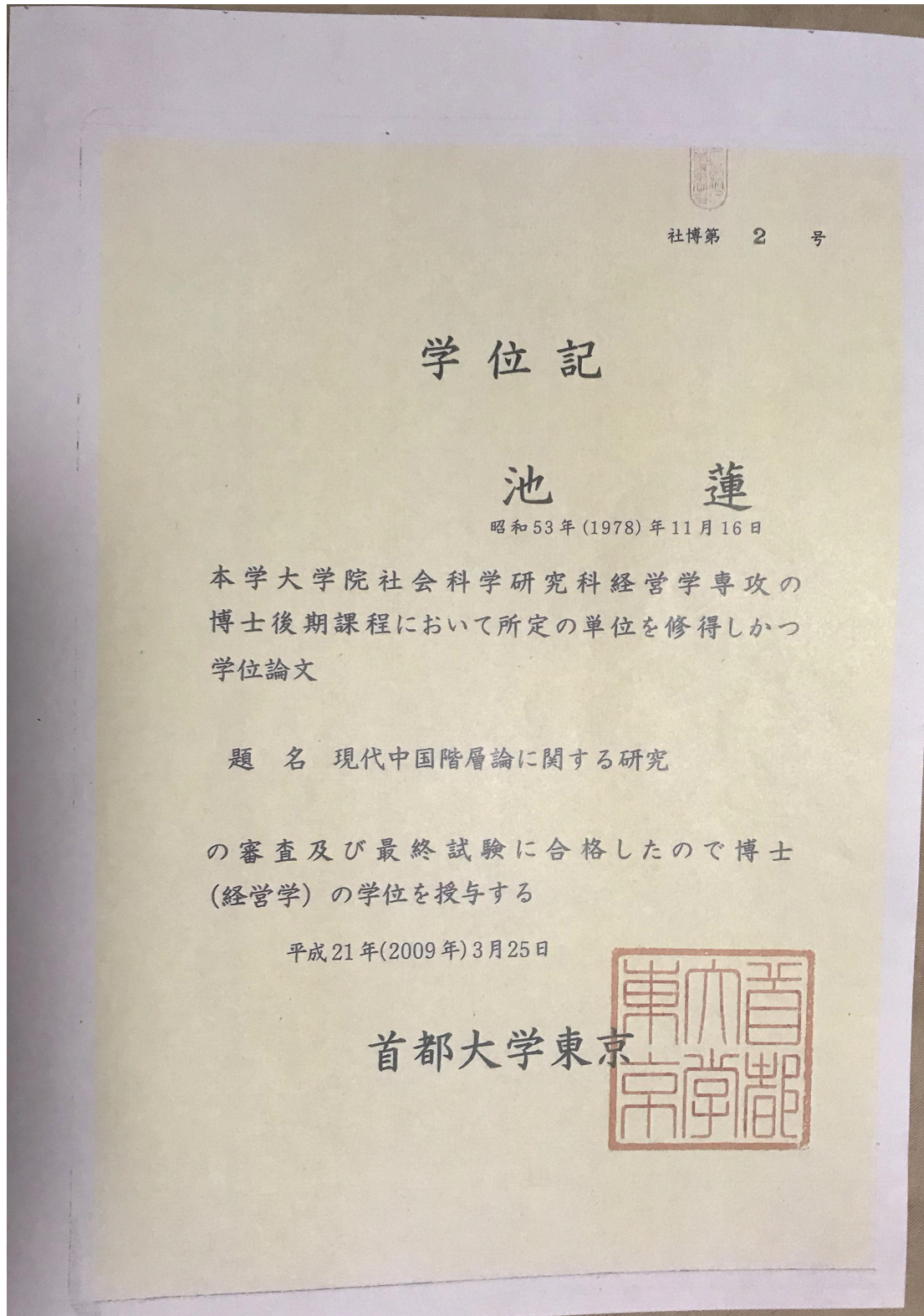
姓 名	单位及职务
于敦德	南京途牛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马佐平	耶鲁大学讲座教授
吕 建	南京大学校长
乔 旭	南京工业大学校长
任晋生	江苏先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韵洁	江苏省未来网络创新研究院院长
李占江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杨 震	南京邮电大学校长
邱生富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汪建国	五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沙 敏	南京三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张 伟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 晖	南京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张小军	紫金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广军	东南大学校长
张近东	苏宁控股集团董事长

— 3 —

陈立武 华登国际董事长
骆敏舟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所长
袁亚非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聂 宏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校长
夏 平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郭宏新 中圣集团董事长
唐 勇 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副所长
熊群力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组书记、董事长
缪昌文 江苏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薛禹胜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名誉院长

6.3 池蓮

6.3.1 学历学位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日[2011]04142号

池莲，女，中国国籍，1978年11月16日生于黑龙江省。

池莲2006年4月至2009年3月在日本首都大学东京学习经营学专业博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合格，论文通过，于2009年3月获得该校颁发的经营学博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首都大学东京系日本文部科学省认可的大学，该校设有经营学专业博士研究生课程。池莲所获博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经查无误。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www.cscse.edu.cn

社修第 887 号

学位記

池 蓮

昭和53年(1978年)11月16日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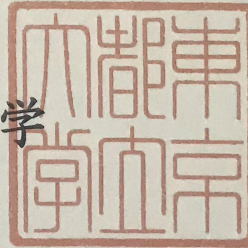
本学大学院社会科学部研究科経済政策専攻の
修士課程において所定の単位を修得しかつ
学位論文

資本主義的管理労働の二重性
題名 - 2002年中国労働価値論論争の一点を
めぐって -

の審査及び最終試験に合格したので修士
(経済学)の学位を授与する

平成18年(2006年)3月25日

東京都立大学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日[2014]00048号

池莲，女，中国国籍，1978年11月16日生于黑龙江省。

池莲2004年4月至2006年3月在日本东京都立大学学习经济政策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合格，论文通过，于2006年3月获得该校颁发的经济学硕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东京都立大学系日本文部科学省认可的大学，该校设有经济政策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池莲所获硕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经查无误。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三日

查询网址：www.cscse.edu.cn

6.3.2 资质证明

法人番号：0111-05-004586

19現研所08号
令和元年4月5日

研究員従事証明書

池 蓮 様

下記のとおり、当研究所に研究員として従事することに、証明します。

記

1. 個人情報 池蓮（G43183727）、昭和53年11月に生まれ
2. 従事期間 平成21年4月1日から平成28年8月31日
3. 従事事項 産業企業研究と学術交流
4. 従事肩書 研究員

一般社団法人アジア現代経済研究所



七、主要仪器设备情况

仪器设备说明

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为公司独立法人研发机构，由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骆敏舟团队、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共同建设，建设期自 2016 年至 2020 年。

股东名册	占股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资本
骆敏舟团队（南京若博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0%	货币	100 万元（骆敏舟个人）
南京江北新区（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货币	250 万元
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货币	150 万元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研究所建设期内，通过相关方投资 1 亿元建设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委托智能制造所管理运营。智能制造所三年按照 4:4:2 的资金比例定制计划，2017 年已购买了精密立式 3 轴加工中心、金属和非金属 3D 打印机、精密桥式三坐标测量机、扫描电镜、精密圆度圆柱度测量仪等大批设备，总价价值 4000 万元，且在 2019 年和 2020 年，继续为平台采购 6000 万元的高端软硬件设备。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3 日

7.1 仪器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价格/万元
1	便携式三维扫描测量臂	72.8
2	扫描电镜	165
3	坐标测量机	252
4	动态跟踪系统	96
5	生产测量系统	26.8
6	高速灵敏度面阵相机	24.8
7	表面粗糙度仪和圆度仪、圆柱度仪	84.5
8	光电直读光谱仪	73.8
9	影像测量仪	25
10	仿生机器人测试系统	320
11	协作机器人	55.8
12	工业机器人	389.2
13	精密机床自动线	248
14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358
15	智能制造数控设备及智能车间系统集成	376.4
16	精密测量仪器	249.8
17	3D 打印机	741.57
18	叉车	16.85
19	多屏会议系统	25.65
20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高精度环境恒温恒湿控制系统设备及配套设施	105.8616
21	车间配套设备	158.9
22	自动化教学示范区	286
23	激光实验室设备	188.9
24	智能库房电子设备	285.5
25	制造数控设备	211
26	走丝线切割、车床、锯床、电火花去丝锥机	39.78
	合计	4877.9116

7.2 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三方共建协议

协议编号：宁高管投协字【2016】52号

共建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协议书

甲方：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骆敏舟团队

丙方：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为集聚全球智能制造技术领域创新资源，加快江苏省智能制造技术的应用与产业化，甲乙丙三方本着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共建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一、研究所性质

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为公司制独立法人研发机构，由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骆敏舟团队、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共同建设，建设期自2016年至2020年。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全称为“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工商注册名称为“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均简称“智能制造所”。

二、研究所建设目标

以建设“世界有影响、全国最前列”的智能制造技术研发机构、发展江苏省智能制造产业为目标，以突破智能制造产业共性与关键技术为重点，集聚全球制造领域顶尖人才团队，开展产业技术应用研究和集成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衍生孵化科技型

企业，完善产业链，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使江苏省与南京高新区成为全国智能制造产业高端人才和高技术型企业的重要集聚区，为发展智能制造产业提供有力支撑。

三、研究所组织架构

智能制造所的工商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由甲乙丙三方分别指定相关方作为智能制造所的股东，以现金方式出资，比例分别为 25%、60%、15%。其中，甲方相关方在公司工商登记时一次性实缴人民币 250 万元；乙方认缴人民币 600 万元，其中，第一年缴纳 200 万元，第二年缴纳 150 万元，第三年缴纳 150 万元，第四年缴纳 100 万元；丙方指定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公司工商登记时一次性实缴人民币 150 万元。

智能制造所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五人，甲、乙双方各选派两人，丙方选派一人出任董事会成员。

智能制造所设立技术咨询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所发展战略、重大技术发展方向、重大产业技术创新项目、重要研发设备购置的咨询论证，推荐高端人才，指导开展各类学术交流等；技术咨询委员会同时负责“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及其设备购置等的咨询论证。

智能制造所由乙方运行管理，乙方派员出任智能制造所所长及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法人代表。

四、各方职责

1、甲方职责：

建设期内，甲方通过相关方投资 1 亿元建设智能制造公共技

术服务平台，委托智能制造所管理运行。自共建协议签署之日起三年内，甲方根据需要完成设备采购工作，智能制造所三年按照4:4:2的资金比例制定设备采购计划，经技术咨询委员会论证后，甲方根据计划按照采购招标规定程序四个月内完成年度设备采购工作。

建设期内，根据《南京市争当江苏省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排头兵和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若干政策措施》第一条第1点规定，乙方作为引进的海内外顶尖科研机构 and 人才团队，甲方给予4000万元支持；根据《南京江北新区促进创新创业十条政策措施》第二条规定，乙方作为国内外重点院所设立的研发机构，给予3000万元支持；作为落户在江北新区的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所属科研机构，给予500万元支持，共计7500万元，主要用于智能制造所的项目研发。智能制造所须每年制定项目科研计划，经技术咨询委员会论证并提交董事会批准后，提交甲方备案。自年度项目科研计划提交之日起一个月内，甲方根据计划通过指定方向智能制造所拨付项目支持经费。

建设期内，甲方指定相关方向智能制造所购买公共平台运营管理服务，总计2500万元。其中，2016年，智能制造所完成工商注册，开设银行账户后一个月内，甲方通过相关方一次性向智能制造所购买服务500万元。2017年至2020年，甲方通过相关方分年度向智能制造所购买服务共2000万元。具体方式为：智能制造所每年一季度召开董事会，对上一年度建设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估。甲方根据评估结果于董事会召开后一个月内，通过

相关方向智能制造所一次性购买服务 500 万元。

建设期第一年度作为过渡，甲方提供总面积约 3000 平方米的研创园孵鹰大厦 B 座 4 层，作为智能制造所办公及实验过渡用房。同时，甲方提供约 1000 平米的场所作为智能制造所的恒温恒湿精密设备用房。

自建设期第二年度起，甲方在南京产业技术研创园区内新建总面积约 20000 平方米的大楼作为智能制造所研发、测试、孵化及办公用房，其中，15000 平方米用于办公用房、除精密加工与检测以外的各个实验室用房以及重大项目调试、高端设备测试用房、孵化企业用房；5000 平方米作为精密加工与检测实验室用房。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装修方案，甲方提供装修费用（该费用不计入上述项目支持），负责装修，装修完成后，交付智能制造所使用。

建设期内，甲方支持智能制造所申请国家、省、市科技计划和人才项目，并在项目指标等方面对智能制造所及其引进、衍生和孵化企业予以倾斜；对于智能制造所引进的包括产业领军人才在内的各类人才，参照南京高新区现行人才奖励政策给予支持；免费提供人才公寓共 30 套，供智能制造所管理和技术骨干入住；智能制造所骨干人才如在南京高新区购房，甲方优先给予购房补贴；对智能制造所及其引进、衍生和孵化企业参照南京高新区科技企业政策进行奖励（该费用不计入上述项目支持）。

2、乙方职责：

建设期内，乙方在董事会的监督与领导下建设运营智能制造

所，运营智能制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将智能制造所建设成为技术水平领先、运行机制有特色的新型研发机构，初步形成“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区。智能制造所自主组建项目团队、决定重大项目研发经费分配。

建设期内，智能制造所及产业集聚区建设目标任务如下：

(1) 累计申请或获得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300 件左右，引进、孵化及衍生企业 30 家左右，产值达到 30 亿元左右，力争培育 1-2 家上市公司。

(2) 累计引进团队(含相关企业)不少于 25 个，其中中国内外院士、专家领衔的团队 10 人，建设期结束后，智能制造所总体人员规模 200 人左右，联合培养研究生 50 人左右。

(3) 累计获得纵向经费不少于 5000 万元(不包括丙方支持)，累计完成合同科研(包括技术入股)不少于 5000 万元。每年在研项目不少于 20 项。

(4) 建设期内年度科研绩效考核达到丙方正式研究所的平均水平。

智能制造所建设具体目标将按董事会制定与修订的决议执行。

3、丙方职责：

建设期内，丙方将智能制造所纳入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专业研究所序列进行管理，允许其使用“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名称及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专用标识；支持、指导智能制造所申请国家、江苏省重点科研项目；为智能制

造所提供 1000 万元的启动经费。智能制造所的年度科研绩效考核若达到正式研究所的平均水平,确认为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正式专业研究所。

五、股权设计及分红

建设期内,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智能制造所可增资或接受其他方投资,向工商管理机构申报注册更改股权结构,授予相应的股权权益;甲乙丙三方以外、具备合法资格的投资主体,经甲乙丙三方同意,可受让乙方的股权。乙方团队股权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批准。

建设期内,智能制造所不进行分红。建设期满后,对智能制造所资产进行评估,若智能制造所净资产(不含无形资产)总额大于 7500 万元,可根据股东会决议,对未分配利润进行分红。

如果出现《公司法》规定的解散情形,公司进行清算,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工资等法律规定之后,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方式分配剩余财产(包括孵化企业的股权收益):

1、剩余财产数额在 1000 万元以内的部分,甲、乙双方和所有其他出资方按照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剩余财产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7500 万元以下的部分,归甲方所有。

3、剩余财产数额超出 7500 万元以上的部分,甲、乙双方和所有其他出资方按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六、其他

1、如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违约方除应据实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解决双方的争议而产生的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费用。

2、乙方在正常经营情况下，须在区内经营纳税不低于15年（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否则甲方有权追回已经给予乙方项目公司所有的支持条件。

3、本协议中与现行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条款无效，但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甲乙丙三方共同确定公司章程。章程内容与共建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议，由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三方均同意提交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5、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6、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两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盖章/签字页)

甲方：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盖章)

代表签字：蒋华军

2016 年 8 月 10 日



乙方：骆敏舟 (代表团队)

身份证号或护照号：340123197311221012

代表签字：骆敏舟

2016 年 8 月 10 日

丙方：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 (盖章)

代表签字：胡安

2016 年 8 月 10 日



7.3 设备购置合同及发票

7.3.1 便携式三维扫描测量臂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72130 No 13953059 开票日期: 2017年08月30日

发票联

名称: 南京野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厦大厦B座516楼025-8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便携式三维扫描测量臂	RA7525SEI	台	1	62222.22222	62222.22	17%	10577.78
合 计					¥62222.22		¥10577.78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贰万捌仟圆整		
					(小写) ¥7280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陈梦蝶

绝对开票臂
赠送 磅铁平台

913202110695170835
陈梦蝶 专用章

7.3.2 扫描电镜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HLKJ20170322-025

FY2N-2017-002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100号孵鹰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99号国家工业设计园A栋901室

法定代表人: 许勇

邮编: 214000

联系方式: 0510-851650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扫描电镜
- b) 品牌: ZETSS
- c) 制造商: 蔡司
- d) 产地: 德国
- e) 型号、规格: ZEISS EVO18
- f) 计量单位: 台
- g) 单价: 1,650,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的货物数量为: 1台, 总计合同价款为: ¥ 1,650,000.00 (人民币), 大写: 壹佰陆拾伍万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
账户名称：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27610188000088246

甲乙双方上述付款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当提前 7 日书面通知对方。

2.3 合同价款的支付期限为以下方式：

- ①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一个月内付合同总价款金额的 30%。
- ② 第二次付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乙方提供按合同总价款金额的全额专用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一个月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95%。

③ 第三次付款：余款 5% 作为质保金，在乙方承诺的质保期内未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即可一次无息付清余款；如发生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损失，甲方有权用质保金冲抵违约金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固有利益及生产经营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主张权利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证人出庭作证等费用），如果质保金不足以弥补甲方违约金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质保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部分。

三、 质量标准及验收

3.1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行业标准，满足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要求、招标文件、乙方提供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宣传资料、承诺产品的外观、功能、质量条件。

3.2 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向甲方交货（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在货物到达 1 个月前乙方应向甲方书面通知，并提出货物安装所需的配套需求。乙方货物按本合同第五条之约定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应在 1 天内组织工作人员对货物数量以及是否具有表面瑕疵进行开箱检验并试运行 10 次 2 日内。设备运行验收合格后，甲方正式接受货物，开始计算质保期。甲方正式接受货物之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如经检验不符合第 3.1 条约定之质量标准及本合同其他约定条件，则甲方有权采取拒收、要求更换、减少价款等措施，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3 试运行期：10 次 2 日内

3.4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2 年

3.5 售后服务：按投标文件承诺履行

四、 包装及包装物的回收

4.1 本合同约定之货物由乙方负责包装，乙方应当使用符合合同目的、足以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 0.3% 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2017.3.22



经办人： 杨国明
2017.4.7*

[Handwritten signature]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350769 3200174130
13350769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972>7+267--<76-3>965/8575*7
码 +-<***3-6<1**/+4048<175+45>4
区 +>+/5>* /6<1494+372336871195
67*399**8+/7*40*94781*-7<+9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仪器*蔡司扫描电镜	EV018	台	0.5	1410256.4103	705128.21	17%	119871.79
合计					¥705128.21		¥119871.79

价税合计(大写) 捌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 ¥825000.00

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编号: FY2N-2017-002

人: 复核: 开票人: 陈梦蝶 销售方: (章) 发票专用章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350770 3200174130
13350770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名 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1<819>-232>*988<>500<</*>10
码 +/3+>>97<5793<4511<5782/2* /
区 -441/6638-80//<19*0<64142>/
//149>1+-6>6*0-9707/45-3<9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光学仪器*蔡司扫描电镜	EV018	台	0.5	1410256.4103	705128.21	17%	119871.79
合计					¥705128.21		¥119871.79

价税合计(大写) 捌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 ¥825000.00

名 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编号: FY2N-2017-002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陈梦蝶 销售方: (章) 发票专用章

7.3.3 坐标测量机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HLKJ20170322-022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FY2N-2017-003

买方: 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100号舜鹰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99号国家工业设计园A栋901室

法定代表人: 许勇

邮编: 214000

联系方式: 0510-851650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高精密三坐标测量机
- b) 品牌: Leitz
- c) 制造商: 海克斯康
- d) 产地: 德国
- e) 型号、规格: Leitz Reference HP 12.9.7
- f) 计量单位: 台
- g) 单价: 2,520,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的货物数量为: 1台。总计合同价款为: ¥2,520,000.00 (人民币), 大写: 贰佰伍拾贰万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付款账户: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0.3%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2017.3.22

经办人： 2017.4.7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350769 320017413 13350769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名称: 南京野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野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972>7+267--<76-3>965/8575*7
 +-<*3-6<1**/+4048<175+45>4
 +>/5>* /6<1494+372336871195
 67*399**8+/7*40*94781*-7<+9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仪器*蔡司扫描电镜	EVO18	台	0.5	1410256.4103	705128.21	17%	119871.79
合计					¥705128.21		¥119871.79

价税合计(大写) 捌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 ¥8250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备注: 编号: FY2N-2017-002

开票人: 陈梦蝶 销售方: 陈梦蝶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350770 3200174130 13350770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名称: 南京野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野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819>-232>*988<>500<<*/>10
 +/3+>>97<5793<4511<5782/2*/
 -441/6638-80//<19*0<64142>/
 //149>1+-6>6*0-9707/45-3<91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光学仪器*蔡司扫描电镜	EVO18	台	0.5	1410256.4103	705128.21	17%	119871.79
合计					¥705128.21		¥119871.79

价税合计(大写) 捌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 ¥8250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备注: 编号: FY2N-2017-002

开票人: 陈梦蝶 销售方: 陈梦蝶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350777 320017413 13350777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22日

名称: 南京野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野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9/6*5622931299>068630<-9/78
 54>61/<0-136+/45>4>761-69>2
 38</558<42107*0>9/70>977*->
 8>7*66/6548194>6<37/+0+1>98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测量仪器*三坐标测量机	LEITZ REFERENCE BY 12.2	台	0.2	2153946.1538	430769.23	17%	73230.00
合计					¥430769.23		¥73230.00

价税合计(大写) 伍拾万肆仟圆整 (小写) ¥5040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备注: 合同编号: FY2N-2017-002

开票人: 陈梦蝶 销售方: 陈梦蝶

7.3.4 动态跟踪系统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HLKJ20170322-026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FY2N-2017-004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100号孵鹰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99号国家工业设计园A栋901室

法定代表人: 许勇

邮编: 214000

联系方式: 0510-851650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动态跟踪系统
- b) 品牌: 海克斯康
- c) 制造商: 海克斯康
- d) 产地: 德国
- e) 型号、规格: HEXAGON-AICON
- f) 计量单位: 台
- g) 单价: 960,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的货物数量为: 1台。总计合同价款为:
¥ 960,000.00 (人民币), 大写: 玖拾陆万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付款账户: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 0.3% 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2017.9.22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17.9.22

3200173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500650 3200173130
05500650

开票日期: 2017年10月31日

名称: 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密码区: /418+2*85350*/<821+29/+5+<06</69435810796*+2*+37421+786031*>+-6>+-*4//85<130<<8/-7++34*/20227//03754>69*+07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舜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跟踪测量系统	MOVEINSPECT XR8	台	1	820512.82051	820512.82	17%	139487.18
合计					¥820512.82		¥139487.18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陆万圆整		(小写) ¥9600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备注: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陈梦蝶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7.3.5 生产测量系统

FY2N-2017-010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WXJH17080102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买方: 南京鲲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100号鲲鹏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法定代表人: 王斌

邮编: 214000

联系方式: 0510-8581876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精密仪器测量设备
- b) 品牌: 详见附件清单
- c) 制造商: 详见附件清单
- d) 产地: 详见附件清单
- e) 型号、规格: 详见附件清单
- f) 计量单位: 批
- g) 单价: ¥2,498,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的货物数量为: 1批。总计合同价款为: ¥2,498,000.00 (人民币), 大写: 贰佰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赔偿。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0.3%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文斌

签署日期：

2017.8.4



产品附件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规格及性能参数	品牌	产地	生产厂家	备注
1.1	电磁测试系统						
1	逻辑分析仪	1	TLA6403	泰克	美国	Tektronix	
2	八位半数字多用表	1	Keithley2002	吉时利	美国	Keithley	
3	数字示波器 1	1	SDS3054+SSA3032X	鼎阳	深圳	SIGLENT	
4	数字示波器 2	1	SDS3104+SSA3032X	鼎阳	深圳	SIGLENT	
5	数字示波器 3	1	SDS3054+SSA3032X	鼎阳	深圳	SIGLENT	
6	频谱分析仪	1	N9000B	是德科技	美国	Keysight	
7	示波器 4	3	TDS2012C	泰克	美国	Tektronix	
8	函数发生器、任意波形发生器	1	AFG3102C	泰克	美国	Tektronix	
9	矢量信号发生器	1	TSG4016A	泰克	美国	Tektronix	
10	精密 LCR 表	1	LCR8105G	固纬	中国	GWINSTET	
11	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1	B-TH-1300E	柏毅	上海	上海柏毅	
1.2	混合信号示波器						
12	混合信号示波器 5	3	DSOX2012A	是德科技	美国	Keysight	
13	混合信号示波器 6	1	MSO9254A	是德科技	美国	Keysight	
1.3	三维激光雷达和高速相机						
14	三维激光雷达传感	1	Velodyne-HDL-64E	威力登	美国	Velodyne	
15	高速彩色工业相机	2	Dalsa-genieHC1024	Teledye Dalsa	加拿大	Teledye Dalsa	

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4007485 3200172130
14007485

开票日期: 2017年09月05日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0510-8516509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密 码 区
66-<802+4++34075<33+>/+/<
909322+17<5697*6>7<>3485152
02280<89/*304--730474>13<-<
/+1882-36-*05-96/9><+3-9+>-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73269.20	17%	12455.80
计				¥73269.20		¥12455.80

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柒佰贰拾伍圆整 (小写) ¥85725.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0510-85165096
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销售发票专用章

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4007487 3200172130
14007487

开票日期: 2017年09月05日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0510-8516509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密 码 区
3/+/+>/3//+<*2>*+57/680>3/8
>--+940*/-+28/*8626<787*686
23*8>54>9-<132-3*6-*45/2>1
>31<<99+//6/><62*3>03638<34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00730044	台	1	47641.025641	47641.03	17%	8088.97
DEG-I	台	1	20512.820513	20512.82	17%	3487.18
计				¥68153.85		¥11586.15

合计(大写) 柒万玖仟柒佰肆拾圆整 (小写) ¥7974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0510-85165096
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销售发票专用章

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4007485 3200172130
14007485

开票日期: 2017年09月05日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0510-8516509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密 码 区
>*2125<470+*93+54<3<733>8/6
19*/13+7834<1-*055778<+05-0
8-++34*311/69>-197<55>1<342
>8100-</5+*6+68<55>801211+9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2202	台	1	70940.17094	70940.17	17%	12059.83
1500*1500	块	1	12991.452991	12991.45	17%	2208.55
600*900	块	1	2692.3076923	2692.31	17%	457.69
150*150	件	1	448.7179472	448.72	17%	76.28
8mm 6mm	件	2	282.05128205	564.10	17%	95.90
计				¥87636.75		¥14898.25

合计(大写) 壹拾万贰仟伍佰叁拾伍圆整 (小写) ¥102535.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05室 0510-85165096
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销售发票专用章

7.3.6 高速灵敏度面阵相机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HLKJ20170322-027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FY2N-2017-006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100号孵鹰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99号国家工业设计园A栋901室

法定代表人: 许勇

邮编: 214000

联系方式: 0510-851650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高速灵敏度面阵相机
- b) 制造商: 德国 OPTRONIS
- c) 产地: 德国
- d) 型号、规格: OPTRONIS CL600*2-M
- f) 计量单位: 台
- g) 单价: 248,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的货物数量为: 1台。总计合同价款为: ¥ 248,000.00 (人民币), 大写: 贰拾肆万捌仟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乙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



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 0.3% 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碍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碍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7.8.22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17.8.22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7.3.7 表面粗糙度仪和圆度仪、圆柱度仪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HLKJ20170322-023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FY2N-207-007

买方: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100号解鹰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599号国家工业设计园A栋901室

法定代表人: 许勇

邮编: 214000

联系方式: 0510-851650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粗糙度仪和圆度圆柱度仪
- b) 品牌: TAYLOR HOBSON
- c) 制造商: 泰勒霍普森
- d) 产地: 英国
- e) 型号、规格: Talyrond SURITRONIC S18 型手持式粗糙度仪
: Talyrond 565LT 精密圆度圆柱度仪
- f) 计量单位: 台
- g) 单价: 845,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的货物数量为: 1台。总计合同价款为:
¥ 845,000.00 (人民币), 大写: 捌拾肆万伍仟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赔偿。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 0.3% 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碍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碍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2017.3.



经办人：卡...
2017.4.7

7.3.8 光电直读光谱仪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350768

3200174130
13350768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国家税务总局监制

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696515
 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布鲁克直读光谱仪	Q4-170	台	1	630769.23077	630769.23	17%	107230.77
合计					¥630769.23		¥107230.77
合计(大写)	柒拾叁万捌仟圆整						
合计(小写)	¥738000.00						

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备注: 编号: FY2N-2017-008

开票人: 陈梦曦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复核: 经办人: 陈梦曦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7.3.9 影像测量仪

货物买卖合同

FY24-2017-007

编号: NJHF20170401-01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

买方: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 100 号解鹰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南京鸿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清水亭西路 2 号秣陵科创中心二期 B5 号

法定代表人: 邓三海

邮编: 211100

联系方式: 025-846298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名称	型号、规格	品牌	制造商	产地	计量单位	单价	总价
手动光学影像测量仪	SVM SMART	海克斯康-思瑞	思瑞测量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套	40000	40000
龙门式全自动影像测量仪	SVM 5060 DCC CLASSIC	海克斯康-思瑞	思瑞测量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套	210000	210000
合计	¥ <u>250000.00</u> (人民币), 大写: <u>贰拾伍万元整。</u>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第 1.4 条计量单位计算的货物数量为: 壹套。

总计合同价款为: ¥ 250000.00 (人民币), 大写: 贰拾伍万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赔偿。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0.3%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碍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碍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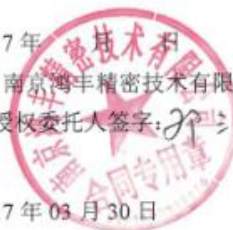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7年

乙方（盖章）：南京湾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Signature]



签署日期：2017年03月30日

附件：配置清单

手动影像仪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备注
1	SMART 机台	1	
2	VMS3.1 控制软件	1	
3	1/3" 彩色 CCD	1	
4	控制箱	1	
5	图像采集卡	1	
6	软件说明书（电子档）	1	
7	标定块	1	
8	电脑	1	

龙门影像仪配置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产地
1	SVM 5060 DCC CLASSIC 机台		
2	不低于 CPU 2.9G/内存 4G/硬盘 500G/ 显存 1G/16X DVD 20"液晶显示器		
3	PC-DMIS VISION BASIC 控制软件	HEXAGON	美国
4	NAVITAR 自动变倍镜头	NAVITAR	美国
5	运动控制系统	HEIDENHAIN	德国
6	说明书（电子档）		
7	影像专用桌		

3200181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603082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25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纬路39号解康大厦8层816#025-888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电测量仪器*全自动影像测量仪
 规格型号: SVM 5060 DCC CLASSIC
 单位: 套
 数量: 0.5
 单价: 179487.17949
 金额: 89743.59
 税率: 17%
 税额: 15256.4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伍仟圆整 (小写) 105000.00

名称: 南京鸿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0532881678
 地址、电话: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康平水亭路2号腾康科创中心二期B5 025-84471055
 开户行及账号: 南京银行江宁支行01780120210016713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谢海凤

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3200181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603081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25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纬路39号解康大厦8层816#025-888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电测量仪器*影像测量仪
 规格型号: SVM SMART
 单位: 套
 数量: 1
 单价: 34188.00488
 金额: 34188.03
 税率: 17%
 税额: 5811.97

价税合计(大写) 肆万圆整 (小写) 40000.00

名称: 南京鸿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0532881678
 地址、电话: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康平水亭路2号腾康科创中心二期B5 025-84471055
 开户行及账号: 南京银行江宁支行01780120210016713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谢海凤

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3200181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603083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25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纬路39号解康大厦8层816#025-888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光电测量仪器*全自动影像测量仪
 规格型号: SVM 5060 DCC CLASSIC
 单位: 套
 数量: 0.5
 单价: 179487.17949
 金额: 89743.59
 税率: 17%
 税额: 15256.4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伍仟圆整 (小写) 105000.00

名称: 南京鸿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0532881678
 地址、电话: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康平水亭路2号腾康科创中心二期B5 025-84471055
 开户行及账号: 南京银行江宁支行01780120210016713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谢海凤

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7.3.10 仿生机器人测试系统



南京苏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仿生机器人测试系统
招标编号: 0675-17JOC004053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FY2N-2017-010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 江苏省南京市 区。

买方: _____ (以下称甲方)
住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卖方: 南京苏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86-10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军
邮编: 211300
联系方式: 025-5857944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序号	名称	品牌	制造商	产地	型号	单位	单价
1	高档全数字化手提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SonoSite	富士胶片(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日本	Edge	台	650000
2	高能激光仪	BTL	BTL 实业有限公司	英国	BTL-6000	台	980000
3	红外热成像仪	MEDICORE	株式会社韩国 MEDICORE 公司	韩国	IRIS-XP	台	640000
4	电磁式冲击波仪	Dornier	多尼尔医疗技术公司	德国	Dornier AR2	台	930000

电话: 025-58869449 58579949
传真: 025-58579449

未达则远 精彩于行

10.4 本合同 (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 一式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陈彦艳 13913836061

签署日期:





国内招 标 通 知 书

南京苏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我们很高兴地通知你，经评标委员会仔细评审，确定贵公司在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仿生机器人测试系统（招标编号：0675-170JOC004053）中标，中标金额：人民币叁佰贰拾万元整（320万元）。

特此通知！

(招标人签章)



(招标公司签章)

2017年4月5日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中山路 55 号新华大厦二十九层

电话：025-84795968

传真：025-84795991

电子邮件：liuniu@jocite.com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1680908

开票日期: 2017年08月01日

南京特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1320191MA1N4CUX5D

密 324>6-804<1/12>32118/2183*
码 72176>541/97/6*84316>3772-3
区 >/>56+/2>-1+10032>543041/0
197*30372635385798>01740694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Edge	套	0.35	55555.5555	19444.44	17%	3305.5
BTL-6000	套	0.35	83766.8376	29312.39	17%	4983.7
IRIS-XP	套	0.35	54708.5470	19145.29	17%	3254.7
Dornier AP2	套	0.35	79487.7948	27820.13	17%	4729.4
合 计				¥957264.95		¥162735.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零捌 (小写) ¥1120000.00

名称: 南京苏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8686703252G
地址、电话: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88-10号 025-5887944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泰山新村支行32001595736052502857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倪月娟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1680910

开票日期: 2017年08月01日

南京特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1320191MA1N4CUX5D

密 5903+4351/6588>*1<0982/30>
码 846982*65/1>+15+1<021/>*0
区 678<3/<1<004>276+8>+741542
31-/ +649*-+778/><42/>5-6--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Edge	套	0.3	55555.5555	16666.67	17%	283.3
BTL-6000	套	0.3	83766.8376	25128.05	17%	427.6
IRIS-XP	套	0.3	54708.5470	16410.56	17%	278.9
Dornier AP2	套	0.3	79487.7948	23640.54	17%	401.9
合 计				¥820512.82		¥13948.7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陆万零捌 (小写) ¥960000.00

名称: 南京苏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8686703252G
地址、电话: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88-10号 025-5887944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泰山新村支行32001595736052502857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倪月娟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1680909

开票日期: 2017年08月01日

南京特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1320191MA1N4CUX5D

密 *2+-3<27>*46/1903-2+096-*8+
码 9--1*0104+0><+04-7-4<<8>770
区 7*/>+6497+16135->1969936*94
-/ *+-9918>716>*+>43*<3<273-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Edge	套	0.35	55555.5555	19444.44	17%	3305.5
BTL-6000	套	0.35	83766.8376	29312.39	17%	4983.7
IRIS-XP	套	0.35	54708.5470	19145.29	17%	3254.7
Dornier AP2	套	0.35	79487.7948	27820.13	17%	4729.4
合 计				¥957264.95		¥162735.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零捌 (小写) ¥1120000.00

名称: 南京苏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8686703252G
地址、电话: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88-10号 025-5887944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泰山新村支行32001595736052502857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倪月娟

7.3.11 协作机器人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FXK-2017-011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区。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以下称乙方)
住所: 南京市龙蟠路175号
法定代表人: 赵志强
邮编: 210042
联系方式: 025-8548587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人机协作机器人
- b) 品牌: 优傲
- c) 制造商: Universal Robots
- d) 产地: 丹麦
- e) 型号: UR3、UR10
- f) 计量单位: 套
- g) 单价: 558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第 1.4 条计量单位计算的货物数量为: 一套。总计合同价款为: ¥558000.00 (人民币), 大写: 伍拾伍万捌仟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1/5

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字人：杨国

乙方（盖章）：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黄、唱



签署日期：2017年4月20日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605235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05日

名称: 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舜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596+/720381*6-5-49>*1>5260-
 /+9+89-5704/+54+3102>3+<8<2
 76*/3/88<360/91/6- />28>*1>4
 240398-+*0/4558/<-7265546-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机协作机器人	UR3		2	147863.24786	295726.50	17%	50273.50
机协作机器人	UR10		1	181196.5812	181196.58	17%	30803.42
合计					¥476923.08		¥81076.92

价税合计(大写) 伍拾伍万捌仟圆整 (小写) ¥558000.00

名称: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320000466000184E
 地址、电话: 南京市龙蟠路175号 025-854859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32001597336052502000

收款人: 左红 复核: 沈杰 开票人: 杨伟

销售方: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12320000466000184E

7.3.12 工业机器人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FYSN-2017-012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区。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B 座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以下称乙方)

住所: 南京市龙蟠路 175 号

法定代表人: 赵志强

邮编: 210042

联系方式: 025-8548587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a) 名称: 工业机器人

b) 品牌: 1、机器人: FANUC ;

2、激光跟踪系统: IntelligentLase

c) 制造商: 日本发那科

d) 产地: 日本

e) 型号、规格: M-20iA/35M; M-10iA/12; M-900iB/700; R-2000iC/165F;

M-900iB/360; M-20iA/12L; FANUC-ROBOGUIDE; IL-UNI-300S

f) 计量单位: 套

g) 单价: 3892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第 1.4 条计量单位计算的货物数量为: 一套。总计

1/5

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经办人：栢叶

乙方（盖章）：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黄百臻

签署日期：2017年4月20日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936858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05日

名称: 南京群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软件园团园路99号群鹰大厦8座516号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工业机器人3	M-9001B/700		1	786324.79632	786324.79	17%	133675.21
合计					¥786324.79		¥133675.21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贰万圆整 (小写) ¥920000.00

名称: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320000466000184E
 地址、电话: 南京市龙蟠路175号 025-854859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32001597336052502000
 收款人: 左红 复核: 沈杰 开票人: 汤伟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936863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05日

名称: 南京群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软件园团园路99号群鹰大厦8座516号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工业机器人7	M-201A/12L		2	205128.20518	410256.41	17%	69743.59
激光跟踪系统	IL-UNI-300S		1	157264.95726	157264.96	17%	26735.04
软件2	FANUC-RC00GUIDE		1	275213.67521	275213.68	17%	46786.32
合计					¥842735.05		¥143264.9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捌万陆仟圆整 (小写) ¥986000.00

名称: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320000466000184E
 地址、电话: 南京市龙蟠路175号 025-854859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32001597336052502000
 收款人: 左红 复核: 沈杰 开票人: 汤伟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1936859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05日

名称: 南京群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软件园团园路99号群鹰大厦8座516号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机器人4	R-2000iC/165F		1	372649.57265	372649.57	17%	63350.4
机器人6	M-9001B/360		1	547008.54701	547008.55	17%	92991.4
合计					¥919658.12		¥156341.1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柒万陆仟圆整 (小写) ¥1076000.00

名称: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320000466000184E
 地址、电话: 南京市龙蟠路175号 025-85485973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32001597336052502000
 收款人: 左红 复核: 沈杰 开票人: 汤伟

4.2.13 精密机床自动线

3200173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500676 3200173130 05500676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21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开发区河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9-885881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立式加工中心	CMX 600 Vc	台	0.6	894017.09402	536410.26	17%	91189.74
50钢板式排料机	CMX600VC	套	2	10256.410256	20512.82	17%	3487.18
过滤器水箱	CMX600VC用	套	2	1709.401709	3418.80	17%	581.20
过滤设备	1874135000	套	1	122605.13261	122605.13	17%	2194.87
变频器板	1874571001	套	1	42735.04273	42735.04	17%	7264.96
配电箱	1874616000	套	2	25641.02564	51282.05	17%	8717.95
桁架	12米	套	1	85470.08547	85470.09	17%	14529.91
合计					¥868034.15		¥147565.81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壹万伍仟陆佰零肆元肆角 (小写) ¥10156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开票人: 陈梦蝶
复核: _____

3200173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500677 3200173130 05500677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21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开发区河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9-885881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加工中心	CMX 600 Vc	台	1	894017.09402	894017.09	17%	151982.91
合计					¥894017.09		¥151982.91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肆万陆仟零元零角 (小写) ¥10460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开票人: 陈梦蝶
复核: _____

3200173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5500678 3200173130 05500678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21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开发区河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9-885881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式加工中心	CMX 600 Vc	台	0.4	894017.09402	357606.84	17%	60793.16
合计					¥357606.84		¥60793.16

价税合计(大写) 肆拾壹万捌仟肆佰零元零角 (小写) ¥418400.00

名称: 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695170835
地址、电话: 无锡市建筑西路599-901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88246

开票人: 陈梦蝶
复核: _____

7.3.14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FY2N-2017-014

甲方：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

孵鹰大厦B座516室

邮编：201613

邮编：211800

甲乙双方就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协同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项目签订本合同。双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各自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合同内容及技术标准：本合同项下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及合同履行期限为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需求”及乙方投标文件载明的内容。

乙方履行合同的质量和技术标准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对甲乙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在收到盖章合同后的10个工作日内，提供合同金额10%的银行保函，有效期为三个月。

2、双方责任

2.1 甲方责任

- (1) 负责向乙方提供开发需求和必要的业务咨询。
- (2) 协助配合乙方做好需求调研、方案设计及现场等工作，对各项业务的需求报告及时确认，组织相关部门参加各阶段验收工作。
- (3) 在不改变系统总体框架的前提下，甲方有权提出调整和改动意见，合同费用不增加。
- (4) 负责为该项目的现场安装、调试提供必要的环境。

2.2 乙方责任：

- (1) 合同正式生效后指定专门人员成立项目组，该项目组全面负责整个项目过程，指定现场实施具体负责人，与甲方项目负责人一起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和协调项目中出现的问题，管理项目进度、需求变更、协调本方资源等多方面的工作。工作现场严格遵守甲方的规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通过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18、本合同包含附件《技术协议》，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南京翱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南京市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翱鹰大厦B座516室	单位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号23号楼
法定代表人: 陈炜	法定代表人: 王义华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21-67601028
传 真:	传 真: 021-6760109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帐 号:	帐 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税 号:	税 号: 91310109631755004W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1611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2017年 5月 6日

Signature: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2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设计平台
 规格型号: 设计平台
 单位: 套
 数量: 0.0322
 单价: 3059629.0598
 金额: 98526.50
 税率: 17%
 税额: 16749.50

合计 金额: 98526.50 税额: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人: 王莲君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62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设计平台
 规格型号: 设计平台
 单位: 套
 数量: 0.0322
 单价: 3059629.0598
 金额: 98526.50
 税率: 17%
 税额: 16749.50

合计 金额: 98526.50 税额: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人: 王莲君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39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88536515
 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1+57>76004/172008*062-/7+6<
 码 84<</5538->-7+1>-<+18/12<8
 区 <+3-47<*73+/<+/*56*69*1+6/<
 6+6<*6*<9*32+<3-3427<+>*80<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王莲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91310109631755004W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1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88536515
 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73-6/+5*7<82+70>+/96/*285*1
 码 579<<*<92<*445870/>5>81<742
 区 ++8/2<0/5<91908>83*9-/8+992
 95*115-<+5880-040-->59+3652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王莲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91310109631755004W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38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发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9*6*-+44>9+<707/-/7<516+18>
 码 16--1+1/1*>>378544-<856/02>
 区 5535*1/73<8917+354--+/62146
 -18>549-537*393>79-/10<81*5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

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王莲君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37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发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78*+084<319</0+5>41*724</+7
 码 -61<+8<8*8568007->43/2<<14-
 区 849425718*83/>93>463<400374
 >/+7>43<<189</96*<3><-1541/

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以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0

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王莲君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

3100174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0808051

开票日期: 2018年02月2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632>+*<3828+9+>5532>/<28+9<+0*82518*2>*<9388/6-9/>8386-<3<-897<03/6258/69452<-8<38+9+82**<-30+9<>80+/-/*802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文件*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		套	0.025	3059829.0598	76495.73	17%	13004.27
合计					¥76495.73		¥13004.27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玖仟伍佰圆整 (小写) ¥89500.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收款人: 王莲君

备注: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发票专用章

3100174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0808053

开票日期: 2018年02月2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623<39>6-*3-*79*<>94*9<+2706>-31/987-7*382-/ *33-5+-452++183>85-/3-5236<35+>>888*<-2702/9354>95<-*7613886527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文件*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台		套	0.025	3059829.0598	76495.73	17%	13004.27
合计					¥76495.73		¥13004.27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玖仟伍佰圆整 (小写) ¥89500.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收款人: 王莲君

备注: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0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8楼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 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人: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2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8楼516楼 025-58536515
 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 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人: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8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8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890>7376+5*>-4523<*/4-/*4*
 911/<30<065-961-79+*>-22+99
 /45/<52-73>+8451/>8333>091-
 **4*/33/+>6>239-/8232/>+67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收款人: 王莲君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6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8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1-3<>/14318626/1///155+3-6
 *+52>1->/559<48949172587/9>
 1<*18*086-1*+/1546+-0/*1505
 -3-68872-8/<>099++-11/41-0-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收款人: 王莲君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用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6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59<91*17>-01/*203192>8>>3*
 262-3-/9+-8/4792920760/>2-<
 46<94825150*91-/390413056+8
 <>3*640-72-88<4/09++*651>6<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备注: 91310109631755004W 销货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60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08802463/-+7+6<-744025319
 11<+*1/72++51+263*-<<+655>*
 52/><*-304<98//68360>-68052
 431953**<8-60>65541<68-8575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备注: 91310109631755004W 销货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7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6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5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6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3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09736->23/*1<<7<-11+25*-+/<3067+57483/937-*3</-7*4*423+50*54*8<>3>/3***+8+10660*++/<7247<*15+61979846+8/<-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
合计					¥98526.50		¥16749.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人: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50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217627501*85/*+42+>9-/923412+62-5466*82-3/7+1*-3890-3-9-7-7**/+39/>288>8623+<5>8933416842>*274942>/<>>59/+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款人: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9 3100173130 00288359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46671+64>1+375*01<+3271582
 02767610>79>44</3*8-0585203
 /83<-9//>56-+117139+11>6777
 058240563>71/25>0+/568//94-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款人: 王莲君

发票专用章: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1 3100173130 00237641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73-6/+5*7<82+70>+/96/*285*1
 579<<*<92<*445870/>5>81<742
 ++8/2<0/5<91908>83*9-/8+992
 95*115-<+5880-040-->59+3652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0
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发票专用章: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63

3100173130
00288363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8375>3*500>17>2236<6846+6< *05/93+6+94904457*254819/0> 595<858*/->1-<02333433722/4 7+6<827//+*78*894+7/2873/*2
------------------	----------------------------	--	----------------------------------	--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6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9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开票人: 陈依
------------------	----------------------------	--	--	-------------



收款人: 王蓬君

复核: 孙琦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5

3100173130
00237645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294>528<-1>424/*<913-65*08< 9<26<9->3/60+70+752-084/<8 >>3374>4/6435>>9001+>90>>35 /08</*06+0/<18+0<932217/9+7
------------------	-------------------------	---	-------------------------------	---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6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9	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开票人: 陈依
------------------	-------------------------	---	-------------------------------------	-------------



王蓬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8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46<7/<+4/+8*<91>76119008-702-7>*8-*/<7<3/9>89*3<864* *25<89/5>9274+/7+82>0>6+549 108-320-36+9991*3005*-/>5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收款人: 王莲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3100174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0808052

开票日期: 2018年02月26日

名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01*300444<*5/>/+07/64<<*22-25/*6*6<59954//9-</6*+5305/->>/5*788489+0*8>-1*17*+0-</22-67>*250>7*5503<1<+8056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		套	0.025	3059829.0598	76495.73	17%	13004.27
合计					¥76495.73		¥13004.27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玖仟伍佰圆整 (小写) ¥89500.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收款人: 王莲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0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麒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麒麟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00061265412682/-*59/65+10
 /+-6+84+33/1978>908>4+5</48
 4840-0--82/>8-4*0244*-/9/86
 4+109896<12-1611/9-7*4/9/66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人: 王莲君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1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麒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麒麟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81369/1>+8<+>60>/898<663999
 89<171++*<*9710*>><00+4<8//
 7562/*8/19/246<7/2*9*884+36
 2999*-*138*-<-093>34+--6957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人: 王莲君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61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40679+51<*87/-4+--0/-59645
74-*57-5>87+68647/1*102972<
9+6-+9- />/68>0*55972--+*9<5
8645369*1</4//+265*294+8>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备注: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第三人: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4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072<48>3-><7-4>44*06-1588>3
9+*0643763<7<<645858<4>*4/6
+-665+95**3<51<+90325*1+>45
98>3/8<02/564627+05*0*0<72*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备注: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销售方(章)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36 3100173130 00237636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区: >8*92616*5896<5596331-+4897
 >26<0+67++48919//5+338>5235
 2/>*+572+2/-2-844+93862>5<+
 5897-04<43068>88/>+581>5+*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06	3059829.0598	93630.77	17%	15917.23
计				¥93630.77		¥15917.23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玖仟伍佰肆拾捌圆整 (小写) ¥109548.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王莲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销售方: (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9 3100173130 00237649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区: 2-</</076><725*+43/7>4-7/-
 +44/90+/4*130377-5<6/881524
 3/6<7656691/98>3569+-4213+4
 +7/-<66//9**69/34/4><1-041-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 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王莲君 复核: 孙琦 开票人: 陈依

销售方: (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88354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爵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爵鹿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731642>9-11597+-73120*-3+2
 581-+4+<0776>>1250+//+>6+98
 +>/8++8+<0<2751*7/-*+72/65*
 +3+21+3-</*>22-6-12+04>*4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收款人: 王莲君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37813650

开票日期: 2018年02月24日

名称: 南京爵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爵鹿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9>*621>-1096/-23+98823*+<-
 339-//084+>99158>599034+<6/
 86>*9447<6/25>0449742+84*73
 /+<-71--94696>39/>60+1*>96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件*协调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		套	0.025	3059829.0598	76495.73	17%	13004.27
合计					¥76495.73		¥13004.27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玖仟伍佰圆整 (小写) ¥89500.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备注: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收款人: 王莲君

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7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7/907/**/-/*826825-<9+>92+>*0151690>97409+1-767/903<1<0<*7668+-977<9<*22703+</+8+62-</05*77-5393+31>5<1>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调试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款人: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2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9+//0<7499<4*8<46026+8+9+62>*0151690>97409+1-767/903<1<0<*7668+-977<9<*22703+</+8+62-</05*77-5393+31>5<1>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调试设计及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合计					¥98526.50		¥16749.5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名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地址、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开户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款人: 王莲君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3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8座516楼 025-5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方(章) 发票专用章

3100173130 上海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237643

开票日期: 2017年11月06日

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8座516楼 025-5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虚拟现实设计平台		套	0.0322	3059829.0598	98526.50	17%	16749.50
计					¥98526.50		¥16749.50

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贰佰柒拾陆圆整 (小写) ¥115276.00

称: 上海安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10109631755004W
 电话: 上海市松江区新飞路1500弄23号楼松江科技创业中心 67601028
 行及账号: 310069066018010033143 交通银行松江支行
 开票人: 陈依
 复核: 孙琦
 王莲君

91310109631755004W 销售方(章) 发票专用章

7.3.15 智能制造数控设备及智能车间系统集成

货物买卖合同

FX2N-2022-025
编号: PPI-2017-083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____省____市____区。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B 栋

法定代表人: _____

卖方: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成都市高新西区天勤西街 79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平

邮编: 611731

联系方式: 028-6660886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基本信息

- a)名称: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 b)品牌: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 c)制造商: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 d)产地: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 e)型号、规格: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 f)计量单位: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 g)单价: 见合同附件二(合同项下设备清单)

二、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合同附件二计量单位计算的货物数量为: 13 台/套。

总计合同价款为: ¥376.40 万元(人民币),

大写: 叁佰柒拾陆万肆仟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周敏' (Zhou Min).

签署日期: 2017.12.22



5100172130 四川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6826719 5100172130 06826719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9日

名称: 南京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6+->8472/3553***037998826
 2169+89<-<+7/<968>3006+>/-
 -73*3++2881984/<55>-//0-7*
 +9623349<1>>9-6+33/13*+59/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用设备*水切割系统	无	台	1	485470.08547	485470.09	17%	82529.91
工仪器仪表*稳压器	无	台	1	24786.324786	24786.32	17%	4213.68
本压缩机*空压机	KVG-15A	台	2	19230.769231	38461.54	17%	6538.46
合计					¥548717.95		¥93282.05

价税合计(大写) 陆拾肆万贰仟圆整 (小写) ¥642000.00

名称: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771238551D
 地址、电话: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勤西街79号 028-66608810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成都高新西区支行 51001408537051502200

复核: 肖俊飞 开票人: 陈冲 销售方:(章)

5100172130 四川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6826720 5100172130 06826720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9日

名称: 南京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6*8891/15+54013+6*562/1+566
 *88/**<*27+71022883*9<6+82*
 16129+40+64*+*5901>/7/5<2<4
 8422/++/858/02675<1+/*6+09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L床*数控车	LG20A	台	1	311965.81197	311965.81	17%	53034.19
式检测机械*刀具预调仪	无	台	1	381196.5812	381196.58	17%	64803.42
机器人*机器人移动桁架	无	套	1	294871.79487	294871.79	17%	50128.21
合计					¥988034.18		¥167965.8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伍万陆仟圆整 (小写) ¥1156000.00

名称: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771238551D
 地址、电话: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勤西街79号 028-66608810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成都高新西区支行 51001408537051502200

复核: 肖俊飞 开票人: 陈冲 销售方:(章)

Vouchers 附件张数

5100172130 四川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6826718 5100172130 06826718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9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3+70-<638+5><>5<154-075874/
码 29*5<*8070-*99>061>61>6948*
区 3893**1889><7*52<>990443040
+6093-<5+5<1557*/7*835+0875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L床*卧式加工中心	PH500	台	1	690598.2905	690598.29	17%	117401.71
合计					¥690598.29		¥117401.71

价税合计(大写) 捌拾万捌仟圆整 (小写) ¥808000.00

名称: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771238551D
地址、电话: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勤西街79号 028-6660881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成都高新西区支行 51001408537051502200

备注: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91510100771238551D 发票专用章

复核: 肖俊飞 开票人: 陈冲 销售方:(章)

5100172130 四川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6826717 5100172130 06826717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9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651*1401->/1-3717>4*8890-65
码 3/4>7<7/2</-/391*<2*09521<7
区 5>-993/4239*49/*-3-66<448-*
2+212>6>371*0-1-9/+99+7+946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床*立式加工中心	PL800A	台	2	420512.8205	841025.64	17%	142974.36
业车辆*电动叉车	无	台	1	143589.7435	143589.74	17%	24410.26
床*手动液压托盘车	无	台	2	2564.102564	5128.21	17%	871.79
合计					¥989743.59		¥168256.41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伍万捌仟圆整 (小写) ¥1158000.00

名称: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771238551D
地址、电话: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天勤西街79号 028-66608819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成都高新西区支行 51001408537051502200

备注: 成都普瑞斯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91510100771238551D 发票专用章

复核: 肖俊飞 开票人: 陈冲 销售方:(章)

7.3.16 精密测量仪器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74130 No 13025081

3200174130
13025081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8日

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9/>9852/80<0<5254<<274++<6*
码 9*++>2<565*8<290404+1-19641
区 6+*0551--11>6>>/<1655>*233-
+<+>8<8+--844008+*+8141*8-2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小写) ¥97880.00		
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82130 No 13661304

32001821
13661304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86/9<<0>+/411/18<4-56804<1<
码 04-2+/05323<<391<0454/5+098
区 732>4<3-/+/3/425*1958>5952>1
4</81692<46417><+>/+9-413/66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小写) ¥97880.00		
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308 3200182130 13661308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5<1-4**207+7<5>90192+249*/6
 码 1295>+637/117</5*67335//9+*
 区 5<4-96>978>0<8-+<1-910-2<55
 9*1000-5-30258/130</922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编号: FY2N-2017-016

收 款 人: 复 核: 开 票 人: 吴丽萍

销售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发票专用章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302 3200182130 13661302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40-888*>8286-634<41>+45<8<3
 码 9-9>75/9887>1-4>33707-/2460
 区 2831885+-*>/6/9--274>53<<34
 <82589->3*-8+/->5577672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编号: FY2N-2017-016

收 款 人: 复 核: 开 票 人: 吴丽萍

销售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发票专用章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5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0.04	172.4137931	6.90	16%	1.10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025084 3200174130 1302508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8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376988<79294+<027647*4/1<>4 25131+/141/51197<1-2>>00740 +>6>>8--*/57/89++42676783* 1<32373353-064155>+>-5<46>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销售方: 开票人: 吴丽萍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504.00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025078 3200174130 13025078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8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892->203>7>755>3105853>827 75035296629/+14//**0<7*9>70 2355/0708-12/062711>2025*22 >8<167231->7475/<>75889673>

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销售方: 开票人: 吴丽萍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504.00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82130 No 13661301 3200182130
13661301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 025-8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784*80-02-7<7538212+>6+*7
 9*-5+5*-7633-*8+*/3>*6891>5
 50>*/59+78-25>367+3529016/<
 6+018<95<*++53>3>2-2996950-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销售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9132021105187113XD

收款人: _____ 复核: _____ 开票人: 吴丽萍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23.17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1.10
16	*电线电缆*3米相机电源线	10S-12V-3M	根	0.04	172.4137931	6.90	16%	0.55
					86.206896552	3.45	16%	0.55
						17.24	16%	2.79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74130 No 13025080 3200174130
13025080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8日

名称: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楼 025-8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41>8+9+370<408265-+67913100
 400168->9*74+911074995760>
 */>9891+9/919>>90*664+863<0
 31*6522121/<-9-4<729531>094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销售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9132021105187113XD

收款人: _____ 复核: _____ 开票人: 吴丽萍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5
--	--	--	--	--	-------------	----------	-----	---------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025079 32001741302507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6日

名称: 南京鹏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鹏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49*9>4-3<6*<43/3-29+60<*69-260+-67>9*-942+39-+7//9+>0/89+2812+*08109/34793+3-+27>*65/342+>>1<-9790*9-*>>14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开票人: 吴丽萍
 销售方: (章)

收款人: 复核: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8 320018213013661298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鹏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鹏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9/85+-9<1/889/2+3<8194066/9+5<762786835*0/252<13/*62+4466>-<*6856>*/**9*383+>094*07>-+17170246*/645973--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开票人: 吴丽萍
 销售方: (章)

收款人: 复核: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23.17
					144.83	16%	1.10
					6.90	16%	0.85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300 3200182130 13661300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国家税务总局 [2017]514号南京恒市有限公司

名称: 南京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爵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 +6>/84>7-10396>638+*+86862+
 +4*1-/->/54452-1470-*<*930
 <6016<1>-0*55<1<92-6298*<>7
 86<*-6<1>49+/8940-134026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锡东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富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编号: FY2N-2017-015
 开票人: 吴丽萍
 销售方: (章)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3620.6896552	16%	144.83
16	*电线电缆*3米相机电源线	10S-12V-3M	根	0.04	172.4137931	16%	6.90
	*电线电缆*3米千兆网数据线	UD-3M	根	0.04	86.206896552	16%	3.45
				0.04	431.03448276	16%	17.24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025083 3200174130 13025083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8日

国家税务总局

名称: 南京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爵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 <+0><29<167->-1-7951/>5<618
 74>8602/-><6897<443*>291047
 -<<+22</6+*>966>>5-6871984
 <6/<66/8294*9+26*746106+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锡东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富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编号: FY2N-2017-015
 开票人: 吴丽萍
 销售方: (章)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16%	27103.45
			个	0.04	3620.6896552	16%	144.83
							23.17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305** 3200182130
13661305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3200182130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劳务、服务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3+43862>660511/35+455/06<<+
码 39305/056-<2-/-411+250565<7
区 9740>2+1-21/891815934-651+1
6>2*2-1014644<22>38*45>4*76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发票专用章

开票人: 吴丽萍
复核: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5
				23.17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303** 3200182130
13661303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3200182130
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劳务、服务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952/-</+59-2/+07/3*3239>821
码 37/498187<40724//493*46125+
区 93635/*>8+<8-6+>/<47*2<3648
>8<725>4/1795-803*7580*5525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见销售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132021105187113XD
发票专用章

开票人: 吴丽萍
收款人:
复核: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5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0.04	172.4137931	6.90	16%	1.10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4 3200182130
13661294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发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242/2<2/>+/-<5-42<90/97>183>33>/153+/-<52519-50<4**0<-<3776++0<6/030-0-+1-53*94+87>/<2/13-4741>1<1*69*>0679>
------------------	----------------------------	---	---------------------------------	--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高新区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19
-------------------	----------------------------	---	---	------------------------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23.17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1.10
				0.04	172.4137931	6.90	16%	0.55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2 3200182130
13661292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发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976*>1/278*83389+>01988*/423>4*/8<*193/<+34<058833250711/5>8<*5<097/537*9-<21/>9*/842/6*94<><453909-1+531*0
------------------	----------------------------	---	---------------------------------	--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高新区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19
-------------------	----------------------------	---	---	------------------------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1.10
				0.04	172.4137931	6.90	16%	0.55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82130 No 13661293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群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发园团结路99号群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8/>-515<>*7-87/>/>*44*23/-51/53*5890*<319*86<933698065<99724519656*136683-/</64852/-97*71*11>1<->1/2-<-/65>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8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5

销售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开票人: 吴丽萍
 复核: _____

收税人: _____

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6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3200182130 No 13661306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群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发园团结路99号群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区: 034*16<+/25*>/>42915105>*/>6634+/4011<<->>-2*111-97/74*8/5*+<22/83/41>9-43835574>*197414<421342<>1*37847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8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5

销售方: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开票人: 吴丽萍
 复核: _____

收税人: _____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6
						23.17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9 3200182130
13661299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购买方

名称: 南京鹏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鹏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101/20113>374143/3-7/1-640<9
*647--77>445+>2<+66+/790+-
码 19+0*93035211*69107/2+5/5*7
区 402>/467>216/185<116>23*4++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销售方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泰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 注: 编号: FY2N-2017-016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购买方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9 3200182130
13661299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鹏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鹏鹰大厦B座516楼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55>43</06<453519/12034<<<9
13752*>6-//0*6823760</*><6*
码 <14/1/-/77/><9>957118*32445
区 <<2>01556597981088-+63367*>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泰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 注: 编号: FY2N-2017-016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3620.6896552	16%	581.3104288
	*电源线*3米相机电源线	10S-12V-3M	根	0.04	172.4137931	16%	27.7862093
				0.04	86.206896552	16%	13.8131024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7

3200182130
13661297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密码: 82>21/1677/2//654530<<0*5>>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629<-747<25<5<9+</<><5-896>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025-88836515	-*<34+10292498*>/9255410+91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53970-<><26*79<10+2-9-97-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销售方: (章)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0.04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307

3200182130
13661307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密码: 7>7<5>4/61*2235/<4138289>+6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3>5196459553<14833649-07/10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025-88836515	>6-2-79*6-7>8</>271/>533*59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9>602/71/>24-093+>70673207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84379.32	16%	13500.68
合 计					¥84379.32		¥13500.68

(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蠡园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吴丽萍 销售方: (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025085 3200174130 13025085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08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025-88536515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167/3/**180+737<083/<<750/1/5*8<92*630/687344064031<04><1+<9>09><>717773<191/+965017*7<8+04/46*/264-1050/20

税劳务、服务名称 (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计					84379.32	16%	13500.68
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电话: 无锡市高新区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开票人: 吴丽萍
复核: (章)
销售方: (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320018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3661296 3200182130 13661296
开票日期: 2018年06月12日

名称: 南京辉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辉鹰大厦B座516楼025-8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738-237/<5-4->531317>11//0+>09/0>6-6>0722-7+2770946633<50--69174>0+9--130237-60//**-/29999793303*132<7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详见销货清单)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1 *电工仪器仪表+定频分析仪	TLA5403	台					
2 *电工仪器仪表+八合一台式万用表	2002	台					
3 *电工仪器仪表+数字示波器1	202054+202002	台					
4 *电工仪器仪表+数字示波器2	202101+202002	台					
5 *电工仪器仪表+数字示波器3	202054+202002	台					
合计					84379.32	16%	13500.68
价税合计(大写)	玖万柒仟捌佰捌拾圆整			(小写)	¥97880.00		

名称: 无锡市京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1105187113XD
地址、电话: 无锡市高新区开发区建筑西路599号创意园三期A幢9层905室 0510-85165090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朝阳支行27610188000076628

备注: 编号: FY2N-2017-016

开票人: 吴丽萍
复核: (章)
销售方: (章)

13 *电工仪器仪表+综合信号示波器	202054A	台	0.04	677586.2069	27103.45	16%	4336.55
14 *导航遥控设备*激光雷达传感器	HDL-64E S3-4M	台	0.04	3620.6896552	144.83	16%	23.17
15 *电子工业设备*Dalsa工业相机	C1280	个	0.04	172.4137931	6.90	16%	1.10

7.3.17 3D 打印机

FY2017-017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于 2017 年 8 月 4 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南京悍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买方”) 为一方和 中国香港 的 铂力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卖方”) 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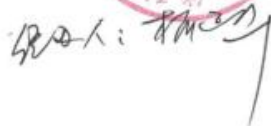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 即 3D打印机采购项目 而邀请投标, 并接受了卖方以总金额 (美元、壹佰壹拾万叁仟玖佰贰拾元整和 USD 1,103,920.00 的合同价) (以下简称“合同价”) 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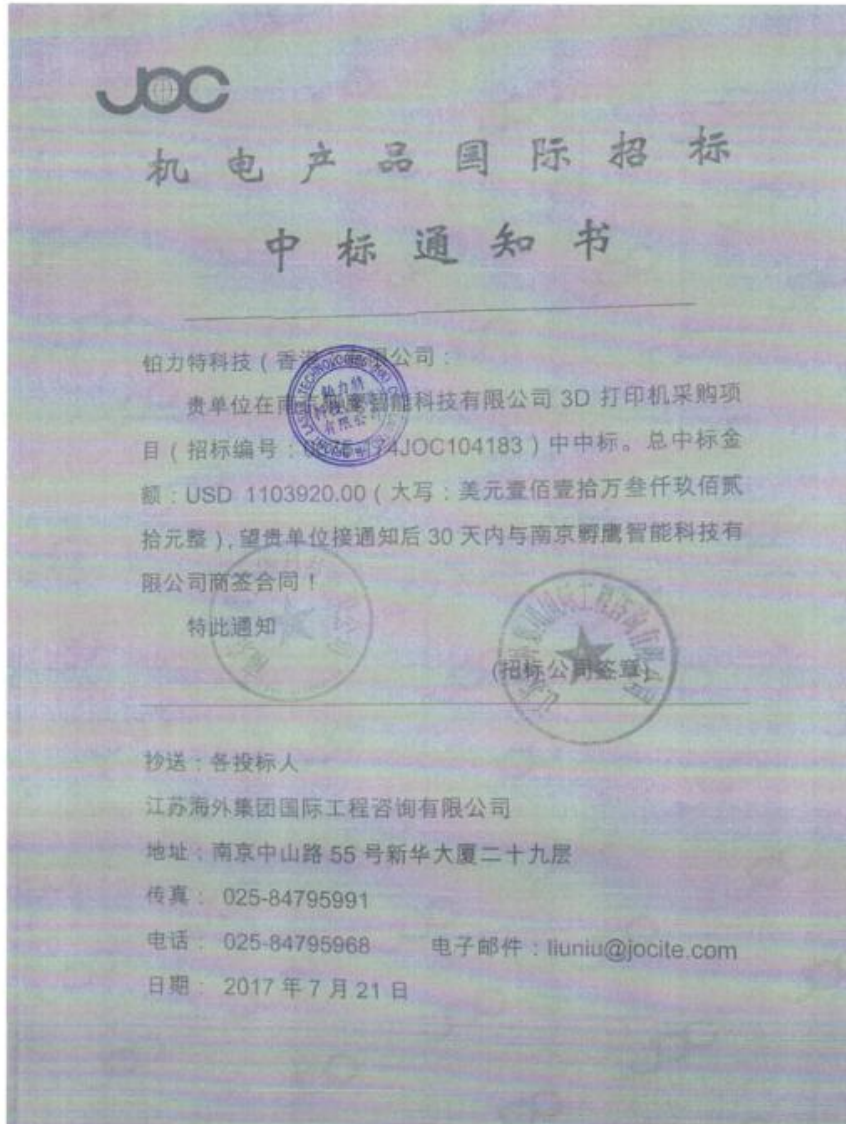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协议书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通用条款;
 - 2) 合同专用条款;
 - 3) 合同附件, 如:
 - 附件 1—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 附件 2—技术规格
 - 附件 3—交货批次及交货时间
 - 4) 中标通知书
3.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买方代表姓名: _____ 卖方代表姓名: 薛蕾
买方代表签字: _____ 卖方代表签字: _____
买方名称: 南京悍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名称: 铂力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日期: _____ 日期: 2017.8.4

买方代表: 

三、中标通知书



6100181130

陕西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4813449 6100181130 04813449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25日



名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249>8/770<52955/57/<6+7->+
 3-833<-150*>*6-*<3+*92<0>70
 05>/+2/0/4>2>46>9198/6*<6+1
 9/<779+377/0750>8884-7>+0+/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其他专用设备*树脂3D打印机		台	1	1466523.9316	1466523.93	17%	249309.07
*其他专用设备*金属3D打印机		台	1	4939986.1538	4939986.15	17%	839797.65
合计							¥1089106.72
价税合计(大写)						柒佰肆拾玖万伍仟陆佰壹拾陆圆捌角整	(小写) 7495616.80

名称: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10131578408694N
 地址、电话: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七路1000号 029-8848567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西安西工大支行 102419618204



收款人: 杨苗

复核: 刘伟超

开票人: 李永康

7.3.18 叉车

20017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414565 3200172130
00414565
开票日期: 2017年09月06日

称: 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舜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柴油液为传动叉车	CPCD70-AG58	台	0.4	144017.094017	57606.84	17%	9793.16
合计					¥57606.84		¥9793.16

价税合计(大写) 陆万柒仟肆佰圆整 (小写) 67400.00

称: 南京杭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053276852B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宁六20号02568253905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4301015429100233988

人: 王娟 复核: 董园园 开票人: 陈瑶

17南7-911
南京杭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91320191053276852B
发票专用章
销售方: (章)

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487584 3200164130
02487584
开票日期: 2017年09月04日

称: 南京杭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053276852B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宁六20号02568253905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4301015429100233988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CPCD70-AG58	台	0.3	144017.094017	43205.13	17%	7344.87
合计					¥43205.13		¥7344.87

价税合计(大写) 伍万零伍佰伍拾圆整 (小写) 50549.99

称: 南京杭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053276852B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宁六20号02568253905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4301015429100233988

开票人: 陈瑶

17南7-911
南京杭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91320191053276852B
发票专用章
销售方: (章)

3200172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0414564

机器编号:

49990510857



开票日期: 2017年09月06日

名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03-6-13<6>295<589<9+56--3580
 +*4<8269-8*30/6354/1+7+77<8+
 1+*20>>42>42+<3962*<>>24>88*
 -9*44>7757018/+*03*7+398*<5<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7吨柴油液力传动叉车	CPCD70-AG58	台	0.3	144017.094017	43205.13	17%	7344.87
合计					¥43205.13		¥7344.87

价税合计(大写)

伍万零伍佰伍拾圆整

(小写 ¥ 50550.00)

名称: 南京杭义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053276852B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宁六20号02568253905
 开户行及账号: 工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4301015429100233988

备注: 17南7-911



收款人: 王娟

复核: 董园园

开票人: 陈瑶

销售方: (章)

7.3.19 多屏会议系统

3200173320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0238256 3200173320 00238256

校验码 68938 94892 41265 96876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3日

名称: 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舜鹰大厦B座516楼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711660/+1+7>* -1*19/0</-9-0+967/0>>/65-2>>/<4*355<6897+910715>464<->562*>8+0--429+-80<145/469*4072-1<61863*35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信息技术服务*网络集成服务费			1	2924.5283019	2924.53	6%	175.4
合计					¥2924.53		¥175.4

价税合计(大写) 叁仟壹佰圆整 (小写) 3100

名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备注: 开票人: 王明霞
复核: 销售方(章)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32158 3200174130 02932158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11日

名称: 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舜鹰大厦B座516楼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码区: 3<9<61768161/>31/979268<***8>760</+81<*765<--3+*-><789/4<>65+7*65476<7*/-+7*-1/<29*>***7540+4*93-072-/3<7>+2-/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安装			1	9636.7521368	9636.75	17%	1638.25
合计					¥9636.75		¥1638.25

税合计(大写) 壹万壹仟贰佰柒拾伍圆整 (小写) 11274.00

名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备注: 开票人: 王明霞
复核: 销售方(章)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32156 3200174130
02932156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07日

名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购买安装			1	94017.094017	94017.09	17%	15982.91
合计					¥94017.09		¥15982.91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圆整 (小写) ¥110000.00

名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复核: 开票人: 王明霞 销售方: (章)

3200173320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0238254 3200173320
00238254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07日

校验码 45125 09621 25047 05535

名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服务费			1	7452.8301887	7452.83	6%	447.17
合计					¥7452.83		¥447.17

价税合计(大写) 柒仟玖佰圆整 (小写) ¥7900.00

名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复核: 开票人: 王明霞 销售方: (章)

3200173320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0238253 3200173320 00238253

校验码 69144 45416 12305 59159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07日

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服务费			1	9433.962642	9433.96	6%	566.04
计					¥9433.96		¥566.04

税合计(大写) 壹万圆整 (小写) ¥10000.00

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复核: 开票人: 王明霞 销售章: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32157 3200174130 02932157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07日

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购买安装			1	89081.196581	89081.20	17%	15143.80
合 计					¥89081.20		¥15143.80

价税合计(大写) 壹拾万肆仟贰佰贰拾伍圆整 (小写) ¥104225.00

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地址、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复核: 开票人: 王明霞 销售章: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3200173320

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

No 00238252

3200173320
00238252

校验码 48234 89281 41614 32164



开票日期: 2018年01月07日

称: 南京腾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腾鹰大厦B座516楼
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10122001040226673

密 84260849/4/6<53*<029*0571/8
码 896+82+*12/89/031*5+72663+8
区 2085<0*40*783-*-<1++>24/044
52/*0-4+*-*/3718/33-480*<25

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各费			1	9433.962642	9433.96	6%	566.04
计					¥9433.96		¥566.04

合计(大写) 壹万圆整 (小写) ¥10000.00

称: 南京安思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识别号: 91320111MA1P4B1C81
电话: 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28号2幢2单元2019室 13952060707
及账号: 建行南京浦口支行32050159613600000480

备注



复核:

开票人: 王明霞

销售方: (章)

第二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7-X2N-2017-033

恒温恒湿实验室采购合同



甲方：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南京博森科技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17 年 11 月

效力。

4. 本合同正文、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份，买方执份，卖方执份。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地址：

开户：

帐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附件：合同补充条款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经办人：（签章）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 69 号新城科

技园 6 栋 A 座

开户：北京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帐号：02503090000120108006088

邮编：210004

电话：025-58073067，58073076

传真：025-58073172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17.12.18

廉政协议书

为了确保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技术研创园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高精度环境恒温恒湿控制系统设备及配套设施采购项目的顺利进行,防止各种腐败的发生,根据国家和江苏省、南京市有关建设工程廉政建设的规定,特订立本协议如下:一、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和江苏省、南京市有关建设工程廉政建设的规定。二、业主方面(包括建设单位及项目管理单位):1、业主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承包商索要和收授回扣等好处。2、业主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承包商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承包商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承包商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3、业主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4、业主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则接受承包商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旅游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5、业主工作人员不得向承包商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业主工程有关的经济活动。三、承包商方面:1、承包商应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应业务工作,不得向业主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2、承包商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业主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则达成协议。3、承包商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业主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4、承包商不得为业主工作人员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5、承包商如发现业主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业主领导或则业主上级单位举报,业主不得找任何借口对承包商进行报复,业主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承包商,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投标权。四、业主发现承包商有违反本协议或则采用任何手段行贿业主工作人员,业主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承包商工程合同造价1%-5%的违约金,由此给业主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商承担。

买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徐元平
2017.12.18

卖方(公章):

住 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9号新城科技园6栋A座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7.3.21 车间配套设备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373075 3200174130 02373075
开票日期: 2017年12月06日

称: 南京博森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博森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8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4

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恒温恒湿控制系统设备		套	0.2	904800.01709	180960.00	17%	30763.120
合计					¥180960.00		¥30763.20

税合计(大写) 贰拾壹万壹仟柒佰贰拾叁元贰角整 (小写) ¥211723.20

称: 南京博森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777021054E
地址、电话: 南京市江宁区湖熟镇桥北马路 025-58073076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南京市阳光支行 10106401040001417
开票人: 陈洪
复核: 臧金荣

销售方: 南京博森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15777021054E
发票专用章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43275 3200174130 02943275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11日

称: 南京博森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博森大厦B座516楼 025-58536518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4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机床*便携式电焊机	ARC-250G	台	1	3418.8034188	3418.80	17%	581.20
*机床*手把电焊机	BX1-4000	台	1	4273.5042735	4273.50	17%	726.50
*机床*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机	TD500KR	台	1	6837.6068376	6837.61	17%	1162.39
*机床*氩弧焊机	WS-350	台	1	6837.6068376	6837.61	17%	1162.39
*机床*货架	重型货架	套	1	14957.264957	14957.26	17%	2542.74
*机床*货架	中型货架	套	1	14957.264957	14957.26	17%	2542.74
*机床*AGV小车	NJAKD-200	台	1	239316.23932	239316.24	17%	40683.76
*计算机外部设备*桌面级3D打印机	B500	台	1	12820.512821	12820.51	17%	2179.49
合计					¥303418.79		¥51581.21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伍万伍仟圆整 (小写) ¥355000.00

称: 江苏新贝斯特中传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5884345622
地址、电话: 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天元东路1号 025-57918505
开户行及账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东支行93080154900001387
开票人: 陈红梅
复核: 臧金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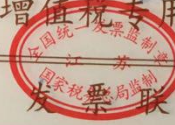
销售方: 江苏新贝斯特中传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5884345622
发票专用章

3200174130

江苏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02943276 3200174130
02943276

开票日期: 2018年05月11日



称: 南京解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191MA1N4CUX5D
地址、电话: 南京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解鹰大厦B座516楼 025-58538515
开户行及账号: 农行浦口支行 10122001040226673

密 区
<+89>6**1388*+5*2+192//>+58
>9/8**7>>+09>5790946>1>8-37
79/>8<6->2>*85*+59+8092<8
<-/0/->8851</>*9--415/1064*

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床*数控车床	S280	台	2	283760.68376	567521.37	17%	96478.6
床*钻夹具	液压自动化8工位钻夹具	台	2	111111.11111	222222.22	17%	37777.7
床*铣夹具	液压自动化8工位铣夹具	台	1	119658.11966	119658.12	17%	20341.8
合 计					¥909401.71		¥154598.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陆万肆仟圆整 ¥1064000.00

名 称: 江苏新贝斯特中传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5884345622
地址、电话: 南京市江宁科学园天元东路1号 025-57918505
开户行及账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城东支行93080154800001387



收款人: 复核: 开票人: 陈红梅 销售方: (章)

节能环保; 电焊; 能够处理; 自给; 中气; 转冷; 负

7.3.22 自动化教学示范区

FY2A-2018-008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_____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B 座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以下称乙方)
住所: 南京市龙蟠路 175 号
法定代表人: 赵志强
邮编: 210042
联系方式: 025-8548587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机器人焊接单元等设备 (详细清单见附件)
- b) 品牌: 发那科等品牌 (详细清单见附件)
- c) 制造商: 日本发那科等 (详细清单见附件)
- d) 产地: 中国、日本
- e) 型号、规格: 详细清单见附件
- f) 计量单位: 台/套
- g) 总价: 286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第 1.4 条计量单位计算的货物数量为: 20。总计合同价款为: ¥ 2860000 (人民币), 大写: 贰佰捌拾陆万圆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付款账户: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有权拒收货物并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同时承担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8.2 乙方交付的货物经甲方检验不符合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应立即按甲方要求进行更换、修理、减少价金等处理，并支付 1 元/次的违约金，如经处理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同时承担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赔偿。

8.3 甲方应按第二条按时支付货款，除双方协商一致对付款做出其他约定外，每延期付款一日，应承担未付款金额 0.3 %的违约金。

九、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指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范围，在受影响的一方加以合理的注意之下仍不可避免的任何事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火灾、爆炸、风暴、洪水泛滥、地震、潮汐、闪电或战争。但是，资信、资金或融资不足不得被视为是超出了一方所能合理控制的事项。

9.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被延迟或受阻的范围内不需为此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应努力恢复因“不可抗力”而被延迟或受阻的义务的履行，并有及时通知和证明不可抗力发生事实的义务。一旦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协议项下的履行。

十、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0.1 与本合同相关一切事项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法律管辖并根据中国法律做出解释。

10.2 在各方就本合同项下条款的解释和履行发生争议时，各方应善意地协商解决该争议。协商不成，均可将有关争议以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诉讼方式。即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 仲裁方式。即提交 1 仲裁委员会仲裁。

10.3 除各方发生争议的事项外，各方仍应当本着善意的原则按照本协议的规定继续履行各自义务。

10.4 本合同(含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8年5月29日

7.3.23 激光实验室设备

货物买卖合同

编号: FY2N-2018-009

本合同由以下各方签订于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

买方: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住所: 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B座516室
法定代表人: 陈炜

卖方: 南京德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住所: 南京市鼓楼区幕府东路52号
法定代表人: 吕志国
邮编: 210000
联系方式: 杨辉 (委托代理人) 159518236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本合同约定产品达成以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货物基本信息

- a) 名称: 激光试验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
- b) 品牌: 见附件文件详细货物清单
- c) 制造商: 南京德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d) 产地: 南京
- e) 型号、规格: 见附件文件详细货物清单
- f) 计量单位: 台
- g) 单价: 1,889,000.00

二、 价款及支付

2.1 甲方向乙方购买按本合同第一 f) 条计量单位计算的货物数量为: 1台。
总计合同价款为: ¥1,889,000.00 (人民币), 大写: 壹佰捌拾捌万玖仟元整。

2.2 合同价款采取转账方式支付:

甲方（盖章）：南京舜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Nanjing Shunying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乙方（盖章）：南京德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of Nanjing Dehui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签署日期：

7.3.24 智能库房电子设备

编号: FYZN-2018-013

合同协议书

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实施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所智能库房电子设备(项目名称)所需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所智能库房电子设备(货物名称),已接受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对该项目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所智能库房电子设备(货物名称)NJHW-170314-3(招标编号)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本合同。

1.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

(4) 合同专用条款;

(5) 合同通用条款;

(6) 招标文件第四章;

(7) 投标报价汇总表及其附件 1-5、商务偏离表、技术参数响应表、主要部件结构性响应表、技术偏离表(见投标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伍万伍仟圆整元(¥2855000)。

4. 卖方项目负责人:黄留琴。

5. 卖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所智能库房电子设备(货物名称)的供应、技术资料的提供、缺陷修复、承担相关服务并承担质保义务。

6. 买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7. 卖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或合同货物交付买方,并保证验收合格。

8. 合同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执叁份。

9.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南京孵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卖方:江苏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7.3.25 制造数控设备

FY214-246-035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技术研创园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

制造数控设备采购及服务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南京斛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采购方：南京斛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

地址：南京市高新开发区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斛鹰大厦 B 座 516 室

法定代表人：陈炜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025-58536526

传真：025-58536515

供货方：无锡汇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

地址：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 599 号 1 栋 901 室

法定代表人：许勇

项目负责人：刘飞婷

联系电话：18951562559/13961779571

传真：0510-85165030

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商承担。

(本页无正文)

买方(公章):南京解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南京市浦口区团结路
100号解雁大厦

法定代表人: 陈 焯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卖方(公章):无锡汇明机电科技
有限公司

住 所:无锡滨湖区建筑路
599号1栋901

法定代表人: 许 勇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八、营业执照研发场所、办公场所证明材料

关于研发及办公场所租赁说明

依据关于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共建协议书（宁高管投协字【2016】52号），建设期第一年内作为过渡，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总面积约3000平方米的研创园孵鹰大厦B座4层，作为智能制造所办公及实验过渡用房。同时，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约1000平方米的场所作为智能制造所的恒温恒湿精度设备用房。自建设期第二年起，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南京产业技术研创园区内新建总面积约20000平米的大楼作为智能制造所研发测试、孵化及办公用房，由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智能制造所共同确定方案，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装修费用，负责装修，装修完成后，交付智能制造所使用。

场地	面积
南京研创园团结路99号孵鹰大厦座4层	2611.67 平米
南京研创园光电科技园2号（1、2、3、4、5层）	6104.95 平米
江北新区研创园耀华玻璃厂1号厂房1-A	4500 平米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

2019年09月12日

8.1 研创园租赁合同（孵鹰 B-4）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编号：NJYCY-2018-113

甲方：南京力合创展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支持乙方在南京研创园发展，根据《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编号：宁高管投协字【2016】52号）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租赁物、用途及租赁期限

一、甲方将位于南京研创园团结路 99 号孵鹰大厦 B 座 4 层（面积 2611.67 m²），租给乙方用作科研生产经营场所，该房屋内核心筒部分（含电梯厅、卫生间、茶水间等）为精装修，其他为毛坯，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第二章 租赁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二、房屋租金按 2.20 元/日*m² 计算，每年按 365 天 计算，每年租金总额为贰佰零玖万柒仟壹佰柒拾壹元整（¥2097171.00）。

转入账户：10122001040224991（开户行：农行江北新区支行，开户名称：南京力合创展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第三章 押金及产业发展保证金

三、产业发展保证金的收取，乙方按实际租用面积，一次性向甲方缴纳 3 个月的租金作为产业发展保证金，乙方需在租赁起始日前一周向甲方支付产业发展保证金： ，逾期不交视为本合作作废。

四、押金的收取，根据投资协议的约定，乙方需在租赁起始日前一周向甲方缴纳 2 个月的租金作为作为押金，计人民币叁拾肆万玖仟肆佰元元整（¥349400.00），逾期不交视为本合同作废。

五、保证金及押金用于必要的时候抵扣乙方在租赁期内如有其他应付甲方而未付的款项，或甲方因为乙方原因垫付的费用。

六、租赁期内该保证金及押金将由甲方无息保管。合同期满后，乙方无任何欠费及达到本合同第二章中发展规划约定，甲方无息退还乙方保证金。

第四章 关于物业费、水电费等支付的约定

七、物业管理费标准：乙方自租赁之日起，按照 4.55 元/月* m^2 、1.5 元/月* m^2 向物业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和公共能耗费，由物业公司向乙方开具服务费发票。

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大楼管理的制度与规定，制定本企业安全生产制度，避免意外事故发生。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须与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物业合同。

八、乙方水电费每月由物业公司代收，乙方在收到物业公司统一核算清单后 5 天内支付给物业公司。物业公司提供水、电费用清单及相应发票（加盖物业公司财务章）作为乙方财务凭证依据。

第五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九、甲方有权按约定收取租金、服务费等相关费用；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由甲方指定的物业公司收取。

十、甲方保证该房产具备正常的水、电。若乙方用电须增容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增容申请。增容申请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增容改造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确需对该房产进行改建，且涉及到该房产乙方使用区域周围（包括地面、通道、楼顶等），应事先征得乙方同意，并以不影响乙方正常工作为前提。

十二、甲方有权对该房产进行正当的检查监督，但不得干扰乙方正常生产经营办公秩序。

十三、因甲方原因提前解除协议，甲方应该提前 3 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承担乙方相应损失，具体赔偿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

十四、甲方确保乙方租赁期间的安全，确保楼宇安防、消防、智能化等系统设施可以做到实时监控，并按照物业服务协议会同入驻企业对物业公司 24 小时实时集中监控、现场定时定点巡逻等服务做好监督、检查。

第六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十五、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如期支付租金、服务费、物业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

十六、乙方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政策法规，做到合法经营，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接受南京研创园的监督管理，遵守园区的各项制度。

十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该房屋用途或将其转租或转借给他人；乙方应遵守南京软件园的有关规定，并按期报送相关报表，否则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十八、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该房产及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设备以及其他办公用品，并在退租时完整完好地移交甲方。在租赁期内或退租时因乙方使用不当，该房产及其附属设施出现损坏、发生故障或遗失，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甲方可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押金中扣除此费用。

十九、在租赁期内，乙方的人员及一切经营活动的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十、乙方在签订租赁合同时需将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上一年度财务报表等复印件报送甲方备案。

二十一、乙方合同到期退房时，如果工商、税务等相关证照登记的地址在本合同承租的甲方房屋内，须及时办理证照登记地址变迁转移手续，以免影响日后新企业进驻时登记注册。

第七章 租赁物装修和恢复

二十二、出租房产内属于甲方所有的装修、家具和设备发生自然损坏需要维修和保养时，

乙方通知甲方或其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后，甲方或其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应在合理的时间内进行修理和维护。

二十三、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如需对该房产进行装修或改造，须将装修或改造方案报给甲方及物业公司，经甲方及物业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且自行承担装修或改造费用。如涉及消防设施改造，乙方须事先上报公安消防部门审批同意，经验收合格方能使用，同时乙方报给甲方一份消防改造方案及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施工时乙方须接受甲方和物业公司监管。

二十四、若乙方在装修期间和运营期间影响到其他企业正常办公及科研，或造成楼宇的公共部分的损坏，均有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及责任。

二十五、如乙方在使用中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变更原有设施的，租赁期届满，乙方所增加的设施和装修的剩余价值维持现状，增加的附属设施、装修的剩余价值无条件归甲方所有。

二十六、乙方承诺并同意：在合同终止、解除、届满后 10 天内仍未取回而遗留于该房产内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该遗留物之所有权，悉数归甲方所有和处置。

第八章 合同的终止

二十七、若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二十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收回该房产，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1、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必须与物业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协议》；
- 2、乙方逾期 30 天未支付房租、服务费、水电费、物业费其中任一费用；
- 3、乙方承租房产后空置达 1 个月（包括全部或部分空置）；
- 4、乙方擅自改变该房产租赁用途的；
- 5、乙方擅自将该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给他人；
- 6、乙方利用该房产进行非法活动的；
- 7、乙方擅自改造房屋或擅自对房屋进行装修的。

二十九、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及时退还乙方结余的款项，房租按实结算。

三十、若乙方在合同期内欲提前退房、解除本协议的，应当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解除本协议，乙方还需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押金数额的违约金作为损失赔偿。

第九章 合同续订

三十一、乙方如欲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用该房产，应在距租赁期满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否则，视为自动放弃续租。

三十二、租赁期满后，乙方拥有优先续租权，续租的租金另行商议。

第十章 违约责任

三十三、若乙方拖欠房租、物业管理费、水电费或其他应付给甲方及物业公司的费用，则应向甲方和物业公司支付滞纳金。每逾期一日按所欠费用万分之五收取相应的滞纳金。

三十四、甲方或乙方如有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同时，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当年度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三十五、因战争、地震、暴雨等自然灾害、政策调整、拆迁等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本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方式

三十六、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向该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以解决争议。

第十二章 协议生效及其他

三十七、甲方或乙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特别是房租等）以及对方的商业信息。

三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三十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四十、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南京力谷创展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经办人：

经办人：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8.2 研创园租赁合同（漫城 1-3.5-6）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编号: NJYCY-2018-078

甲方: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为支持乙方在南京研创园发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租赁物、用途及租赁期限

一、甲方将位于南京研创园光电科技园 2 号楼 1、2、3、5、6 层 (单层面积 1220.99 m², 总面积 6104.95 m²), 租给乙方用作科研生产经营场所, 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二章 租赁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二、房屋面积、价格等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号	用途	面积 (m ²)	租金 (元/天/m ²)	年 (365 天) 租金 (元)
1	2 号楼 1 层	科研办公	1220.99	1.74	¥775450.00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伍拾元整)
2	2 号楼 2 层	科研办公	1220.99	1.74	¥775450.00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伍拾元整)
3	2 号楼 3 层	科研办公	1220.99	1.74	¥775450.00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伍拾元整)

4	2号楼5层	科研办公	1220.99	1.74	¥775450.00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伍拾元整)
5	2号楼6层	科研办公	1220.99	1.74	¥775450.00 (柒拾柒万伍仟肆佰伍拾元整)

乙方需要在合同签订一周内完成打款。

转入账户：10122001040218837（开户行：农业银行南京浦口支行，开户名称：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章 押金

三、押金的收取，根据乙方楼层实际使用情况逐层收取，乙方实际使用楼层为2号楼1、2、3层。单层按一个月租金标准收取押金，人民币陆万肆仟陆佰贰拾元整（¥64620.00），乙方须在实际使用该楼层前7个工作日内缴纳，逾期不交视为本合同作废。

四、押金用于必要的时候抵扣乙方在租赁期内如有其他应付甲方而未付的款项，或甲方因为乙方原因垫付的费用。

五、租赁期内该押金将由甲方无息保管。合同期满后，乙方无任何欠费及达到本合同第二章中发展规划约定，甲方无息退还乙方押金。

第四章 关于物业费、水电费等支付的约定

七、物业管理费标准：根据乙方楼层实际使用情况，按照物业公司规定向物业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和公共能耗费，由物业公司向乙方开具服务费发票。

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大楼管理的制度与规定，制定本企业安全生产制度，避免意外事故发生。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须与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物业合同。

八、乙方水电费每月由物业公司代收，乙方在收到物业公司统一核算清单后 5 天内支付给物业公司。物业公司提供水、电费用清单及相应发票（加盖物业公司财务章）作为乙方财务凭证依据。

第五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九、甲方有权按约定收取租金、服务费等相关费用；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由甲方指定的物业公司收取。

十、甲方保证该房产具备正常的水、电。若乙方用电须增容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增容申请。增容申请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增容改造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确需对该房产进行改建，且涉及到该房产乙方使用区域周围（包括地面、通道、楼顶等），应事先征得乙方同意，并以不影响乙方正常工作为前提。

十二、甲方有权对该房产进行正当的检查监督，但不得干扰乙方正常生产经营办公秩序。

十三、甲方发生产权变更或由于特殊原因必须提前解除协议，应该提前 3 个月提前通知乙方。

十四、甲方确保乙方租赁期间内的安全，确保楼宇安防、消防、智能化等系统设施可以做到实时监控，并按照物业服务协议会同入驻企业对物业公司 24 小时实时集中监控、现场定时定点巡逻等服务做好监督、检查。

第六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十五、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如期支付租金、服务费、物业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

十六、乙方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政策法规，做到合法经营，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接受南京研创园的监督管理，遵守园区的各项制度。

十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该房屋用途或将其转租或转借给他人；乙方应遵守南京研创园的有关规定，并按期报送相关报表，否则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十八、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该房产及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设备以及其他办公用品，并

在退租时完整完好地移交甲方。在租赁期内或退租时因乙方使用不当，该房产及其附属设施出现损坏、发生故障或遗失，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甲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押金中扣除此费用。

十九、在租赁期内，乙方经营活动中的安全责任（含人员）由乙方承担。

二十、乙方在签订租赁合同时需将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上一年度财务报表等复印件报送甲方备案。

二十一、乙方合同到期退房时，如果工商、税务等相关证照登记的地址在本合同承租的甲方房屋内，须及时办理证照登记地址变迁转移手续，以免影响日后新企业进驻时登记注册。

第七章 租赁物装修和恢复

二十二、出租房产内属于甲方所有的装修、家具和设备发生自然损坏需要维修和保养时，乙方通知甲方或其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后，甲方或其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应在合理的时间内进行修理和维护。

二十三、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如需对该房产进行装修或改造，须将装修或改造方案报给甲方及物业公司，经甲方及物业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且自行承担装修或改造费用。如涉及消防设施改造，乙方须事先上报公安消防部门审批同意，经验收合格方能使用，同时乙方报给甲方一份消防改造方案及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施工时乙方须接受甲方和物业公司监管。

二十四、若乙方在装修期间和运营期间影响到其他企业正常办公及科研，或造成楼宇的公共部分的损坏，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及责任。

二十五、如乙方在使用中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变更原有设施的，租赁期届满，乙方所增加的设施和装修的剩余价值维持现状，增加的附属设施、装修的剩余价值无条件归甲方所有。

二十六、乙方承诺并同意：在合同终止、解除、届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取回而遗留于该房产内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该遗留物之所有权，悉数归甲方所有和处置。

第八章 合同的终止

二十七、若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二十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收回该房产，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1、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必须与物业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协议》；
- 2、乙方逾期 30 天未支付房租、服务费、水电费、物业费其中任一费用；
- 3、乙方承租房产后空置达 1 个月（包括全部或部分空置）；
- 4、乙方擅自改变该房产租赁用途的；
- 5、乙方擅自将该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给他人；
- 6、乙方利用该房产进行非法活动的；
- 7、乙方擅自改造房屋或擅自对房屋进行装修的。

二十九、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及时退还乙方结余的款项，房租按实结算。

三十、若乙方在合同期内欲提前退房、解除本协议的，应当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解除本协议，乙方还需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押金数额的违约金作为损失赔偿。

第九章 合同续订

三十一、乙方如欲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用该房产，应在距租赁期满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否则，视为自动放弃续租。

三十二、租赁期满后，乙方拥有优先续租权，续租的租金另行商议。

第十章 违约责任

三十三、若乙方拖欠房租、物业管理费、水电费或其他应付给甲方及物业公司的费用，则应向甲方和物业公司支付滞纳金。每逾期一日按所欠费用万分之五收取相应的滞纳金。

三十四、甲方或乙方如有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同时，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当年度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方式

三十五、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向该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以解决争议。

第十二章 协议生效及其他

三十六、甲方或乙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特别是房租等）以及对方的商业信息。

三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三十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三十九、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

公司

经办人：解雯

经办人：田李芳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2018.10.10

日期：2018.10.10

8.3 研创园租赁合同（耀华 1-A）

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

编号：NJYCY-2018-079

甲方：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支持乙方在南京研创园发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租赁物、用途及租赁期限

一、甲方将位于南京江北新区研创园耀华玻璃厂 1 号厂房 1-A 号面积 4500 m²，租给乙方用作科研生产经营场所，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止。

第二章 租赁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

二、房屋面积、价格等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号	用途	面积 (m ²)	租金 (元/天/m ²)	年 (365 天) 租金 (元)
1	1 号厂房 1-A	研发生产	4500	0.7	¥1149750.00 (壹佰壹拾肆万玖仟柒佰伍拾元整)

乙方需要在合同签订一周内完成打款。

转入账户：10122001040218837（开户行：农业银行南京浦口支行，开户名称：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章 押金

三、押金的收取，甲方收取乙方一个月租金作为押金，人民币玖万伍仟捌佰壹拾贰元整（¥95812.00），乙方须在实际使用该厂房前7个工作日内缴纳，逾期不交视为本合作作废。

四、押金用于必要的时候抵扣乙方在租赁期内如有其他应付甲方而未付的款项，或甲方因为乙方原因垫付的费用。

五、租赁期内该押金将由甲方无息保管。合同期满后，乙方无任何欠费及达到本合同第二章中发展规划约定，甲方无息退还乙方押金。

第四章 关于物业费、水电费等支付的约定

七、物业管理费标准：根据乙方楼层实际使用情况，按照物业公司规定向物业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和公共能耗费，由物业公司向乙方开具服务费发票。

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大楼管理的制度与规定，制定本企业安全生产制度，避免意外事故发生。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须与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物业合同。

八、乙方水电费每月由物业公司代收，乙方在收到物业公司统一核算清单后5天内支付给物业公司。物业公司提供水、电费用清单及相应发票（加盖物业公司财务章）作为乙方财务凭证依据。

第五章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九、甲方有权按约定收取租金、服务费等相关费用；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由甲方指定的物业公司收取。

十、甲方保证该房产具备正常的水、电。若乙方用电须增容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增容申请。增容申请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增容改造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一、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确需对该房产进行改建，且涉及到该房产乙方使用区域周围

(包括地面、通道、楼顶等)，应事先征得乙方同意，并以不影响乙方正常工作为前提。

十二、甲方有权对该房产进行正当的检查监督，但不得干扰乙方正常生产经营办公秩序。

十三、甲方发生产权变更或由于特殊原因必须提前解除协议，应该提前 3 个月提前通知乙方。

十四、甲方确保乙方租赁期间的安全，确保楼宇安防、消防、智能化等系统设施可以做到实时监控，并按照物业服务协议会同入驻企业对物业公司 24 小时实时集中监控、现场定时定点巡逻等服务做好监督、检查。

第六章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十五、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如期支付租金、服务费、物业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

十六、乙方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政策法规，做到合法经营，并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同时接受南京研创园的监督管理，遵守园区的各项制度。

十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变该房屋用途或将其转租或转借给他人；乙方应遵守南京研创园的有关规定，并按期报送相关报表，否则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十八、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该房产及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设备以及其他办公用品，并在退租时完整完好地移交甲方。在租赁期内或退租时因乙方使用不当，该房产及其附属设施出现损坏、发生故障或遗失，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甲方可为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押金中扣除此费用。

十九、在租赁期内，乙方经营活动中的安全责任（含人员）由乙方承担。

二十、乙方在签订租赁合同时需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上一年度财务报表等复印件报送甲方备案。

二十一、乙方合同到期退房时，如果工商、税务等相关证照登记的地址在本合同承租的甲方房屋内，须及时办理证照登记地址变迁转移手续，以免影响日后新企业进驻时登记注册。

第七章 租赁物装修和恢复

二十二、出租房产内属于甲方所有的装修、家具和设备发生自然损坏需要维修和保养时，乙方通知甲方或其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后，甲方或其指定的物业管理公司应在合理的时间内进行修理和维护。

二十三、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如需对该房产进行装修或改造，须将装修或改造方案报给甲方及物业公司，经甲方及物业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且自行承担装修或改造费用。如涉及消防设施改造，乙方须事先上报公安消防部门审批同意，经验收合格方能使用，同时乙方报给甲方一份消防改造方案及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施工时乙方须接受甲方和物业公司监管。

二十四、若乙方在装修期间和运营期间影响到其他企业正常办公及科研，或造成楼宇的公共部分的损坏，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及责任。

二十五、如乙方在使用中对房屋进行装修或变更原有设施的，租赁期届满，乙方所增加的设施和装修的剩余价值维持现状，增加的附属设施、装修的剩余价值无条件归甲方所有。

二十六、乙方承诺并同意：在合同终止、解除、届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仍未取回而遗留于该房产内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该遗留物之所有权，悉数归甲方所有和处置。

第八章 合同的终止

二十七、若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二十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收回该房产，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1、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必须与物业公司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协议》；
- 2、乙方逾期 30 天未支付房租、服务费、水电费、物业费其中任一费用；
- 3、乙方承租房产后空置达 1 个月（包括全部或部分空置）；
- 4、乙方擅自改变该房产租赁用途的；
- 5、乙方擅自将该房屋转租、转让、转借给他人；
- 6、乙方利用该房产进行非法活动的；
- 7、乙方擅自改造房屋或擅自对房屋进行装修的。

二十九、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正常经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及时退还乙方结余的款项，房租按实结算。

三十、若乙方在合同期内欲提前退房、解除本协议的，应当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解除本协议，乙方还需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押金数额的违约金作为损失赔偿。

第九章 合同续订

三十一、乙方如欲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用该房产，应在距租赁期满前 30 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否则，视为自动放弃续租。

三十二、租赁期满后，乙方拥有优先续租权，续租的租金另行商议。

第十章 违约责任

三十三、若乙方拖欠房租、物业管理费、水电费或其他应付给甲方及物业公司的费用，则应向甲方和物业公司支付滞纳金。每逾期一日按所欠费用万分之五收取相应的滞纳金。

三十四、甲方或乙方如有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同时，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当年度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方式

三十五、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向该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以解决争议。

第十二章 协议生效及其他

三十六、甲方或乙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特别是房租等）以及对方的商业信息。

三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三十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三十九、本合同正本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南京软件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集萃智能制造技术研究所有限

公司

经办人：解

经办人：田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2018.10.10

日期：2018.10.10

